

目 录

1. 在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刘永革	1
2.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	5
3. 政府工作报告	10
4. 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陇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1
5. 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陇南市财政局	50
6. 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陇南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宏武	67
7. 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万建军	82
8. 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陇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周元	101
9.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程	117
10.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预备会议议程	118
11.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日程	119
12.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会议日程	123
13.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127
14.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128
15.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期间财政经济委员会出席及列席人员名单··	129
16.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130
17.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全体会议执行主席分组名单	131
18.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	132

19.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各代表团代表名单	133
20.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各代表团团长副团长名单	137
21.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表决办法	139
22.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民生实事项目表决办法	140
23.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	145
24.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旁听人员名单	152
25.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台就座人员名单	153
26.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分组成人员辞职请求的 备案报告（书面）	155
27.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陇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辞职请求的备案报告（书面）	156
28.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	157
29.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代表联合提名各项选举候选人截止时间的决定	160
30.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的处理办法	161
31.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	162
32.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165
33.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 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 审查结果报告	167
34.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会议期间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169
35.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170

36.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	171
37.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172
38.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 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的决议 ...	173
39.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	174
40.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175
41.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	176
42.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 2025 年工作总结和 2026 年工作要点 ...	177
43.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2025 年工作总结和 2026 年工作要点 ...	184
44.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 2025 年工作总结 和 2026 年工作要点	190
45.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 2025 年工作总结和 2026 年工作要点 ...	196

在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刘永革

(2026年2月8日)

各位代表、同志们：

在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下，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即将胜利闭幕。会议期间，各位代表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强烈的主人翁意识，依法履职尽责、积极建言献策，认真审议通过了《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各项报告、决议，审查批准了“十五五”规划纲要，圆满完成了选举任务。会议开得很成功，是一次高举旗帜、凝聚共识、求真务实、团结奋进的大会，必将凝聚起全市上下奋进“十五五”、建设现代化的磅礴力量。在此，我代表中共陇南市委，对大会的圆满成功和新当选的同志表示热烈祝贺！向为本次会议付出辛勤努力的全体代表和工作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同志们！刚刚过去的2025年，我们以苦干实干诠释初心，用攻坚克难践行使命，交出了一份高质量发展的亮眼答卷。一年来，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安排部署，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锚定“三城五地”目标定位，落实“四抓四提”重点举措，量质齐抓拼经济、用心用情惠民生、守牢底线保稳定，实现了“十四五”圆满收官，建设“产业兴旺、创新开放、协调发展、绿色生态、和谐幸福”新陇南迈出坚实步伐。

一年来，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团结带领全体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忠诚履职、担当作为，推动人大工作在守正创新中实现了高质量发展。一是高站位服务发展大局。依法履行立法、监督、决定重大事项、人事任免等职权，积极发展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全面推行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制，聚焦县域经济发展、生态环境保护、增进民生福祉等方面组织开展调研视察活动，有力推

动了市委决策部署落实见效。**二是高质量开展地方立法。**深度调研论证，有效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作用，制定出台了全省首部乡村领域的地方性法规——《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谋划启动了多部法规制定工作，为提高全市治理效能提供了法治保障。**三是高水平履行代表职责。**健全完善代表履职制度，加强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建设，强化代表履职培训，全面提升代表建议质量，积极推进数字赋能，1.2万多名各级人大代表在各行业各领域服务群众，发挥了积极作用。**四是高标准加强自身建设。**人大常委会党组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加强横向工作交流和对县乡工作指导，引导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团结协作、发挥作用，打造了一支有激情、有能力、有担当的高素质人大工作队伍。对市人大常委会及全体人大代表一年来的工作，市委是满意的，全市人民是认可的。

各位代表，同志们！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实现市委、市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需要全市各级各部门同心同德、团结拼搏。全市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要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决策部署上来，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实举措履行职责，努力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陇南实践新征程上展现更大作为、创造更好业绩。这里，我提五点要求和希望：

第一、永葆忠诚之心，旗帜鲜明讲政治。人大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政治属性是第一属性，要把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贯穿到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要强化政治自觉。牢牢把握“四个机关”定位要求，站稳政治立场、把牢政治方向、提升政治能力，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强化理论武装。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持续学思践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自觉做党的创新理论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忠实实践者。要强化大局意识。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切实把各项工作体现到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上来，努力做到市委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确保始终与市委同心同向、与发展同频共振、与人民同枝相连。

第二、永葆实干之心，立足大局促发展。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人大工作的职责所系、使命所在。全市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要始终把责任记在心头、扛在肩上，不辱使命、不负重托，在服务大局中彰显新担当、展示新作为。要锚定方向。学深悟透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以及省市各类重要会议精神，准确把握“十五五”时期陇南发展所处的阶段性特征、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找实找准开展人大工作的方向和重点，着力把好议案建议的政治关、法律关、质量关，更专注、

更有底气地谋实策、建良言。要精准发力。去年底召开的市委五届十二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这次市“两会”，系统谋划部署了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事关陇南改革发展的重点任务，要紧扣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围绕市委部署的重点任务，紧盯《政府工作报告》作出的具体安排，找准切入点和发力点，高效有序推进各项任务落实。要务求实效。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坚持从实际出发，精准选择课题，拓宽方式方法，有计划、有重点、有步骤地开展调查研究，真正把制约陇南发展的瓶颈摸清、把工作推进中的堵点找准，提出有见解、可操作、能落地的意见建议，为市委决策提供依据，促进各项工作提质增效。

第三、永葆崇法之心，厉行法治固根基。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要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忠实履行法定职责，在法治轨道上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要提升依法监督质效。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工作以及各类计划和决议执行情况的监督，完善监督方式方法，增强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以监督促实干、以监督求实效。今年是市县乡集中换届年，要加强对各级选举工作的监督，确保换届选举工作体现党委意图，营造风清气正、平稳有序的换届环境。要提升立法工作质效。恪守以民为本立法理念，将民生关注关切作为立法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注重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加快推进《陇南市武都区南北两山绿化条例》、《陇南市物业管理条例》、《陇南市传统白酒生产环境保护条例》等立法进程，以高质量立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要提升执法检查质效。积极顺应人民群众对更高水平法治建设的期盼，加强对食品安全、养老服务、环境卫生等民生领域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强化跟踪问效、推动问题整改，督促各级各有关方面依法履职，助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陇南。

第四、永葆为民之心，情系群众解难题。人大工作的最大优势是密切联系群众，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要继续深化“两联系”（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基层代表、代表联系群众），不断拓宽民主渠道，广泛汇集民意民智，着力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陇南实践创新品牌。要当好群众的“贴心人”。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铭记“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铮铮誓言，增强代表意识、发挥代表作用，想群众之所想、盼群众之所盼，做群众信得过、靠得住的代表，躬下身子当好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要当好群众的“代言人”。运用好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这个重要载体，经常深入基层一线、田间地头，面对面向群众传递党的声音、宣传党的主张、听取群众诉求，做脚下沾泥土的人民代表。要带头学习好、宣传好本次“两会”精神，及时反映群众的呼声意见，凝聚群众的智慧力量。要当好群众的“解忧人”。把群众的事当作自己的事，围绕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就业、上学、

看病、住房、养老、托育等方面“急难愁盼”，多提有针对性的建议。持续推行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制，把推进省列、市列民生实事项目作为履职重点，助力政府抓好落实，让群众在一个个具体问题的解决中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第五、永葆进取之心，锤炼能力作表率。各级人大代表要始终保持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和永不懈怠的工作劲头，练好内功、提升素养，努力适应新形势下人大工作的任务要求。**要增强履职本领。**积极参加履职培训、专题学习，熟练掌握选举法、代表法、立法法、监督法等与履职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广泛学习农业农村、产业发展、项目建设、数字经济等方面的知识，拓宽专业领域，优化知识结构，不断提高综合素质。**要练就过硬作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认真落实为基层减负要求，深入开展“三抓三促”行动，强化自我约束，时刻把党纪法规牢记于心，诚恳接受各方面监督，坚决做到守住底线、不踩红线。**要发挥模范作用。**倍加珍惜代表身份，做到干一行、爱一行、专一行、精一行，争做本职工作的领头雁。严格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以高尚的人格魅力、突出的工作业绩激励群众、引领群众，争做人民群众信赖的好代表。

各位代表、同志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人大工作是党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市委将一如既往地加强和改进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定期听取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工作汇报，工作上鼎力支持、决策上充分尊重、感情上紧密贴近，全力支持和保障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充分发挥作用。各县区党委要始终把人大工作摆在重要位置，为人大和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创造更优良的环境。

“一府一委两院”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严格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依法向人大报告工作，全面提升依法行政、依法监察、公正司法水平。全市各级各部门要积极支持人大依法履职，虚心听取、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努力把代表的良言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良策；要主动为人大代表开展视察调研创造条件，合力推动全市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

各位代表、同志们！新年开新局、实干正当时。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保持一马当先的奋进姿态，彰显马不停蹄的实干担当，跑出快马加鞭的赶超速度，顽强拼搏、乘势而上，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实践新篇章！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 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

各位代表：

现就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的办理情况向本次会议报告，请予审议。

一、办理情况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市人大代表围绕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工业交通、科教文卫、社会保障、生态环境、农林水利、司法立法、综合计划等方面，共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以下简称建议）125件，其中：交由市政府办理的122件，党委部门办理的3件，涉及32个承办部门。交由市政府相关部门办理的122件建议，“已经办理”的为58件，占交办总数的47.5%；“正在办理”的为59件，占交办总数的48.4%；“未办理”为5件，占交办总数的4.1%。交由党委部门办理的3件，“已经办理”的为1件，占交办总数的33.3%；“正在办理”的为2件，占交办总数的66.6%。

二、办理特点

（一）完善制度机制，规范办理体系。市人大常委会从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高度出发，开展了“代表建议办理提升年”活动。及时修订了《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办法》，优化了建议提出、交办、办理、督办、评价机制，明确了各相关单位在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中的职责，细化了办理工作程序和要求，强化了责任追究，确保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落到实处。制定了《陇南市人大代表建议现场督办经费管理办法（试行）》，规范了市级人大代表建议现场督办经费的管理，确保资金精准用于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民生事项，提升了现场督办建议的办理质效，有效推动民生实事落地见效。

为提升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实效，市人大常委会严把建议“提出、督办、落实”三关，在建议提出关，开展前置辅导调研。本着高质量提出、高质量办理的原则，市人大常委会领导赴各县区组织代表开展会前视察调研，邀请发改部门、财政、交通等政

府部门负责同志向代表讲解国家政策导向、项目实施计划，帮助代表掌握国家投资导向和具体产业政策，精准对接政府所能与群众需求，使代表提出的建议落点更准、质量更高。在建议督办关，落实跟踪监督。按照《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办法》的规定，健全完善交办、承办、督办、反馈、评价闭环管理机制，压实承办单位责任。在代表建议督办过程中，市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先后组织市人大代表前往市发改委、交通运输局、教育局等多个“建议承办大户”进行督办，听取办理情况汇报，查阅办理台账资料，增强了督办工作实效。办理结果答复代表后，市人大常委会采用“背对背”抽查的方式，对提出建议的代表全覆盖进行电话抽查，防止满意率“失真失实”情况发生；承办单位办理答复完毕后，市人大常委会又对建议办理结果进行全面审查、复核，对答复内容空泛、办理结果归类不准、“答非所问”等问题进行全面梳理分析，形成了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分析材料和市政府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各承办单位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一并提请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选择了2个办理进度相对滞后、代表满意度较低的承办单位在常委会会议上进行了表态发言。审议中，广泛听取了全体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提出建议代表的意见，并对各承办单位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工作进行满意度测评，提升了监督工作的刚性和实效。在建议落实关，完善办理流程。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后，及时将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分析材料、常委会会议的审议意见、票决结果反馈市政府。对复核发现问题、办理结果代表满意度低的建议，要求市政府开展“办理结果回头看”，启动“二次办理”机制，退回承办单位重新办理，二次办理完毕后向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府提交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二）强化组织领导，靠实办理责任。市政府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代表大会闭会后，及时召开了市“两会”建议交办会，研究部署办理工作。市政府主要领导亲力亲为，要求各承办单位压实责任，切实解决问题，努力提升代表满意度。常务副市长、分管副市长深入县区调研指导，多次听取相关承办部门办理情况汇报，协调解决相关问题。市政府办公室按照市领导要求，加强统筹协调，督促办理工作有序开展。各承办单位均建立健全了主要负责同志牵头、分管负责同志主抓、承办职能科室主办的责任制度，做到定人员、定时限、保质量。大多数承办单位能够认真落实交办会议精神，把建议办理列入年度工作计划，与本单位其他重点工作同安排、同部署，落实“主要领导总负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相关科室承办，班子成员督办”的办理机制，加强与代表的沟通衔接，积极落实办理措施，确保了办理工作落到实处。

2025年9月，市政府召开政府常务会专题研究建议办理工作，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反馈的审议意见，及时开展“办理结果回头看”活动，对办理结果代表不满意的建议，启动了“二次办理”机制，对抽查和复核发现问题的18件建议，退回相关承办单位重新办理，并督促相关承办单位建立工作台账、销号整改落实。

（三）坚持问题导向，突出办理实效。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坚持把解决实际问题作为办理工作的重要抓手和衡量办理质量的标准，着力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建议所提问题“已经办理”和“正在办理”的达到117件，占交办总数的95.9%。大部分建议，办理实效明显。如许邦兴等代表提出的《对办好陇南市实验初中的建议》，市政府将陇南市实验初中改建以“科学论证、量力而行、市区联动”为基本原则纳入2025年为民办实事项目，筹措市级全额统筹资金1200万元、省级专项资金1600万元，已按照实施计划开始秋季招生。如杨忠俊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陇南市乡村文化建设的建议》，目前全市199个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全覆盖，实现了市县“四馆一站”的免费开放。建成各类文化大院316个、文化广场3079个、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3164个、非遗展场所45个、省级非遗工坊8个。集合全市3800余名艺术骨干，年均演出2156场，惠及城乡群众230多万人（次）。如台光应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尽快恢复康略高速公路毛垭山隧道及引线建设的建议》，康略高速公路建设项目于2020年6月启动实施，建设工期为48个月。期间毛垭山隧道建设工程受2022年10月康略高速专项债券影响，处于停工状态，重启建设后已于2024年底全线贯通，其连接线于2025年初全面复工。康略高速项目计划年内实现建成通车。如刘惠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对文县“7.22”暴洪灾后重建资金支持力度的建议》，由省级相关部门陆续从各类国省行业专项资金渠道倾斜支持了一批项目资金用于支持我市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截至6月中旬，我市共落实国省重建资金7.68亿元，其中向文县下达各类中央资金0.35亿元、省级资金1.44亿元。如张世强等代表提出的《关于提升基层疾控中心实验室检测能力的建议》，市卫生健康委制定了《2025年陇南市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提升项目实施方案》，投资8万元用于市县疾控中心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提升，89万元用于成县、徽县、西和县、市疾控中心以及市医院常规监测及疫情处置中实验室监测、督导、人员培训、购置相关仪器设备和试剂耗材等，推动全市疾控中心实验室的检测能力得到全面规范发展。

三、存在问题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的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各位市人

大代表的要求相比，与广大群众的愿望相比，还有存在一定差距。

（一）沟通协调有待加强。一是部分涉及多个单位联合承办的建议，仍然存在承办单位之间沟通协调不畅的问题，多个单位之间的协同配合还不够，存在同一条建议不同的分办单位答复结果不相同的现象。二是承办单位与代表的联系不够紧密，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对代表是否收到答复件、办理过程中承办单位是否与代表本人进行了沟通，对承办单位办理结果是否满意等方面进行了410人次的电话抽查。通过电话回访，发现部分承办单位重视与领衔代表沟通和答复，忽视与附议代表沟通和答复。

（二）建议质量有待提高。部分代表由于对相关政策的把握还不够准确，对经济社会发展中出现的一些问题调研还不够深入，提出的一些建议案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在当前实施有一定的困难，所提建议难以有效办理。

（三）答复结果界定不够准确。有些承办单位没有严格按照工作要求界定办理结果，把正在争取、或仅完成了项目前期的建议归类到“已经办理”。个别承办单位对具备办理条件的建议，履行办理职责不到位，重视程度不高，督促落实缺失，没有将应该办理的建议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导致办理工作迟缓，过多地强调资金不足、人员紧张等客观困难，对一些能办的事未能在办理期限内办结，仅仅给代表作了书面答复，建议办理质量不够理想。

四、工作建议

代表建议是体现民需、反应民意、集中民智的重要渠道，做好代表建议工作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方面。建议承办单位要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高度，充分认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办理工作，用心用情办理建议，积极回应民生关切。

（一）高度重视代表建议。人大代表是各级国家权力机关的组成人员，向国家机关提出各方面工作的建议、批评和意见，是法律赋予人大代表的一项重要职权。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是各级国家机关的法定职责和义务。人大代表提出的代表建议来自最广大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已经承办的代表建议，应想方设法、千方百计办理落实，即使无法办理落实，也应从政策导向、陇南实际出发，向代表做耐心细致地说明解答。

（二）提升建议内容质量。一是要进一步加强代表培训，拓宽市人大代表知情渠道，尤其要更加注重代表政策法规的学习和调查研究、撰写建议方面能力的提升。

二是市人大代表要做到深入基层走访调研，广泛听取群众意见，紧密结合党委、政府决策部署，提出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建议。三是各县区人大常委会要提前收集代表建议素材，邀请政府相关部门对建议素材进行初步研究，筛选出存在内容空泛、针对性不强、政策受限等不足的建议，商请代表修改完善后再提出，有效提高代表建议内容的质量。

（三）压实建议办理责任。建议市政府将“问题办结率”“代表满意率”作为代表建议办理考核的主要指标，纳入部门年度考核。加大对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督促检查力度，对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建议，要积极开展“回头看”活动，及时催办督办，反馈办理进展，确保代表提出的建议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各承办单位要把代表建议办理作为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改进工作、推动发展的一项严肃政治任务来抓，列入工作日程，积极主动作为，让一件件代表建议从“纸面”落到“地面”，全面提升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要加强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监督，主动联系、走访代表，了解办理动态，切实提高建议办理质效。

（四）健全办理协同机制。对涉及多部门办理的建议，市政府办公室要明确主办单位和协办单位的职责，由主办单位统筹协调、汇总结果，协办单位按时反馈、主动配合，并组织承办单位开展“联合调研、联合会商、联合答复”，缩短办理周期。个别综合性强，涉及市县两级多个部门办理的代表建议，由市政府分管领导牵头进行办理，以提高办理质量。

政府工作报告

—— 2026年2月5日在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陇南市市长 刘永革

各位代表：

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与《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一并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十四五”时期和2025年工作回顾

“十四五”时期，是陇南发展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五年。五年来，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扎实推进“三城五地”建设，持续开展“十大行动”，重点攻坚“九个突破”，聚力实现“九个提升”，奋力推进“九个争先”^[1]，地区生产总值接连迈上500亿、600亿、700亿元台阶，较“十三五”末增长45.9%，综合实力不断提升，产业兴旺、创新开放、协调发展、绿色生态、和谐幸福的新陇南建设迈出了坚实步伐。

五年来，我们坚持创新发展，奋进陇南迸发新动能。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高标准打造“7+7+2+N”产业链体系^[2]，7条产业链综合产值突破百亿元。特色山地农业产值、工业总产值较“十三五”末实现翻番。“四上”企业^[3]突破1200户，是“十三五”末的2.6倍。金徽股份成功上市，恒康医疗完成破产重组。市场经营主体达到20.5万户，较“十三五”末增长29.5%。新能源产业实现零的突破，总规模达到202.7万千瓦。组建5个产业创新联合体，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68户、省级专精特新企业30户、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90户。农特产品入选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目录数量居全省第1。电商累计销售额576亿元，跨境电商经验入选世界互

联网大会实践案例。青龙山大景区、六出祁山大景区、万象大景区、裕河景区、张果老景区建成运营。官鹅沟创建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4A级景区达到24家、国家等级旅游民宿18家，数量均居全省第1。体现陇南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加速成型，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更加强劲。

五年来，我们坚持协调发展，宜居陇南再添新景象。加快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累计实施500万元以上项目4974个，完成投资1882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始终保持在全省前列。武九高速、康略高速望关至康县西段、官鹅沟互通立交建成通车，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696公里，居全省第2。西和县中部人口密集区及礼县雷王片区供水工程建成通水。完成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4.33万套，建成教师、医护安居工程4459套，域内建筑业企业产值较“十三五”末增长2.5倍。完成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20685户，城镇化率增幅连续五年保持全省前列。建成省级和美乡村33个，“百千万全”和美乡村工程^[4]入选全国首批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典型案例。一批国家级荣誉称号和试点示范项目^[5]落地陇南，城乡融合、互促共荣的县域经济发展焕发出新的活力。

五年来，我们坚持绿色发展，美丽陇南展现新面貌。认真落实省政府支持陇南创建“两山”实践创新基地政策举措，一县一矿区^[6]成功创建全国“两山”实践创新基地。三县一景区^[7]获评全省首批“两山”基地，数量居全省第1。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45.27%，较“十三五”末增长2.49个百分点，居全省第1。大熊猫国家公园甘肃管理局在陇南挂牌成立。李子坝村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做法入选全国优秀案例，两当河入选国家级幸福河湖建设项目清单。累计创建国省级绿色矿山25家、绿色工厂7家。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国控省控地表水断面水质优良比例持续居全省前列，土壤环境风险有效管控。陇南获生态环境部激励表扬，列入全国第一批美丽城市先行区建设名单，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底色更亮、成色更足。

五年来，我们坚持开放发展，活力陇南焕发新生机。深化重点领域改革，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稳步推进，礼县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改革、成县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等多项实践入选全国典型案例。搭建互利共赢的合作平台，招商引资亿元以上项目数量、省外到位资金分别是“十三五”时期的1.6倍、3.9倍。国际货运班列集货始发，中亚班列成功开行，外贸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23.9%。

“十四五”时期，陇南机场通航北京、上海、深圳、青岛等22座城市，旅客吞吐量达153万人次，兰渝铁路发送旅客1063万人次。陇南以积极开放的姿态，主动融入“一

带一路”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对外交流合作更加紧密，协同发展空间更加广阔。

五年来，我们坚持共享发展，幸福陇南交出新答卷。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决守牢防返贫底线，累计识别监测对象 3.1 万户 12.3 万人，71.7% 的监测人口稳定消除风险。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较“十三五”末分别增长 30.2%、48.4%。财政自给率从“十三五”末的 6.9% 提高到 10.88%。积极筹措资金 64.4 亿元，办成省市列为民实事 86 件。陇南师专成功升本，结束了没有本科院校的历史。新增学位 3.9 万个、幼儿托位 10494 个、医疗床位 18685 个，建成城乡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1033 个。城乡低保补助标准较“十三五”末分别增长 26.7%、26.9%。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保持在 97% 以上。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下降 0.89 个百分点，人均预期寿命提高 2.43 岁，达到 76.6 岁。科学开展疫情防控，有效应对自然灾害，安全保障能力不断提升。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入选乡村治理多项典型案例。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荣获“新质数治典范”等多个国家级奖项，政务服务体系实现市、县、乡、村四级全覆盖。一批民生领域“急难愁盼”问题得以解决，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各位代表！刚刚过去的 2025 年，全市上下攻坚克难、加压奋进，顺利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实现“十四五”圆满收官。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716 亿元，增长 5.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4.9%；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07 亿元，增长 13.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0.87 亿元，增长 2.77%；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4.4%、6.3%；居民消费价格稳定，主要污染物排放等完成省上下达指标。

一年来，我们凝心聚力，奋勇争先，九个方面工作取得新进展。

——**聚力抓项目扩投资，发展动能持续增强。**建立“三位一体”政策培训机制^[8]，扎实开展项目建设和市场主体培育“七百攻坚行动”^[9]，纵深推进项目突破行动，谋划实施重大项目 1364 个，完成投资 491 亿元。天陇铁路、天成高速加快建设，阳平关至康县铁路、宝成铁路扩能改造陇南段等项目前期工作有序推进。实施“三江一水”及中小河流治理等水利项目 143 个。西和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110 千伏阶沙线输变电工程等建成投用。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312.48 亿元，其中，国省竞争性评审项目资金 7.61 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 6.7 亿元。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27.68 亿元。举办闽商陇南行等重大招商活动，在北京、上海、厦门等地举行专场推介会 20 余场，市县党政领导带头赴外招商 260 余批次，邀请接待客商考察对接项目 900 余批次，

引进“500强”企业和上市公司19家，签约落地亿元以上项目118个，其中5亿元以上项目38个。

——聚力强龙头补链条，产业质效稳步提升。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实施产业链重点项目333个，完成投资111.5亿元。宝徽锌资源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工程等9个重大项目建成投产，金徽百亿生态智慧产业园四期技改等项目全速推进。郭家沟铅锌矿区整合完成，大桥金矿区、青羊铅锌矿区、毕家山铅锌矿区整合进展顺利，江洛矿区300万吨采选、瑞能矿业150万吨选矿等项目加快推进。大力发展新兴产业，马营30万千瓦、兴化20万千瓦风力发电实现全容量并网。电信大数据产业园加快建设，新建5G基站506个。成县立体智慧城市管理平台入选数字城市创新成果与实践案例。

——聚力提品质兴业态，文旅融合势头强劲。嘉陵江峡谷群、天池、西狭颂等景区加快建设。陇南南部山区茶旅融合休闲产业带、秦汉文化产业带、两当县乡村振兴全域农旅融合康养示范县建设有序推进，农旅、体旅、康旅等“文旅+”业态逐步拓展。万象街成为文旅新地标。陇南荣获黑松露奖年度最具投资潜力目的地。新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3个、国家等级民宿6家，数量均居全省第1。出台“十百千亿”工作方案和“黄金十条”扶持政策，以微短剧撬动大旅游，陇南市荣登“文旅短剧活力城市指数”总榜。《白马盛典》开演，原创歌曲《娥嫫》全网播放量突破50亿次。成功举办2025甘肃秋冬季旅游推介大会及系列活动。全年累计接待游客5502万人次，增长20.5%；旅游花费336.3亿元，增长29.2%。多个景区景点持续火爆，陇南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

——聚力固成果促振兴，“三农”基础不断夯实。纵深推进“抓整改、补短板、促提升”专项行动，高效运行“一键申报”机制，新纳入排查监测对象3743户1.48万人。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19.49亿元，实现脱贫人口劳务就业38.5万人。建成高标准农田13.5万亩，粮食产量达到96.3万吨。推动“药椒油核畜、菜果菌蜂茶”多元山地特色产业扩量提质，新改扩建规模养殖场116个，新纳入统计监测养殖企业13家。宕昌县中药材产业园成功申报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武都花椒、成县小麦基地创建为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徽县、两当县产业园获评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油橄榄国家标准启动修订，“三品一标”认证成效显著。深化东西部协作，青岛投入协作资金5.96亿元，消费帮扶10.1亿元。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各类资金1.78亿元。开展“东西协作·供销行动”，陇南农文旅产品走进62所高校。

建成省市级“和美乡村”41个，“和美家庭”1万户，乡村全面振兴取得新进展。

——聚力强县域拓消费，城乡发展协同并进。推动县域经济总量稳步扩大、发展质量持续提升，武都区地区生产总值突破200亿元，成县突破100亿元。实施城市品质提升项目386个，武都梁园片区和陇南火车站片区消防通道建成通行。完成污水管网改造71.3公里，新增供热面积109.2万平方米。新建“口袋公园”“微型广场”12个、智能充电桩886个。陇南经济开发区工业总产值突破70亿元，新引进项目19个，省级高新技术开发区创建工作有序推进，福建产业园^[10]主体完工。武都区、宕昌县、礼县3个工业集中区纳入省级管理。祁连山水泥循环经济建材产业园、雄伟万利新材料产业园二期建设加速推进。落实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举办房交会和汽车家电、成品油等系列促销活动，发放消费补贴1.87亿元。徽县城北现代物流园、两当县智慧物流中心建成投运。陇南东盛物流园经验做法入选商务部典型案例。

——聚力筑屏障严治理，生态建设成果显著。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林长制，加快绿色生态廊道建设，人工造林6.6万亩，义务植树1002万株，建设绿色长廊404.1公里，管护公益林1579.6万亩，完成全口径水土流失治理面积606平方公里。国土绿化、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国家级示范工程等项目有序实施。康县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自然资源、生态环境领域督察反馈问题完成阶段性整改任务。

——聚力强科技优环境，改革开放加力提速。加快科技体制改革，技术市场成交额达37亿元。甘肃省科学院陇南分院挂牌成立。实施争创一流营商环境三年行动，城市信用状况监测位次稳步提升。全面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企业开办时限压缩至1个工作日。举办“企业家日”系列活动，不来即享兑现奖励资金5200万元，新登记经营主体2.1万户。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市属企业市场竞争力持续增强。探索推行“3+N+1”招标投标新机制^[11]。与南充市、省科学院、西北师范大学、大唐甘肃发电有限公司等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加强与白俄罗斯格罗德诺市互动交流，合作领域不断拓展。

——聚力惠民生增福祉，人民生活日益改善。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新增学位5000个，西和县、两当县、康县、徽县通过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国家评估认定。市实验初级中学建成招生。普通高考本科录取率达到59.9%。城镇新增就业1.5万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66.5万人。实施健康惠民工程，建成国省级临床重点专科3个，为523.7万人次支付医保待遇29.9亿元。深入开展结对关爱行动，细化落实分层分

类救助政策，为 23.5 万名困难群众发放各类救助资金 12.6 亿元。持续繁荣文化和体育事业，哈达铺会议旧址风貌改造、两当红色革命文化传承保护等项目建设完成。市第十届运动会、“村超”两当邀请赛、蜀道·青泥岭山地挑战赛、青龙山半程马拉松等赛事成功举办，品牌效应持续释放。

——聚力守底线保安全，创安创稳成效明显。有效应对汛期 13 轮次强降雨，紧急避险转移安置 9906 户 4.25 万余人，武都区琵琶镇避险避灾案例得到应急管理部通报表扬。“7·22”暴洪灾害恢复重建稳步推进。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方位排查整治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扎实推进医疗卫生系统暨食品药品安全、校园安全专项整治。积极化解信访积案，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率达到 98%。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分别下降 24.7%、10.6%。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创新实践，礼县、两当兵变纪念馆获评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化解、清理拖欠企业账款、打击非法集资和不良资产清收工作稳步推进，高风险机构化险任务顺利完成。平安陇南建设持续深化，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良好局面进一步巩固。

一年来，我们笃行实干、担当作为，自身建设展现新形象。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将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于政府工作全过程、各方面。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高效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22 件、政协提案 259 件，积极关注社情民意，建立健全人大、政协调研视察反馈意见“清单式”办理机制。深化府院联动、府检联动，办结行政复议案件 1148 件。组建成立陇南仲裁委员会，建成行政执法监督指挥中心。强化审计、财会监督，落实落细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兜实兜牢“三保”底线。践行“四下基层”制度，推进“三抓三促”行动走深走实，大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推动政府工作更加符合市情实际、更好回应群众期盼。

同时，老龄、工会、青少年、妇女儿童、残疾人、红十字等事业实现新发展，国防动员、人民防空、双拥共建、退役军人事务、统计调查、外事侨务、气象、地震、机关事务、地方志等工作取得新进步。

各位代表！艰难方显勇毅，磨砺始得玉成。2025 年，全市上下付出了超乎寻常的努力，取得了好于预期的成效。一年栉风沐雨、硕果盈枝是五年砥砺奋进、春华秋实的生动缩影。五年砥砺奋进，记录的是付出与汗水，承载的是梦想与希望，书写的是中流击水、奋楫前行的陇南篇章。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支持的结果，是全市各级干部和各族人民同心同德、攻坚克难的结果，是社会各界热情参与、无私奉献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中央和省驻陇南各单位、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驻陇南部队官兵、公安民警、消防救援人员，向倾情帮扶我市的青岛市和中央定点单位，向关心支持陇南发展的各界人士，表示衷心感谢和崇高敬意！

各位代表！知不足而奋进，望远山当力行。我们清醒地认识到，综合实力弱、经济总量小、人均水平低仍是基本市情，全市高质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突出。主要表现在：重大项目支撑不足，财政增收压力较大，稳增长的基础还不够坚实。特色产业链条短、附加值低，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滞后，现代化产业水平亟待提升。就业、教育、医疗、“一老一小”等领域优质公共服务供给还有差距，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任重道远。社会治理、防灾减灾等方面存在不少薄弱环节，灾后恢复重建不及预期，债务化解和风险处置还需加力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努力加以解决。

“十五五”时期的主要目标任务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是陇南多重发展机遇的叠加期、高质量发展提质增效的加速期、补强弱项短板的攻坚期、经济跃上千亿能级的突破期、全面赶超进位的窗口期。根据《中共陇南市委关于制定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市政府编制了“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

奋进新征程，我们要按照市委五届十二次全会精神 and “十五五”规划建议，实事求是、因地制宜，跳起摸高、乘势而上，坚定不移打特色牌、走创新路，持之以恒扬优势、锻长板，聚合力、破难题，推动高质量发展跃上新台阶、基础设施实现新提升、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社会文明达到新高度、生态环境彰显新优势、民生福祉迈上新水平、平安建设取得新成效，力争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1000 亿元，奋力开创各项事业发展新局面，为陇南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一）加快建设产业兴旺的新陇南。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持续

推动产业“四提”，打好产业链攻坚战，扎实推进科技创新引领、数实融合赋能、绿色低碳发展、企业梯次培育，优化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大力发展文旅康养产业，加快发展数字产业，着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打造百亿级产业园区、壮大千亿级产业集群。

（二）加快建设创新开放的新陇南。坚持科技自立自强，健全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打造更多科技创新平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运用，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 9.45%。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加快促进消费升级，不断扩大有效投资，固定资产年均增长 5%。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强化财税金融保障，全方位融入新发展格局和全国统一大市场。深度融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加强区域合作交流，稳步扩大对外贸易，不断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加快构建互利共赢、多元平衡、安全高效的高水平开放新格局。

（三）加快建设协调发展的新陇南。坚持基础设施统筹规划，提升综合交通运输和水资源保障能力，加快建设新型基础设施，优化能源供给结构。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常态化做好防止返贫致贫工作，发展现代特色山地农业，保障粮食安全，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持续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增强县域经济实力，加快构建统筹有序、绿色协调、共享共赢的城乡发展格局，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年均提升 1.4 个百分点、达到 50.1%。

（四）加快建设绿色生态的新陇南。坚持生态陇南、绿色发展，全面推进美丽城市先行区建设，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持续强化生态保护修复，构建“三江一水”流域生态廊道。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加快推进绿色转型发展，创建多种类型“两山”实践创新基地。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打造绿色发展高地，推动美丽陇南建设取得新进展。细颗粒物排放浓度完成省上下达目标，优良水体比例达到 100%，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48.5%。

（五）加快建设和谐幸福的新陇南。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5%、7%。完善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 70%，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78 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深化健康陇南建设，促进充分就业，不断增进民生福祉。根据人口变化、去化周期合理确定住房需求，加强保障性租赁住房和改善性住房供给，促进房地产市场供需平衡、结构合理，更好满足

城镇工薪群体、新市民、青年人和各类困难家庭基本住房需求。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地域特色文化传承创新，培育壮大文化产业，推动公共文化均等可及。深化主动创安主动创稳，加强法治建设，创新社会治理，以高水平安全护航高质量发展。

2026 年重点工作

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政府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围绕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围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围绕实施“五强”行动^[12]、加快推进“三化一融合”^[13]、深度融入“七地一屏一通道”^[14]建设，接续推进“十大行动”，推动九个方面迈出新步伐，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 左右，在实际工作中争取更好结果。一产增加值增长 6% 左右，二产增加值增长 7% 左右，三产增加值增长 6% 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 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 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 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 5.5% 左右，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5%、7% 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 3% 以内。碳排放强度、生态环境保护约束性指标完成省上下达控制目标。

（一）推进项目建设，在扩大有效投资上迈出新步伐。坚持项目带动战略，加大实施强基础行动，扩投资、稳增长，为高质量发展集聚新动能、提供硬支撑。

提高项目谋划水平。积极对接国家、省上重大政策，精准把握投资导向、资金投向，动态储备项目 1600 个、总投资 4300 亿元以上。聚焦产业转型升级、科技创新赋能、强化基础支撑、统筹城乡发展、美丽陇南建设、群众美好生活等六大主攻方向，谋划一批具有牵引带动作用的重大工程项目，力争纳入国家和省级规划。

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持续推进项目建设攻坚行动，深入实施“五个五”工程^[15]，完成投资 500 亿元以上。加快天陇铁路、天成高速建设进度，景礼高速实现区间通车，推进宝成铁路扩能改造陇南段、阳平关至康县铁路、陇南至绵阳铁路、余文高速、

康宁高速前期工作。新建改建普通省道 248 公里、农村公路 449 公里，有序推进危桥改造及安防工程建设。实施一批供水保障、水生态治理等重点水利工程，开工建设礼县永固峡水库、武都拱坝河水库。实施电力发展突破行动，争取陇南 750 千伏输变电工程核准立项，推动“陇电入川”特高压工程陇南段、鸡峰山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开工建设，建成麦晒 330 千伏二回线输变电工程。

提升项目招引质效。持续推进招商引资提效行动，引进投资 5 亿元以上项目 50 个，新签约省外项目资金 700 亿元以上。更新完善“两图谱两清单”^[16]，新储备亿元以上招商引资项目 150 个、10 亿元以上项目 50 个。融入全省打造东中部产业向西转移重要承接地，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等区域对接，赴外开展招商推介活动，组织参加兰洽会等重点节会，引进“三个 500 强”、制造业 500 强、上市公司和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投资项目 50 个。紧盯“国字号”“央字头”企业，争取一批高质量央地合作项目落地实施。

强化项目服务保障。落实重大项目领导包抓、专班推进、项目管家、“红黄蓝”预警机制，提速规划用地、环境评价、施工许可等前期手续办理，实现项目全过程服务、全要素保障。加强“六个清单”^[17]动态管理，规范资金使用监管，切实提升项目综合效益。强化与国家部委、省直厅局汇报衔接力度，争取更多项目、资金落地。深化与毗邻地区的协调联动，协同推进跨区域重大项目落地实施。

(二)突出延链集群，在产业转型升级上迈出新步伐。坚持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精准延链、补链、强链，加快构建彰显陇南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健全完善产业链条。持续推进产业转型升级行动，实施新一轮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和产业创新工程，聚焦 16 条重点产业链，优化完善“7+7+2+N”产业链体系，落实“531”产业链规划^[18]，实施产业链项目 350 个、完成投资 150 亿元，力争综合产值突破 1200 亿元，不断壮大 7 条百亿产业链，培育 200 亿级产业链 2 条。

巩固提升优势产业。加力推进强工业行动，实施市列重点工业项目 60 个、“三化”改造项目 30 个以上，力争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聚力打造全国重要有色金属矿开采加工基地、国家重要的铅锌产业开发加工基地，深化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推进 6 家矿山企业复工复产，江洛矿区 300 万吨采选、瑞能矿业 150 万吨选矿等项目建成投产，加快明珠矿业智能采选、成州锌冶炼先进技术绿色升级等项目进度，完成青羊铅锌矿区、洛坝铅锌矿区资源整合。聚力打造甘陕川结合部的黄金产业高地，开工建设紫金矿业黄金冶炼、大桥金矿新建项目，加快九条沟金矿建设，推进中金

阳山金矿前期进度，加强资源整合和开发利用，促进黄金产业采选、冶炼、销售全产业链发展。聚力重晶石全链条开发，建设全省重晶石产业集群基地、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聚力打造“中国秦岭南麓白酒之乡”区域品牌，推进金徽百亿生态智慧产业园四期技改、红川酒业年产 1.2 万吨纯粮原浆白酒项目建成投产，全力支持徽县、成县建设百亿级优质“陇酒”核心产区。促进建筑业加快转型升级，产值达到 310 亿元。

壮大特色山地农业。全面落实全省打造全国现代寒旱特色农业先行基地支持政策，锚定 7 条特色农业产业链发展定位^[19]，深入实施扩量、提质、延链、增效行动，推动中药材、花椒、油橄榄、核桃、茶叶、苹果、食用菌等全产业链发展。全力打造西北地区道地陇药种苗繁育中心和交易集散中心，支持宕昌县加快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推进徽县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创建。建设标准化种植基地 110 万亩，设施农业面积达到 10 万亩，农产品加工率达到 63%。做强特色养殖，新增畜禽饲养量 100 万头（只），新改扩建规模养殖场 60 个。培优农业品牌，引进培育农业龙头企业 20 家，新增“甘味”品牌 10 个，“甘味”农产品销售额达到 45 亿元，绿色有机、地理标志、气候品质、名特优新产品达到 20 个。

培育发展新兴产业。融入全省建设全国重要的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聚力打造甘肃南部新能源基地。加快“驭风”试点项目、风电+文旅康养项目、“十四五”第三批风电项目建设进度。争取绿电直连省级示范，加快推进新型储能项目落地建设。积极争取甘川液氢走廊纳入国家级区域试点，推动陇南氢能综合能源站、氢能两轮车生产线开工建设，拓展共享氢能单车等多元化应用场景，逐步构建“制-储-运-加-用”一体化发展格局。聚焦全省打造全国区域性现代制造业基地，因地制宜发展装备制造业。推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实施数智化改造项目 15 个，新建 5G 基站 500 个、智能充电桩 705 个，加强人工智能应用，加快商业储能电站、智能化工厂建设。聚力推进飞行服务、运营与监管一体化平台建设，统筹整合空域、技术与人才等关键要素，聚焦物流配送、应急救援、文旅观光、农林巡检等重点领域，丰富和深化应用场景，稳妥有序推动低空经济发展。

创新发展服务业。聚焦构建“6+6+4”服务业新体系^[20]，实施服务业六大攻坚行动，促进生产性服务业提质增效、生活性服务业扩容升级，分类分层建立服务业项目库、企业种子库，培育现代服务业企业 150 家，力争全市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6% 以上，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58% 以上。加强服务标准和质量品牌建设，健全服务业统计监测体系。积极开展政金企对接活动，引导金融机构加大服务力度，

助推金融业稳健运行。

（三）促进文旅融合，在发展全域旅游上迈出新步伐。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主动融入全省打造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优秀旅游目的地建设，持续打造文化旅游支柱产业。

高规格保护文化遗产。积极开展“考古中国”项目，做好蜀道甘肃段沿线文物保护利用。持续推进四角坪遗址考古研究，加快大堡子山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打造秦早期文化标识体系。加快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哈达铺核心展示园建设，创建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挖掘用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好传统古村落，徽县争创全国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完成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

高品质打造旅游景区。实施文旅康养项目 72 个，完成投资 13 亿元。继续打造南部山区乡村振兴茶旅融合休闲产业带、两当乡村振兴全域农旅融合康养示范县。统筹推进天池、西狭颂、万象洞、阳坝旅游景区提档升级。加快白马人民俗文化产业园、嘉陵江峡谷群大景区建设。支持礼县、西和县持续打造秦汉文化产业带。争取青龙山创建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姚寨沟创建为省级旅游度假区。争创国家 4A 级景区 2 家、3A 级景区 3 家以上。

高标准升级旅游设施。构建“快进慢游”“景道互联”交通体系，优化旅游景点交通路网，配套文旅驿站、自驾营地、游客步道、观景平台，完善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充电桩等公共服务设施。加快民宿群落建设，壮大文旅经营主体，加强从业人员培训管理，积极培育国家等级旅游民宿、星级旅游饭店、旅行社。加强旅游景区“云、网、端”一体化建设，构建智慧旅游体系。发挥陇南火车站、陇南机场交通枢纽作用，完善武都区 and 成县旅游集散功能，全面提升全市旅游服务能力，旅游接待人次、旅游花费分别增长 12%、26% 以上。

高质量促进业态融合。加速融入“环九寨大旅游圈”，精心打造“三日游三省”“朝九晚武”等旅游线路。推动全域乡村游提档升级，培育打造田园观光、农事体验、休闲度假等乡村旅游新业态。促进“文旅+”百业深度融合，大力发展“文旅+演艺”，推动“白马盛典”运营升级，“官鹅盛典”加快建设。用好微短剧扶持政策，持续推进“百部短剧看陇南”，实现“剧带景”引流、“剧带货”增收、“剧带线”拓市，打造微短剧赋能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高地。

（四）加速绿色崛起，在生态文明建设上迈出新步伐。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主动融入全省打造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启动全国美丽城

市先行区建设。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持续推进生态环境提质行动，加快大熊猫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深入推进长江十年禁渔，白龙江陇南段争创国家美丽河湖优秀案例。积极做好美丽河湖、幸福河湖项目申报与建设。完成全口径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600 平方公里。加强武都城区南北两山绿化，推动秦岭西段长江上游水源涵养与生态保护修复、国土绿化、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等项目建设。落实公益林管护任务，人工造林 5 万亩、义务植树 600 万株。

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协同推进工业源、移动源、扬尘源和面源治理，力争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8% 以上，国省控断面水质优良率 100%，土壤环境保持安全稳定。纵深推进河湖库“清四乱”专项行动，加强跨界河流联防联控联治，严格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和河道采砂管理。持续推进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加快武都区、礼县、文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狠抓各类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建立巩固成果长效机制。

加快绿色低碳发展。深化落实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拓宽生态价值转化通道，积极推进碳汇交易，努力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支持文县争创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区，官鹅沟大景区争创国家级“两山”基地。创建国家级、省级绿色工厂各 1 家，省级绿色矿山 7 家。

（五）聚力乡村振兴，在农业农村发展上迈出新步伐。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持续推进乡村振兴示范行动，努力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全力保障粮食安全。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统筹农用地布局优化，守牢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持续开展撂荒地整治，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粮播面积、粮食产量稳定在 352 万亩、90 万吨以上。加强现代农事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强化农业技术服务，提升现代农机装备水平，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60% 以上。加强粮食购销和储备管理，完成储备粮轮换任务。扎实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

持续巩固脱贫成果。建立健全常态化帮扶政策体系，精准帮扶、动态管理，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增强产业帮扶质效，持续做好就业帮扶。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加强帮扶资金、项目资产规范管理和盘活利用，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全面落实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支持政策。深化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进一步提升产业共建、劳务协作、人才交流、消费帮扶成效。

加快建设和美乡村。落实《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统筹推进“百千万全”工程，建设和美乡村150个，评选和美家庭1万户。支持两当县争创全国“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和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县。支持康县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持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推进“垃圾革命”、农村“九改”工程，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提升至30%以上。做好返乡入乡人才服务保障，激励各类人才下乡服务和创业就业。深入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促进农村移风易俗。

（六）统筹城乡发展，在壮大县域经济上迈出新步伐。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深入推进强县域行动，培育各具特色的农业强县、工业大县、旅游名县。

有序实施城市更新。持续推进城市品质提升行动，加快橄榄新城项目建设，新建、改造文化体育、商业服务设施和“口袋公园”132个。统筹推进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建设，完成D级危房改造任务，实施建筑节能改造7万平方米以上。深入推进物业服务提升行动，加强行业自律，规范企业行为，解决好小区居民的“关键小事”。持续推进城乡环境整治行动，加强生活垃圾归集转运体系建设，改造建设城市地下管网100公里，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75%、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95%以上。

提升县域发展水平。精准把握发展定位，引导各县区竞相争先、协同共进，推动工业主导型促增量、农业优先型提质量、文旅赋能型挖潜量、城市服务型拓体量、生态功能型增容量，争创进步县、先进县，实现综合评价位次整体前移。支持武都区建设市域中心城市。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计划，加强县城空间、产业、生态、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系统规划，构建以县城为枢纽、以乡镇为节点、辐射带动乡村的城乡一体化发展格局。

增强园区发展能级。加快构建“1+2+3+3”开发区发展格局^[21]，支持陇南经济开发区创建省级高新技术开发区，推进康县、西和县工业集中区经济总量稳步提升，宕昌县、武都区、礼县工业集中区争创省级开发区，引导文县、成县、两当县明确产业定位，夯实发展基础，实现错位发展，全市开发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6%、工业总产值增长18%以上。加快祁连山水泥循环经济建材产业园、文县新材料产业园等建设进度，持续推进武都东盛国际商贸物流港、宕昌哈达铺中药材等物流园区建设。

大力提振消费需求。积极开展提振消费专项行动，落实直达消费者的各类普惠政策，持续开展住房、汽车家电、成品油等各类促消费活动。支持重点商圈商街、文旅集聚区、传统商超向多元消费场景升级，万象街争创国家级夜经济示范区和休

闲街区。支持旅游景区景点、文博单位拓展服务项目，合理延长经营时间，不断满足全龄化、多样化、品质化消费需求。丰富陇南电商新业态，打造品质电商、品牌电商，销售额达到90亿元以上。扩大海外仓建设，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保持高速增长。

（七）深化改革开放，在增强发展活力上迈出新步伐。坚持创新驱动发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塑造开放新格局。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扎实开展财政科学管理试点，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实施税费征管强基工程，实现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殡葬改革，组织开展成县、两当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第二步试点，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巩固拓展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试点、供销社系统“县基一体化”管理试点成果。实施国有企业提升行动，推动市属国有企业深度参与产业链建设和资源整合，力争营收增长18%、利润总额增长10%以上。

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主动融入全省打造全国区域性科技创新及转化基地布局，加力推进强科技行动，新增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10户、专精特新企业6户，新培育高新技术企业9户、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20户。完善多元化科技投入和人才引进机制，科技进步综合指数提高到48%以上。发挥产业创新联合体引领发展作用，鼓励龙头企业牵头实施重大科技项目，推动科技成果提速转化。

培育壮大市场主体。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新增经营主体10%。进一步加强“四上”企业培育，加大政策扶持、资金激励、服务保障力度，引导和鼓励各类经营主体做大做强、转型升级，建立工业企业“小升规”梯次培育机制，新增规上工业企业45户、限上批零住餐企业50户、规上服务业企业30户、产值亿元以上建筑业企业20户。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全面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推动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激发民间投资活力。畅通政企沟通机制，高效解决企业诉求，助力民营企业健康快速发展。弘扬企业家精神，带动更多民营企业 and 民营企业企业家投身社会公益事业、践行社会责任。

打造更优营商环境。持续推进营商环境优化行动，加强数字政府建设，推进“一照通办”“一照多址”“多测合一”，实现电子营业执照跨行业、跨领域互认互用，压缩企业开办和项目审批时间，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全面推行“综合查一次”“亮码检查”“扫码入企”制度。

深入实施银税互动助企纾困行动。推广“信用+”应用场景，提升城市信用指数，打造“陇上江南、办事不难”营商品牌。

扩大对外交流合作。抢抓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重大机遇，主动融入全省打造国家向西开放战略通道建设。推进与市州、高校、央企等签订的各类框架协议的落实，持续拓展与重庆、成都、广元等地的深度合作，着力打造甘肃南向开放桥头堡。加强与天水、甘南、定西等毗邻市州联动发展，协同建设陇东南经济带。加强与友好城市白俄罗斯格罗德诺市的深度交流，在经贸、文化、产业等领域务实合作。发挥好中欧、中亚国际货运班列作用，畅通南向出海多式联运物流通道。加力推动“甘味”出陇出海，新增外贸实绩企业10家，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30%以上。

（八）强化民生保障，在实现共同富裕上迈出新步伐。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推进民生福祉增进行动，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

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完善就业支持和公共服务体系，稳定和扩大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脱贫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县区争创省级公共就业创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县。落实就业补贴政策，职业技能培训3万人、城镇新增就业1.45万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66.5万人以上。加大创业支持力度，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8亿元，支持2.2万人创业就业。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实施中小学建设项目460个，改扩建城乡学校300所，新增城区学位3600个，完成50所乡村小规模学校优化整合，推动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超过50%。深入实施“县中振兴”工程，推动阶州中学开工建设，加快西和一中建设进度。促进职业教育融合发展，引导规范民办教育，提升特殊教育质量。支持陇南师范学院以评促建高质量发展。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创建一批“大思政课”品牌。巩固提升“双减”成效，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加快健康陇南建设。健全“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完善分级诊疗体系，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市域医疗高地建设。打造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3个，推进县级中医院、中心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提标扩容。加快市妇幼保健院“三乙”创建。落实育儿补贴政策，每千人口托位数达到4.6个。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治，加快市县

疾控体系建设，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健全心理健康服务网络，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加强医保基金监管，优化“一站式结算”服务，扩大医疗机构业务直管、基金直付覆盖范围。建设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发展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市老年人综合福利院、老年养护院建成运营。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落实好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政策。深化爱心工程与结对帮扶，为妇女、儿童、老年人、困难群体提供更好更优的暖心服务。

繁荣文化体育事业。围绕全省打造全国重要的文化传承创新基地，深入实施“五个一工程”，积极开展具有陇南地域特色的影视、戏剧、音乐等精品文艺创作。提高博物馆、文化馆、美术馆、图书馆等场馆利用效率，用好文化大院、文化广场、乡村舞台资源，开展文艺下乡、非遗展演、送戏曲进乡村等活动。加强非遗工坊建设，推进文创产品全链发展。推广全民阅读活动，打造“书香陇南”品牌。积极备战参加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精心筹办各类文化体育品牌赛事，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九）加强平安建设，在主动创安创稳上迈出新步伐。坚持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持续推进平安陇南建设行动。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持续用好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化解、有序化解。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促进宗教和顺、社会和谐。持续深化“双拥”共建和国防教育，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高效运用“情指行”平台，持续推进“一村一辅警”建设，开展“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依法打击涉黑涉恶、严重暴力、电信诈骗、民生领域等违法犯罪。进一步完善未成年人犯罪预防矫治体系，重拳整治、严厉打击校园欺凌霸凌。

坚决守住安全底线。持续推进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深化“五大体系”建设，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和救援队伍建设，常态化组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不断提高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抓好防汛抗旱、防震减灾、地灾防治、消防安全、交通安全、森林草原防灭火等工作。巩固拓展医疗卫生系统暨食品药品安全、校园安全专项整治成效。持续做好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健全灾害群测群防机制，提升综合防灾减灾能力。

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有效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加强政府债务常态化监管，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妥善化解政府债务，确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加快清理拖欠

企业账款，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健全完善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提升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能力，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各位代表！民有所盼，政有所为。在广泛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初步拟定了13件民生实项目，经本次人代会通过后，市政府将统筹财力、全力实施，确保把实事办好、好事办实。

各位代表！山海寻梦，不觉其远；前路迢迢，阔步而行。我们将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饱满的热情，全力履职尽责，奋力担当作为，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政府。

坚持忠诚为政，把稳奋进之舵。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更加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矢志不渝、笃信笃行”的政治定力，更加坚决有力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以实干实绩诠释对党的绝对忠诚。

坚持为民施政，夯实民生之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四下基层”，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畅通政民沟通渠道，在良性互动中优化服务、提升效能。以“一日无为、夜不能寐”的为民情怀，走好新时代群众路线，为群众办好事、解难事，用实际行动赢得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

坚持依法行政，提升法治之效。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加强府院联动、府检联动，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推动审计、统计、财会等各类监督贯通协调。以“徙木立信、法之必行”的坚定决心，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严格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确保政府各项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规范运行。

坚持务实勤政，勇扛担当之责。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深化“三抓三促”行动，大抓基层、夯实基础，强化正向激励与跟踪问效，让真抓实干成为政府工作的鲜明底色。以“唯实惟先、善作善成”的行动自觉，开展“牢记嘱托开新局、更新观念求突破”活动，突破思维定势和路径依赖，说了就干、定了就办、办就办好，促进各项工作争先进位、提质增效。

坚持廉洁从政，激扬清正之风。深刻汲取王俊强、杨彦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教训，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以“慎独慎微、如临如履”的敬畏之心，突出抓好风腐同查同治和以案促改促治，大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以政府的紧日子换取人

民群众的好日子。

各位代表！风劲帆满图新志，跃马扬鞭启新程。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戮力同心、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勇毅前行，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实践新篇章！

注释：

[1] “十大行动” “九个突破” “九个提升” “九个争先”：指本届政府以十大行动为统领，分年度作出的重点工作安排。

[2] “7+7+2+N”产业链体系：第一个“7”为中药材、花椒、油橄榄、核桃、茶叶、苹果、食用菌等7条农业优势产业链；第二个“7”为新能源（装备制造）、有色冶金、非金属、重晶石、白酒酿造、黄金、铅锌等7条工业主导产业链；“2”为文旅康养、现代物流两条服务业产业链；“N”为政策与要素支撑。

[3] “四上”企业：即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4] “百千万全”和美乡村工程：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过程中，陇南市创新实施的一项乡村建设行动，全称为“百村示范、千村清洁、万户和美、全域同创”工程。2025年5月，陇南市“百千万全”工程入选农业农村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典型案例。

[5] 国家级荣誉称号和试点示范项目：成县获评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宕昌县获评全国农村电商“领跑县”；礼县、成县成功创建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康县列为全国“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县；两当县、文县成功申报中国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徽县获评“世界美酒特色产区·中国秦岭南麓白酒之乡”；礼县获评乡村振兴道地药材发展示范县；两当县被命名为新一届“全国双拥模范县”，两当云屏获评“国际慢城”称号；“金徽”“红川”品牌跻身全国中华老字号品牌榜。

[6] 一县一矿区：两当县、金徽矿业成功创建全国“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7] 三县一景区：康县、徽县、成县、官鹅沟国家5A级景区获评全省首批“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8] “三位一体”政策培训机制：陇南市针对基层政策理解、项目谋划、考核指标把握等难点问题，创新构建的以投资政策、项目谋划、考核指标为核心的培训工作机制。

[9] 七百攻坚行动：利用百天时间，实现“百户培育、百户倍增、百户入库、百项开工、百项纳统、百亿投资”目标。

[10] 福建产业园：指从福建引进，以闽商投资为主体，落地陇南经济开发区的园中园项目。

[11] “3+N+1”招标投标新机制：陇南市创新实施的招投标改革工作机制。即：“3”项基础机制，智慧分散评标、暗标盲评、远程异地评标；“N”为监督体系纪委监委监督、行业主管部门监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信用监管等多维度协同监督；“1”种创新模式“评定分离”模式。

[12] “五强”行动：强科技、强工业、强县域、强省会、强基础。

[13] 三化一融合：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农业农村现代化，加速推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14] 七地一屏一通道：甘肃省委、省政府作出的重要工作部署。“七地”为：全国现代寒旱特色农业先行基地、全国重要的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全国区域性现代制造业基地、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优秀旅游目的地、东中部产业向西转移重要承接地、全国重要的文化传承创新基地、全国区域性科技创新及转化基地。

“一屏”为：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一通道”为：向西开放战略通道。

[15] “五个五”工程：推动50个以上省列重大项目按计划实施、50个以上省市列重大前期项目转化落地、500个以上市列重大项目加快建设、500个以上重点项目有序实施，完成投资500亿元以上。

[16] 两图谱两清单：资源图谱、产业链招商图谱，投资机会清单、目标企业清单。

[17] 六个清单：省市列重大项目清单、重点投资项目清单、重大前期项目清单、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清单、专项债券项目清单、重点招商引资落地项目清单。

[18] “531”产业链规划：五年建设规划、三年行动计划、一年实施方案的产业链规划体系。

[19] 7条特色农业产业链发展定位：中药材，西北地区道地陇药种苗繁育中心和交易集散中心；花椒，全国花椒集散中心、价格形成中心、信息发布中心、仓储物流中心；油橄榄，政治价值、生态价值、经济价值、社会价值四位一体的特色油橄榄产业；核桃，西部地区重要的优质核桃集散与精深加工基地；茶叶，江北茶区优质茶叶核心产区；苹果，中国西部山地苹果高质量发展示范区；食用菌，西部地区大宗菌菇（香菇黑木耳）优势产区。

[20] “6+6+4”服务业新体系：第一个“6”为现代商贸物流、科技服务、金融服务、商务服务、生态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六大生产性服务业，第二个“6”为居民服务、养老托育服务、文旅体娱服务、零售与住宿餐饮服务、住房服务、教育培训服务六大生活性服务业，“4”为“两业”融合、信息传输服务、开拓低空经济新赛道、提升电商发展能级四大保障体系。

[21] “1+2+3+3”开发区发展格局：“1”为充分发挥陇南经济开发区核心辐射作用，“2”为持续扩大西和县、康县2个省级开发区引领效应，第一个“3”为不断提升武都区、宕昌县、礼县3个纳入省级管理的开发区特色发展优势，第二个“3”为进一步夯实文县、成县、两当县3个起步型开发区发展基础。

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2 月 5 日在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陇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提请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5 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建设“产业兴旺、创新开放、协调发展、绿色生态、和谐幸福”新陇南目标，积极融入“一核三带、多点支撑”区域发展格局，深入实施“五强”行动，扎实推进“三城五地”建设，持续开展“十大行动”，奋力推进“九个争先”，圆满完成了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推动中国式现代化陇南实践迈出新的坚实步伐！

全年地区生产总值 716 亿元，同比增长 5.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0.2%；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4.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20.7 亿元，同比增长 5.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07 亿元，同比增长 13.4%；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874 元和 12427 元，分别同比增长 4.4%、6.3%；居民消费价格稳定，主要污染物排放等完成省上下达指标。全年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十四五”圆满收官。

（一）精准施策强调度，经济增长势头良好。坚决把经济工作放在突出位置，

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不断巩固经济增长良好态势。**高效率抢抓政策机遇。**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等重点领域，制定出台配套落实举措，加速把政策红利转化为发展实效，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 10.59 亿元、省预算内资金 1.14 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 6.7 亿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8.37 亿元、一般债券 9.31 亿元。入围中央省级竞争性评审项目补助资金 7.61 亿元。全市新设立经营主体 2.1 万户、同比增长 10.4%， “四上”企业达到 1201 户，不来即享兑现企业奖励资金 5200 万元。**高水平调度经济运行。**创新建立“三位一体”培训机制^[1]，修订出台县区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评价办法，按季度制定经济工作方案，组织召开全市经济运行分析会议，分行业、分领域对重点任务细化分解、靠实责任，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难点堵点问题，持续发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高质量推动规划实施。**“十四五”规划确定的 23 项主要指标如期实现，268 项重大任务顺利完成，83 项重大项目全面落地见效。研究提出“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和《纲要框架》，对标市委规划《建议》，编制完成规划《纲要》，32 个市级专项规划加紧编制。围绕 6 个重点领域，精心谋划筛选“十五五”重大标志性工程项目 111 个，总投资 7455.5 亿元。

（二）多点发力扩内需，发展活力持续激发。把扩投资促消费作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抓手，持续畅通内需循环、补齐发展短板，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重大项目有序推进。**实施项目建设和市场主体培育“七百攻坚行动”^[2]和“项目突破行动”，谋划实施重大项目 1364 个，开复工 1116 个，完成投资 491 亿元，投资完成率 98.1%；28 个省列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127.4 亿元，投资完成率 112.8%；157 个市列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181 亿元，投资完成率 112.3%；康略高速望关至康县西段建成通车，天成高速开工建设，天陇铁路加快推进，西和县中部人口密集区及礼县雷王片区供水工程正式通水，西和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江洛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等建成投用。**消费活力持续迸发。**抢抓国家“两新”政策机遇，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争取国省资金 1.94 亿元，带动家用电器、通讯器材、新能源汽车销售额分别同比增长 24.9%、53.7%和 51.3%。多措并举推进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市县两级筹措促消费资金 2883.6 万元，组织开展各类促销活动 300 多场，直接带动消费 12 亿元以上。举办房交会暨惠民生商品房促销让利月活动，全市实现商品房销售面积 93.22 万平方米。电商经营者达 1.6 万家，销售额 88.04

亿元，同比增长 10.5%。**招商引资稳中有进。**深入实施“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积极参加兰洽会、西博会、丝博会等系列招商活动，先后在北京、上海、重庆、青岛等地举办招商专场推介会 7 场，参加省上组织推介会 14 次，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298 个、签约资金 576.41 亿元，实现省外到位资金 474.91 亿元，近两年签约项目资金到位率 78.89%。引进“500 强”企业和上市公司 19 家。

（三）围绕特色扩优势，产业质效不断提升。深化落实链长制，全市重点产业链由 14 条增加到 16 条，培育链上企业 633 户、链主企业 75 户，产业链综合产值突破 1000 亿元。**特色山地农业质效双升。**重点培育发展“药椒油核畜、菜果菌蜂茶”优势特色产业，建成高标准农田 13.5 万亩。新改扩建规模养殖场 116 个，新纳入统计监测养殖企业 13 家，畜禽存出栏量分别同比增长 3.94%、10.23%。绿色有机地标产品达 318 个，累计培育 121 个“甘味”品牌，数量居全省第一。新增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 1 家、市级以上龙头企业 27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总数达到 15575 家，“五有”合作社^[4]占比达到 66.1%，家庭农场达到 377 家。**地域优势工业势头强劲。**扎实推进强工业行动，落实“包抓联”“六必访”制度，实施市列重点工业项目 55 个，完成投资 46.4 亿元，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7%。江洛矿区 300 万吨采选、瑞能矿业 150 万吨选矿等项目加快推进，宝徽锌资源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工程等 9 个重大项目建成投产。构建“储备-培育-纳统”全链条服务体系，规上工业企业数量达到 169 户，新增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 26 户、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15 户。**文旅康养产业质效显著。**成立陕甘川文旅协作联盟，白马盛典建成开演，武都万象街、康县青龙山度假区等先后投入运营，4A 级以上景区达到 25 家、国家级等级民宿 18 家，数量均居全省第一。承办青泥岭山地赛、青龙山马拉松等品牌赛事，接待游客 5502 万人次，旅游花费 336.3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20.5%、29.2%；培育入规文旅及相关产业企业 105 家。**新兴数字产业赋能升级。**新能源总规模达 202.7 万千瓦，“十四五”第二批 60 万千瓦风电项目并网发电，第三批宕昌县车拉乡、礼县红河镇等 15 万千瓦风电项目开工建设。金徽矿业建成全流程数字化生产体系，上云上平台企业达 127 家，数字化转型规上工业企业达 74 户。电信大数据产业园加快建设，新建 5G 基站 506 个，智能充电桩 886 个。成县立体智慧城市管理平台入选数字城市创新成果与实践案例。

（四）坚定不移固成果，乡村振兴全面推进。不断提高乡村建设和治理水平，农村基础设施持续完善，农民生活品质显著提升。**脱贫成果持续巩固。**推广应用“一

键申报”系统、严把风险消除关口，2.24万户8.76万监测对象稳定消除风险，风险消除率71.72%。东西协作帮扶持续深化，青岛和中央定点帮扶单位投入资金7.74亿元，引进企业48家。持续发挥以工代赈促农增收作用，争取以工代赈资金1.94亿元，发放劳务报酬2.48亿元，吸纳农村务工人员1.28万人。扎实开展消费帮扶行动，累计购买或帮助销售农产品8.9亿元。**和美乡村加快建设。**创新实施“百千万全”工程^[5]，投入各类资金21.29亿元，省级通报表扬“和美乡村”11个，数量居全省第一，建成“和美家庭”1万户、环境卫生整治村1000个，农村卫生户厕普及率达82.65%。两当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竣工，建成“中国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7个。**乡村治理有效推进。**开展农村高额彩礼综合治理，公开发布农村彩礼倡导标准等。推动修订规范村规民约，成县店村镇“一约四会”做法入选全省典型案例。大力推广积分制、清单制、数字化治理，建成积分超市3159家，开展积分兑换活动10.67万场，受益家庭65万户232万人。

（五）深挖潜力补短板，城乡融合加快发展。以县域经济为坚实基础，以园区发展为强劲动力，协同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县域经济提质增效。**推动落实强县域行动工作方案、全市强县域行动、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重点任务责任清单，引导各县区立足资源禀赋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成县地区生产总值突破百亿元，徽县、礼县、文县总量均突破80亿元。**园区发展能级跃升。**全面完成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修订工作，制定开发区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陇南经济开发区创建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有序推进，新引进项目19个，签约资金57.6亿元，工业总产值突破70亿元。武都区、宕昌县、礼县3个工业集中区纳入省级管理。宕昌县中药材产业园成功申报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徽县、两当县产业园获评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城市品质稳步提升。**坚持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加快农业人口市民化，常住人口城镇化率预计达到43.1%，礼县入选2025年国家新型城镇化五年行动计划试点县。加快推进城市品质提升项目386个，实施老旧小区改造1355户、农房抗震改造2302户、棚户区改造3593套，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7991套、教师医护安居工程3407套。完成污水管网改造71.3公里，新增供热面积109.2万平方米，建成“口袋公园”“微型广场”^[6]12个。4766户生态及地灾避险搬迁任务全部完成。

（六）减污降碳优环境，绿色发展成效显著。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推进排污、降碳、扩绿、增长，不断加强生态和资源保护。**生态环**

境持续改善。人工造林 6.6 万亩、义务植树 1002 万株，建成绿色长廊 404.1 公里，管护公益林 1579.6 万亩。金徽矿业成功创建国家级“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康县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两山”基地创建数量、类型均居全省第一。大熊猫国家公园甘肃管理局挂牌成立。创建省级绿色工厂 1 家，国家级绿色矿山 4 家、省级绿色矿山 19 家。**污染防治成效明显。**环境空气质量各项指标均优于国家二级标准，优良天数比率达 97%，居全省第二；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建成 14 座嘉陵江流域陇南段水质自动预警站，国省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比例均为 100%；土壤环境安全可控，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95% 以上。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 9 项问题销号 2 项，7 项按时序整改。**节能降碳有效推进。**完成徽县水阳镇对坡湾制灰用石灰岩矿等 4 个项目节能审查、验收。落实“两高”联合论证机制，在全省节能评价考核中获得 A 级。深入开展碳排放分析测算，编制“十五五”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争取国省在碳排放指标方面给予支持。积极探索碳汇交易路径，“陇南市裕河茶园碳汇”项目首笔“茶园碳票”成功预售，绿色生态价值变现实现破题。

（七）深化改革添活力，发展动能加速集聚。坚持将改革开放作为发展的根本动力，推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新突破。**营商环境向好向优。**纵深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年行动，创新实施“四张清单”^[7]，整合“五大”投诉监督平台，构建“四位一体”投诉处理机制，设立市级领导接访企业家绿色通道，城市信用状况监测预警指标在全国 261 个地级市中排名第 20 位，营商环境便利度持续提升。组织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 12 次，企业反馈诉求 153 条、已化解 126 条，向民间资本推荐项目 202 个。民营经济市场主体数量由 2021 年的 16.8 万户增加到 2025 年的 20.25 万户。组织“政金企”对接活动 57 场，签约授信金额 121.1 亿元，发放贷款 47.7 亿元。**科技创新实力攀升。**深入推进强科技行动，立项实施科技计划项目 169 项，落实资金 4784 万元。甘肃省科学院陇南分院挂牌成立。新培育省级科技型企业 35 家，总量达到 109 家，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336 家。登记科技成果 132 项，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68 项。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 37 亿元，同比增长 7.5%。**重点改革蹄疾步稳。**深化“放管服”改革，有序推进 59 项经济体制改革、12 项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事项，推出“3+N+1”招标投标新机制^[8]，扎实开展工程建设和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整治专项行动。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基本完成，天然气上下游联动机制全面建立，公用事业价格改革不断推进，交通、殡葬、教育、普惠托育等收费政策持续完善。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圆满收官，市属国有企业资产规模达到 229 亿元。

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省“一张网”深度融合效能提升，供销系统“县基一体化”^[9]纳入全省试点，康县被列为全省基层卫生健康综合改革试验区。**区域合作纵深推进。**与南充市、省科学院、西北师范大学、北方国家集团、大唐甘肃发电公司等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加强与白俄罗斯格罗德诺市的互访交流，与南非共和国普马兰加省政府签订合作备忘录。组织企业参加消博会、广交会、日本大阪世博会等综合型展会，累计60多种产品出口35个国家和地区；指导89户企业取得海关备案，20户企业取得外贸实绩。阿拉木图至陇南中亚班列实现首发，千吨亚麻籽专列“破冰”首运。跨境电商备案企业达到79家，跨境电商销售额达到7380万元。

（八）聚焦重点强保障，民生福祉日益增进。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就业形势稳中向好。**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5万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66.5万人，其中脱贫劳动力32.22万人，创劳务收入211亿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57亿元。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4.47万人次，创新建立的“产培评”一体化服务培训机制^[10]被省人社厅作为“技能照亮前程”典型案例上报人社部。**公共服务优质均衡。**教育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新改建中小学（幼儿园）440所，新增学位5000个，市实验初级中学建成招生。实施健康惠民工程，建成国省级临床重点专科3个。养老服务体系持续优化，新建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11个、村级互助幸福院33个。**社会兜底坚实有力。**细化落实分层分类救助政策，为23.5万名困难群众发放各类救助资金12.6亿元。全市3.7万名党员干部与3.8万名关爱对象结对“认亲”，帮助解决实际困难1.74万个、帮办实事2.19万件、资助资金721.29万元。

（九）严守底线筑根基，发展安全巩固提升。牢固树立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粮食能源保障更加有力。**坚决守牢粮食安全底线，常态化开展撂荒地排查整治，完成粮食种植面积358.4万亩，总产量96.3万吨、同比增长1.6%。市县级储备粮食18万吨、保障能力为6个月，成品粮油1.25万吨、可满足23天供应量需求，建立冬春蔬菜储备1000吨、冻猪肉储备300吨。重要民生商品供应充足、价格稳定。迎峰度夏、迎峰度冬及重点时段能源保供工作推进扎实有序。**重点领域风险有效化解。**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34.87亿元，化解存量隐性债务18.58亿元。高风险机构圆满清零，融资平台全面退出。清欠工作加力推进，超额完成拖欠企业账款年度

清偿化解目标任务。**社会治理效能不断提升。**扎实推进主动创安主动创稳，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刑事、治安案件分别同比下降 24.7%、10.6%。深入推进陇南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率达到 98%；全市信访量 1707 批（件）次，下降 15.83%。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经济损失分别同比下降 13.04%、20.83%、62.3%。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短板。创新驱动发展成效还不明显，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困难较多，新动能引育力度还需加大，投资和消费潜力亟待挖掘，文旅商贸活力还需释放，外贸增长仍需加力，营商环境对标一流仍有差距，稳就业、促增收压力大，城市治理、安全生产、民生保障、社会稳定等领域还有不少短板，部分县区经济支撑作用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精准谋划、主动作为，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6 年经济社会发展环境、总体要求和主要预期目标

（一）发展环境

从今年发展的大环境看，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挑战与机遇并存，既有不少现实困难，也具备诸多积极有利条件。

困难挑战方面，从国际看，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经贸斗争更加复杂，全球经济增长动能不足。**从全国看，**供强需弱矛盾突出，重点领域风险隐患较多，企业投资信心不足、居民收入增速放缓，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从全省看，**“三个不平衡”的矛盾仍较突出，土地、环境等要素约束趋紧，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领域还存在不少短板。**从全市看，**近几年主要经济指标快速增长，基数不断垒高，批发零售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部分行业运行承压，保持较快增长水平难度很大。

政策机遇方面，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今年经济工作政策取向是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发挥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集成效应，释放出鲜明信号。**财政政策方面，**中央提出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必要的财政赤字、债务总规模和支出总量，资金规模和政策力度很大，这意味着我们有机会获得更多的资金支持，为产业发展、项目建设、改善民生提供有力支撑。**货币政策方面，**中央提出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把促进经济稳定增长、物价合理回升作为重要考量，灵活高效运用降准降息等多种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引导金融机构加力支持扩大内需、科技创新、中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有利于降低政府、企业和居民融资成本，为促

进消费、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和民营经济注入更多金融“活水”。**投资政策方面**，中央明确适当增加中央预算内投资，增加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继续支持“两重”项目和“两新”政策实施，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单列用于项目建设的额度，扩大投向领域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继续发挥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作用，这些真金白银的政策有利于谋划争取更多项目，推动投资止跌回稳。**消费政策方面**，中央提出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制定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优化“两新”政策实施，给予地方更多自主空间，这为破解内需不足、增加城乡居民收入、释放消费潜力提供了系统性政策机遇。**产业政策方面**，中央提出坚持创新驱动，加紧培育壮大新动能，深化拓展“人工智能+”等，将进一步降低企业创新成本。尤其是实施新一轮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这有利于企业融入更高水平的产业链集群，在专业细分领域获得更多发展空间。**环保政策方面**，国家已明确2029年实现碳达峰，“十五五”时期实施碳排放双控政策，从2027年起开展首次国家考核；对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的管控和项目审查更严，能耗置换仅剩绿电直供一个渠道，新上项目困难更大。同时，国家将加大对绿色低碳产业、清洁能源、节能降碳技术改造等领域的支持力度。

综合研判，今年我市发展机遇和挑战并存，政策利好叠加，产业支撑坚实，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只要我们坚定信心、抓住机遇、克难奋进，经济运行有望延续向好向优态势。

（二）总体要求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围绕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围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围绕实施“五强”行动^[11]、加快推进“三化一融合”^[12]、深度融入“七地一屏一通道”^[13]建设，接续推进“十大行动”，推动九个方面迈出新步伐，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三）主要预期目标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左右，在实际工作中争取更好结果。一产增加值同比增长6%左右，二产增加值同比增长7%左右，三产增加值同比增长6%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6%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同比增长 8% 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6% 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同比增长 5.5% 左右，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5%、7% 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 3% 以内。碳排放强度、生态环境保护约束性指标完成省上下达控制目标。

三、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任务

2026 年，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五届十二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政府工作报告安排部署，全力以赴抓经济、千方百计促发展，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

（一）奋力拼经济，筑牢高质量发展新根基。精准落实各项政策，多措并举助企纾困，全力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高效推动政策落地。**准确把握宏观政策导向，用足用活财政、货币、投资、产业、消费等稳经济系列政策，确保各类政策形成稳定经济增长合力。深化“三位一体”培训工作机制运用，推动政策红利直达快享、落地见效，有效改善社会预期、提振发展信心，力争新设立经营主体同比增长 10% 以上。**加强经济运行调度。**紧盯主要经济指标和重点工作评价指标，健全经济运行监测体系，注重运用高频指标和先行数据，增强监测分析的前瞻性和敏锐度。每季度制定经济工作方案，定期召开经济运行分析会议，千方百计挖潜力、拓增量，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全面落实“十五五”规划。**高质量编制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统筹编制 12 项重点专项规划、20 项一般专项规划，形成“1+12+20”规划体系。坚持规划制定和规划实施有机衔接，制定任务分解落实方案，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推动“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二）全力抓产业，激发转型升级新活力。加快建设“7+7+2+N”现代化产业体系^[3]，实施产业链项目 350 个、年计划投资 150 亿元以上，力争产业链综合产值突破 1200 亿元，培育 200 亿级产业链 2 条，持续巩固壮大 7 条百亿产业链。**聚焦山地农业强特色。**深入实施“扩量提质延链增效”行动，推动中药材、花椒、油橄榄、核桃、茶叶、苹果、食用菌等全产业链发展，综合产值达到 465 亿元以上，农产品加工率达到 63% 以上。大力实施畜牧养殖“1453”行动，新增畜禽饲养量 100 万头（只），新改扩建规模养殖场 60 个。持续加强品牌建设，新培育“甘味”品牌 10 个，新获证绿色有机地标 20 个。**聚焦传统产业促升级。**实施市列重点工业项目 60 个、“三化”改造项目 30 个以上，推动金徽百亿生态智慧产业园四期技改、红川酒业年产 1.2 万吨纯粮原浆白酒等项目建成投产。深化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争取实施省级

地勘基金项目 45 个以上，推进 6 家矿山企业复工复产，瑞能矿业 150 万吨选矿、江洛矿区 300 万吨采选等项目建成投产，开工建设紫金矿业黄金冶炼、大桥金矿、重晶石全产业链等新建项目，加快明珠矿业智能采选、九条沟金矿、成州锌冶炼先进技术绿色升级等项目建设，推动中金阳山金矿等项目前期工作。深入实施中小企业梯度培育行动，培育规上工业企业 45 户、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5 户以上。促进建筑业加快转型升级，建筑业产值达到 260 亿元，培育产值亿元以上建筑业企业 20 户。

聚焦新兴产业聚动能。大力推进新能源发展，力争“十四五”期间下达的风电指标全部开工建设，完成“千家万户沐光行动”“千乡万村驭风行动”试点项目。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实施厂坝公司智慧化矿山、金徽酒智能酿酒生产等数智化项目 15 个，新增上云上平台企业 10 户，新建 5G 基站 500 个、智能充电桩 705 个。积极争取甘川液氢走廊纳入国家区域试点、绿电直连省级示范，推进氢能综合能源站、氢能两轮车生产线、新型储能项目落地建设，逐步构建“制-储-运-加-用”一体化发展格局。深入开展“人工智能+”“数据要素×”行动，全方位赋能千行百业数字化转型。稳妥有序发展低空经济，全面落实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推进飞行服务、运营与监管一体化平台建设，推进通用机场、垂直起降点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实现五大核心场景示范应用。

聚焦现代服务业提能级。深入实施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全面落实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及若干政策措施，聚焦服务业“6658”发展思路^[14]，加快构建“6+6+4”服务业新体系^[15]。持续推进服务业三年倍增计划，支持重点服务业企业扩大经营规模，培育规上服务业企业 30 户。加快瑶池温泉大酒店、成州万悦汇物流园等项目建设进度，建成成县农贸市场提升改造等项目，年度计划新开工服务业项目 100 个以上，完成投资 40 亿元以上。

（三）强力扩投资，夯实项目建设新支撑。围绕“6655”项目建设总体思路^[16]，扎实推进项目建设“五个五”工程^[17]，全周期发力、全要素保障、全流程提速、全方位推动项目建设。

更高标准谋划项目。紧扣国家“十五五”规划支持领域和“两重”建设等政策导向，按照实施一批、前期一批、储备一批、谋划一批“四个一批”要求，围绕产业链延伸、基础设施补短板、生态环保等方向，储备一批对上可争取、对外可招商的优质项目，动态储备项目 1600 个、总投资 4300 亿元以上。

更大力度争取资金。聚焦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行业专项等重点资金渠道，精准指导申报项目，力争政策性资金申报成功率达 40% 以上、落实资金额度同比增长 10%。常态化开展“政金企”对接活动，搭建融资对接平台，全力争取政策

性金融工具支持。统筹做好资金下达与监管，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实举措建设项目。**推进余文高速、康宁高速前期工作，加快天陇铁路、天成高速建设进度，景礼高速实现区间通车。开工建设武都区拱坝河水库、礼县永固峡水库等项目，加快西和县、宕昌县抽水蓄能等一批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开工建设 330 千伏鸡峰山输变电和天陇铁路供电工程，争取陇南 750 千伏输变电工程年内核准立项，建成麦晒 330 千伏二回线、徽县栗川 110 千伏等工程。加快中心城区地下管网更新改造，西和县、宕昌县教师及医务安居工程等项目建设。**更好环境激发民间投资。**深入实施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细化落实惠企政策措施，提振民营企业投资信心。定期面向民营企业发布投资项目清单，引导民间资本积极参与项目建设运营。加力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项目，不断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四）大力促消费，释放经济增长新潜能。加快消费升级步伐，优化消费结构，进一步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优化服务消费。**培育壮大家政服务、养老托育、文化旅游、健康医疗等新的消费增长点，大力发展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和直播带货、即时零售、社交电商等新模式新业态，引导服务业企业针对细分行业和具体场景打造特色服务产品，有效激发消费活力。不断完善物流枢纽功能，开工建设陇南市富民冷链物流园，建成康县红盛智慧物流园等项目，提升商业体系建设水平。**提振大宗消费。**持续完善“两新”政策实施机制，组织实施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围绕石油、汽车、白酒、家电、商超、住宿、餐饮业等重点领域，组织开展系列促消费活动，通过发放政府消费券、引导企业打折让利、线上线下结合、跨行业互动共促等多种方式，挖掘消费潜力，提振消费信心，力争新增限上批零住餐企业 50 户。**激活文旅消费。**加快武都万象国家 5A 级景区创建工作，创建 4A 级景区 2 个、3A 级景区 3 个以上，积极培育国家等级旅游民宿、星级旅游饭店、旅行社，培育入规文旅及相关产业企业 20 家以上。积极融入“大九寨旅游经济圈”，精心打造“三日游三省”“朝九晚武”等旅游线路，推动全域乡村游提档升级，完善“吃住行游购娱”全链条旅游服务功能，旅游接待人次和旅游花费分别同比增长 12%、26% 以上。**扩容外贸市场。**持续加强与东南亚、中亚等国家经贸合作，发挥好中欧（亚）国际货运班列作用，深入推进“甘味出陇”“甘味出海”，增加更多出口产品，拓展更广出口市场，形成更大出口规模，新增外贸实绩企业 10 家以上，外贸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 30%。加快跨境电商发展，新增跨境电商备案企业 70 家以上，跨境电商销售额达到 6500 万元以上。

（五）致力稳“三农”，绘就乡村振兴新图景。不断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乡村建设水平、乡村治理水平，千方百计推动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入。**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守好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常态化开展动态监测帮扶，高效运用“一键申报”机制，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分层分类常态化帮扶机制，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增强产业帮扶质效，推动乡村全面振兴。**持续推进和美乡村建设。**全面实施“百千万全”工程，建设“和美乡村”150个、环境整治达标村1000个，评选和美家庭1万户，支持两当县争创全国“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试点县。支持康县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持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组织开展成县、两当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第二步试点工作。深化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改革。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构建产权明晰、分配合理的运行机制。

（六）聚力强县域，拓宽协调发展新格局。加快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不断提升县域内外发展协同性、联动性、整体性。**提质园区发展能级。**全面贯彻落实《甘肃省开发区条例》和开发区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加快构建“1+2+3+3”的开发区发展格局^[18]，支持陇南经济开发区创建省级高新技术开发区，推动康县、西和县园区实现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效益”转型，支持武都、宕昌、礼县园区争创省级开发区，引导文县、成县、两当县实现开发区错位发展。紧扣省级园区考核导向，加快盘活园区存量土地，全市开发区地区生产总值、工业总产值分别同比增长16%、18%以上。**提速城市更新进程。**坚持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加快新一轮农业人口市民化进程，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44.5%。持续推进城市更新，实施城市品质提升项目300个以上，改造城镇老旧小区项目4个、城市危旧房2145套，加装更新老旧住宅电梯55部以上，改造建设城市地下管网100公里，更新改造供热设施设备160台（套），新增供热面积20万平方米。新建改造文化体育、商业服务设施和“口袋公园”132个。**提高县域经济实力。**编制实施“十五五”强县域行动实施方案，落实县域发展“一县一方案、一季一调度”工作机制，强化项目、政策、用地、资金支持和保障，加快壮大县域特色优势主导产业。紧盯县域发展类型，加快补齐发展短板，争创全省进步县、先进县。

（七）加力护生态，走好绿色发展新路径。秉持绿色发展理念，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三线一单”^[19]，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加强生态保护修复。**深入开展“绿满陇原行动”，启动美丽城市先行区建设，抓好大熊猫国家公园、秦岭西

段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等项目建设。大力推进国土绿化行动和国家储备林项目建设，人工造林5万亩、义务植树600万株。

深入推进污染防治。多管齐下护蓝天，全力做好扬尘管控、散煤治理等重点工作，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98%以上。综合施策守碧水，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加快推进武都区、礼县、文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开工建设，地表水国省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均达到100%。强化管控卫净土，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确保土壤环境质量安全可控。

加快绿色发展转型。编制《碳排放预算管理方案》，建立健全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全面落实碳考核、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等工作。开展重点行业提质降本降碳行动，谋划实施一批循环经济、污染治理和节能降碳项目。严格落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实施办法，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上马。全面落实省政府支持陇南创建“两山”基地政策举措，支持文县争创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区、官鹅沟大景区争创国家级“两山”基地，创建国家级和省级绿色工厂各1家、省级绿色矿山7家。

（八）着力强动能，塑造核心竞争新优势。统筹推进改革创新和高水平开放，为高质量发展增动力添活力。

打造更优营商环境。持续开展争创一流营商环境三年行动，围绕工作机制优化、投诉监督强化等重点环节持续用力；切实抓好甘肃省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反馈问题整改落实，不断提升营商环境水平。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持续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全面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及全省实施办法，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强化与民营企业的常态化、多层次沟通，及时有效解决民营经济发展中的困难问题。加强民营经济运行监测分析，精准破解发展中的堵点、痛点问题，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快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常态化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排查整治工作，着力破除各种形式的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全面推行覆盖省、市、县三级的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加强评估结果应用。健全应用场景供需对接机制，协同推进“准入、场景、要素”一体化改革，大力培育和开放应用场景。分类推进国有资产资源盘活利用，做强做优做大市属国有企业，力争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分别同比增长18%、10%以上。深入推行“3+N+1”招标投标机制改革，助力招投标市场健康发展。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确保财政科学试点任务圆满完成。深入推进水电市场化改革。加强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理顺公用事业等民生领域价格机制。健全完善普通高校、中小学、幼儿园、

托育、养老、交通等公共服务收费政策。**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大力推进强科技行动，力争有研发活动的规上工业企业达到 40 家，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0.39% 以上，综合科技进步水平指数提高到 48% 以上。新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9 家、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 20 家。登记省、市科技成果 80 项，技术市场成交额达到 37 亿元以上。**积极推动招大引强。**多措并举提升招商引资水平，动态绘制招商引资“两清单两图谱”，新储备亿元以上招商引资项目 150 个、10 亿元以上项目 50 个。着力“引大引强引头部”，引进投资 5 亿元以上项目 50 个，新签约省外项目资金 700 亿元以上。积极组织参加兰洽会、丝博会等重点节会，引进“三个 500 强”、制造业 500 强、上市公司和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投资项目 50 个。强化跟踪服务，确保新签约项目开工率达到 100%。**持续加快对外开放。**抢抓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重大机遇，主动融入全省打造国家向西开放战略通道建设。坚持深耕南向开放，拓展与重庆、成都、广元、阿坝、南充等地的深度合作；加强与天水、甘南、定西等毗邻市州联动发展，协同建设陇东南经济带。推动与省卫健委、省林草局、甘肃农业大学、兰州大学等签订的合作协议和行动计划落地落实。不断增进与白俄罗斯格罗德诺市友好城市关系，在经贸、文化、产业等领域开展务实合作。

（九）倾力惠民生，擦亮幸福生活新底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兜牢民生底线，让高质量发展成果惠及全市人民。**全力促进就业增收。**组织实施好稳岗扩容提质行动，稳定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力争城镇新增就业 1.45 万人以上，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66.5 万人以上。着力提高“产培评”技能培训工作效率，职业技能培训 3 万人。深入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就近吸纳群众就业。制定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推动新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养老金提标等增收政策落实，提高居民收入水平。**加强社会事业建设。**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改扩建城乡学校 300 所，新增城区学位 3600 个，加快推进阶州中学等项目建设。加快健康陇南建设，打造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 3 个，加快市妇幼保健院“三乙”创建工作。落实育儿补贴政策，每千人口托位数达到 4.6 个。继续举办两当“村超”、徽县青泥岭山地越野赛等群众性体育活动。持续完善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推动陇南市老年人综合福利院、老年养护院投运，建成并推广应用市级智慧养老信息平台。**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持续深化医保综合改革，扩大医疗机构业务直管、基金直付覆盖范围；完善社会救助快速响应机制，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深化爱心工程结对帮扶，增强特殊

困难群体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十）合力保稳定，筑牢安全发展新屏障。有效防范化解风险，不断创新社会治理模式，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毫不放松抓好安全生产。**推进安全生产五大体系建设，持续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完善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强化基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健全完善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落实退出融资平台公司跟踪监测要求，确保平台公司完成市场化转型。持续推行“交房即交证”，做好“保交楼”工作，积极稳妥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深入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强化药品安全监管。**强化粮食能源安全保障。**坚决守住耕地红线，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粮食播种面积、产量稳定在352万亩、90万吨以上。做好粮食储备轮换调节，完善应急保障体系建设。加强煤电油气运调节，全力做好能源保供工作。**全面加强社会综合治理。**推进主动创安主动创稳，用好陇南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持续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健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各位代表！百舸争流，破浪者领航；千帆竞发，奋勇者争先。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的监督评议，虚心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建议，适应新常态、抢抓新机遇、迎接新挑战，凝心聚力、真抓实干，全力以赴实现全年目标任务，以优异成绩奋力开创全市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 附件：1. 陇南市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计划（草案）
2. 名词解释

附件 1

陇南市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计划（草案）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实际完成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预期目标
		总量	增长 (%)	增长 (%)	总量	增长 (%)	增长 (%)
一、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670.8	5.7	6	716	5.8	6 左右
第一产业	亿元	114.3	7	6.5	130.3	5.6	6 左右
第二产业	亿元	157.5	8.2	8	165	9	7 左右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	6.9	8.5	-	10.2	8 左右
建筑业增加值	亿元	-	25.5	5	-	5.5	5 左右
第三产业	亿元	399.1	4.5	6	420.6	4.8	6 左右
二、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	16.2	10	-	4.9	6 左右
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09.4	4.9	8	220.7	5.4	6 左右
四、外贸进出口总值	亿元	6.9	76.8	20	5.7	-16.7	30 左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32.7	2.5	3	37.07	13.4	5.5 左右（同口径）
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3404	5	6	34874	4.4	5 左右
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1690	7.7	8	12427	6.3	7 左右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实际完成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预期目标	
		总量	增长(%)	总量	增长(%)	总量	增长(%)	总量	增长(%)
八、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1.44	-	1.4	-	1.5	-	1.45	-
九、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41.72	-	43	-	-	-	44.5	-
十、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	-	0.2	-	3以内	-	-0.3	-	3以内
十一、粮食产量	万吨	94.84	2.3	90以上	-	96.3	1.6	90以上	-
十二、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	-	-	-	-	完成省上下达控制目标
十三、主要污染物累计减排量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98.9	-	98.3	-	97	-	-	-
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2.5)浓度	微克/立方米	19.95	-2.5	18.49	-	21.83	9.4	-	完成省上下达控制目标
重污染天数比例	%	0	-	0	-	0	-	-	-
优良水体比例	%	100	-	100	-	100	-	-	-
氮氧化物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	吨	962	-	1073	-	1253	-	-	-
挥发性有机物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	吨	376	-	376	-	466	-	-	-
化学需氧量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	吨	1083	-	1083	-	1083	-	-	-
氨氮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	吨	180	-	180	-	180	-	-	-

注：地区生产总值、各项增加值绝对数按当年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附件 2

名词解释：

[1] **“三位一体”政策培训机制**：指陇南市针对基层政策理解、项目谋划、考核指标把握等难点问题，创新构建的以投资政策、项目谋划、考核指标为核心的培训工作机制。

[2] **市场主体培育“七百攻坚行动”**：即利用百天时间，实现“百户培育、百户倍增、百户入库、百项开工、百项纳统、百亿投资”目标。

[3] **“7+7+2+N”产业链发展体系**：第一个“7”为中药材、花椒、油橄榄、核桃、茶叶、苹果、食用菌等 7 条特色优势产业链；第二个“7”为新能源（装备制造）、有色冶金、非金属、重晶石、白酒酿造、黄金、铅锌等 7 条工业主导产业链；“2”为文旅康养、现代物流两条服务业产业链；“N”为政策与要素支撑。

[4] **“五有”合作社**：有种养基地、有农业机械、有良种供给、有订单销售、有加工储藏的合作社。

[5] **“百千万全”工程**：百村示范、千村清洁、万户和美、全域同创。

[6] **“口袋公园”“微型广场”**：“口袋公园”指面向公众免费开放、规模较小、形状多样、具有一定游憩功能的公园绿化活动场地。“微型广场”指规模较小的公共开放空间，通常位于城市街道、社区或建筑周边，面积一般在数百至数千平方米不等。

[7] **“四张清单”**：“工作任务、督办事项、问题反馈、投诉线索”四张清单。

[8] **“3+N+1”招标投标新机制**：陇南市创新实施的招投标改革工作机制。即：“3”项基础机制，智慧分散评标、暗标盲评、远程异地评标；“N”为监督体系纪委监委监督、行业主管部门监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信用监管等多维度协同监督；“1”种创新模式“评定分离”模式。

[9] **“县基一体化”**：指县级供销合作社与基层供销合作社在组织、经营、服务等方面实现有机融合和一体化发展。

[10] **“产培评”一体化服务培训机制**：是以当地特色产业需求为原点，推动“产业定向、需求导向、培评融合，产才融通”的服务新模式，其核心本质在于构建“培训跟着产业走、评价围着需求转、人才随着岗位流”的良性生态。

[11] **“五强”行动**：强科技、强工业、强县域、强省会、强基础。

[12] 三化一融合：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农业农村现代化，加速推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13] 七地一屏一通道：甘肃省委、省政府作出的重要工作部署。“七地”为：全国现代寒旱特色农业先行基地、全国重要的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全国区域性现代制造业基地、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优秀旅游目的地、东中部产业向西转移重要承接地、全国重要的文化传承创新基地、全国区域性科技创新及转化基地。“一屏”为：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一通道”为：向西开放战略通道。

[14] 服务业“6658”发展思路：第一个“6”是全市服务业增加值增长6%以上；第二个“6”是实施服务业六大攻坚行动；“58”是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58%以上。

[15] “6+6+4”服务业新体系：是指陇南市制定出台的促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相关实施意见。即：6大生产性服务业（现代商贸物流、科技服务、金融服务、商务服务、生态服务、人力资源服务），6大生活性服务业（居民服务、养老托育服务、文旅体娱服务、零售与住宿餐饮服务、住房服务、教育培训服务），4大保障体系（“两业”融合、信息传输服务、开拓低空经济新赛道、提升电商发展能级）。

[16] 围绕“6655”项目建设总体思路：第一个“6”是编制了省市列重大、重点投资、省市列重大前期、政策性资金、重大产业链、招商引资等六个项目清单；第二个“6”是今年固定资产投资目标增速6%以上；第一个“5”是实施项目建设“五个五”工程；第二个“5”是确保完成项目投资500亿元以上。

[17] 项目建设“五个五”工程：推进省列项目（含省列重大项目和省列重大前期项目）50个以上；聚力推进市列项目500个以上；组织实施重点投资项目500个以上；滚动储备项目（含政策性资金项目和招商引资推介项目）500个以上；力争全年完成项目投资500亿元以上。

[18] “1+2+3+3”的开发区发展格局：陇南市分层分类的开发区发展思路，“1”是支持陇南经济开发区创建省级高新技术开发区；“2”是推进康县、西和县工业集中区经济总量稳步提升；“3”是宕昌县、礼县、武都区争创省级开发区；“3”是引导文县、成县、两当县明确产业定位，夯实发展基础，实现错位发展。

[19] “三线一单”：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6 年 2 月 5 日在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陇南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十四五”时期财政工作回顾

市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县财政部门紧扣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牢固树立“理财、生财、聚财、用财、管财、稳财”理念，在抓收入、抓争取、抓保障、严节支、严绩效、严监管、促改革、防风险、提质增效方面持续加力。全面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积极推进财政管理体制改革，有效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财政治理能力和服务效能显著增强，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财政综合实力实现大幅跃升。五年来，我们顶住经济下行压力，强化收入征管，优化支出结构，财政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全市累计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 366.31 亿元，较“十三五”时期增收 89.6 亿元，增长 32.38%，年均增速 11.61%；累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7.61 亿元，较“十三五”时期增收 30.99 亿元，增长 24.47%，年均增速 9.82%，财政收入实现了快速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1645.84 亿元，较“十三五”时期增支 334.3 亿元，增长 25.49%，基层“三保”、债务化解、产业发展、社会事业、基础设施建设等关键领域保障更加坚实。

（二）争取上级支持取得显著成效。五年来，我们始终将争取上级政策支持摆在首位，抢抓国家、省上重大战略机遇，紧盯政策导向、资金投向，锚定民生所盼、发展所需，在精准谋划项目、强化沟通对接、优化申报服务上持续发力，一大批打基础、

利长远的项目落地陇南。五年累计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487.77 亿元，比“十三五”时期增加 353.62 亿元，增长 31.18%；争取项目建设新增政府债券 221.35 亿元，比“十三五”时期增加 105.31 亿元，增长 90.75%，为促进市政设施、交通路网扩面、医疗卫生提质、教育资源优化、文旅产业发展等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三）持续加大投入助力产业升级。五年来，我们集中财力办大事，保障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累计安排产业四提、“四上”企业奖补、项目前期费等 9.7 亿元，推动特色山地农业提质增效、地域优势工业提级转型、文旅康养产业提档升级、新兴数字产业提速崛起。促进油橄榄、花椒、核桃等八个链主产业扩量提质延链增效，支持产业园区和品牌培育，拉动产业链固定资产投资 5.07 亿元，撬动银行信贷资金 30.5 亿元，放大效应达 47.48 倍；支持创建油橄榄、中药材、白酒酿造、花椒、茶叶 5 个产业创新联合体，高标准打造 14 条优势产业链；“四上”企业户数由 463 户增加到 1201 户，上市企业达到 3 家；全市 4A 级以上景区达到 25 家、国家级等级民宿 17 家。

（四）民生福祉保障水平稳步提升。五年来，我们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持续加大投入力度，民生保障更加殷实，财政民生支出达到 1362.4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保持在 80% 以上。其中：累计投入衔接资金 161.55 亿元，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教育支出 248.28 亿元，全面落实“两免一补”和各类学生资助政策，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卫生健康支出 182.87 亿元，推进市县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促进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不断提升医疗保障服务水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6 亿元，全面落实就业创业、养老金调标、失业保障扩面、困难群众救助等政策。

（五）财政管理改革持续深入推进。五年来，我们以改革破难题、以创新提效能。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纵深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逐步理顺，零基预算改革启动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现“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基本建立，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显著提升，建立财会监督与其他监督协同联动机制，开展专项行动和提级交叉检查，推进财政内控规范化建设，提升了财会监督质效。国有资产管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债务管理、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等制度不断完善，财政管理系统化、精细化、标准化、法治化水平显著提升。

（六）防范化解风险筑牢安全屏障。五年来，我们坚持“三保”优先，坚决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累计安排“三保”支出 654 亿元，保障了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民生政策落实和机构正常运转。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积极争取化债债券支持，多渠道筹集资金，累计偿还到期债券本息 116.6 亿元、化解存量隐性债务 58.53 亿元，融资平台隐债全部清零，债务风险控制在绿色等级。同时，积极推进农信系统改革化险工作，顺利完成化险退高任务，高风险机构实现清零；不良贷款余额从 105 亿元下降到 30.71 亿元，不良率由 32.63% 下降到 7.69%；持续开展非法集资案件处置化解攻坚行动，积极处置化解案件。

各位代表，五年来，全市财政运行稳中有进，保障能力持续增强，管理效能稳步提升。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财政收支紧平衡、难平衡的状态仍将持续，预算执行管理精度、预算绩效管理深度有待进一步提升，财政改革的系统性、协同性仍需加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并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5 年预算执行及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5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财政形势，市县财政部门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严格执行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落实持续用力、更加给力的积极财政政策，兜牢基层“三保”底线，着力保障改善民生，有效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持续深化财政科学管理，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有力服务保障了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市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 88.42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13.78%，同比增长 17.4%，增收 13.11 亿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07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12.15%，同比增长 13.42%，增收 4.39 亿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0.87 亿元，占变动预算的 92.75%，同比下降 1.9%，减支 6.6 亿元，剔除上年一次性新增国债资金 11.83 亿元和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3.95 亿元支出渠道调整因素后，同口径增长 2.77%。

全市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43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75.38%，同比下降 5.4%，减收 0.77 亿元；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4.93 亿元，同比下降 13.01%，减支 8.21 亿元。

全市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11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51.43%，同比增长 60.11%，增收 0.42 亿元；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17 亿元，同比下降 48.31%，减支 0.16 亿元。

全市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79.1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05.36%，同比增长

12.89%，增收 9.03 亿元；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71.57 亿元，同比增长 3.02%，增支 2.1 亿元。

（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市级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42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12.9%，同比增长 5.19%，增收 0.27 亿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42 亿元，占变动预算的 90.98%，同比下降 2.82%，减支 1.26 亿元，剔除上年一次性新增国债资金 2.15 亿元和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3.95 亿元支出渠道调整因素后，同口径增长 12.54%。

市级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55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70.42%，同比下降 27.03%，减收 0.94 亿元；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4 亿元，同比下降 38.68%，减支 4.04 亿元。

市级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8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7.29%，同比下降 89.86%，减收 1,843 万元；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71 万元，同比增长 6.56%，增支 29 万元。

市级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0.44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07.56%，同比增长 9.47%，增收 3.5 亿元；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4.2 亿元，同比下降 6.12%，减支 2.23 亿元。

（三）全市及市级政府债务情况

新增政府债务情况。2025 年，省上下达我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0.56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9.31 亿元，项目建设新增专项债券 18.37 亿元，大规模置换隐性债务专项债券 7.16 亿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 5.39 亿元，解决拖欠企业账款专项债券 5.93 亿元，政府债务结存限额 4.4 亿元。市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4.84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08 亿元，项目建设新增专项债券 2.19 亿元，大规模置换隐性债务专项债券 0.27 亿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 0.6 亿元，解决拖欠企业账款专项债券 0.2 亿元，政府债务结存限额 0.5 亿元。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25 年，全市共计偿还或置换债务本金 22.39 亿元，支付债务利息 11.58 亿元，其中：市级偿还或置换债务本金 1.73 亿元，支付政府债务利息 1.58 亿元。

以上 2025 年相关数据为快报数据，决算后将根据实际情况做相应调整，届时再按程序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四）2025 年财政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持续强化预算管理，财政运行稳中有进。市县财税部门建立财税协同工作机制，精准研判收入形势，强化重点税源监控，在抓好常规收入的同时，紧盯重大涉税事项和一次性收入的收缴，多措并举挖潜增收，财政收入实现量质齐升。同时，强化支出执行调度，积极协调解决影响支出的困难和问题，各项支出实现应支尽支，有力保障了民生政策落实和重点项目支出需求。在刚性支出需求增加，叠加化解隐性债务、解决拖欠企业账款，财政收支矛盾加剧的情况下，加大资产资源统筹，合理安排支出顺序，多措并举、综合施策，确保实现了年度财政收支平衡。

二是积极争取上级支持，政策资金增效赋能。制定《2025年争取中央省级资金支持工作方案》，压实部门主体责任，实行月调度、季通报，向上争取取得明显成效。全年共争取上级各类补助资金312.48亿元，其中：入围国省竞争性评审项目9个，争取资金7.61亿元，重点支持国土空间绿化、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宕昌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成县和礼县县域充电设施补短板试点项目等；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6.71亿元，支持“两新”、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和高标准农田建设。争取新增政府债券27.68亿元，重点支持供排水、供热及产业园，医疗卫生基础设施等，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项目和资金支撑。

三是大力优化支出结构，民生保障坚实有力。聚焦乡村振兴、教育、医疗、就业等重点民生领域，持续加大投入力度，确保各项民生政策全面落实。11类民生支出完成277.85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1.52%。全市共筹集衔接资金32.58亿元，持续支持乡村振兴发展；落实教育支出52.23亿元，坚持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支持改建陇南市实验初中、启动陇南阶州中学建设；持续加大科技投入，全市科技支出占比达1.17%，科技创新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落实卫生健康支出37.13亿元，持续改善医疗条件，提高医疗保障水平；落实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01亿元，全面落实养老提标和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筹集市级为民办实事资金3305.76万元，有效保障了省市为民办实事项目落地落实。

四是持续优化服务保障，市场活力显著增强。安排特色山地农业引导资金0.25亿元、文旅康养产业引导资金0.15亿元，落实“四上”企业奖励资金0.28亿元，在“产业四提”上持续加力，支持现代产业提质增效。安排项目前期费0.2亿元，支持重大项目攻坚行动；落实招商引资经费0.07亿元，助推招商引资量质齐升。落实航线补贴1.19亿元，支持青岛航线复飞，开通厦门航线，保有航线7条；筹集景礼高速资本金0.84亿元，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落实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预留份额制度，

全市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占比保持90%以上。同时，实现政府采购电子化全覆盖，推进“一网通办”与网上商城升级，累计完成“政采贷”融资0.4亿元。

五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资金效益持续提升。制定《陇南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推进预算绩效与零基预算、过紧日子、评估评审、成本绩效四项改革融合。出台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领域绩效管理制度，实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选取18个重点部门、61个重点项目绩效目标随同政府预算报送人大审议并公开；组织市级预算单位完成2025年度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对10个部门、15个项目实施了财政重点评价，对宕昌县、西和县、礼县3个县开展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对评价等次为“中”的4个部门压减公用经费9.36万元；开展预算评审项目76个，审减0.53亿元，审减率6.34%；开展结（决）算评审项目25个，审减0.14亿元，审减率4.13%。

六是切实强化财会监督，财经秩序更趋规范。启动实施“财会监督提质增效年”行动，制定《陇南市财会监督工作规程》，建立财会监督人才库和标准化资料模板，制定33项规范性工作文书，夯实财会监督基础。上线运行“陇南市财政资金监管平台”。推动财会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聚焦民生领域开展专项检查，选取57家单位实施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结合“2+8+1”专项整治行动，扎实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制定行动方案和任务清单，选取武都区、宕昌县4个乡镇开展市级提级交叉监督试点，打通监督“最后一公里”。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制定财会监督分工与内控审核办法，按照“围绕一条主线，健全六项机制，抓好十二项重点工作”思路，通过建设“1+11+N”内控制度体系，健全“2”个内控监督管理制度，形成主动作为、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良好财政内控环境。

七是坚决守牢安全底线，财政风险有序化解。始终将基层“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优先位置，建立健全财力保障、预算审核、动态监控、库款保障、应急处置、激励约束六项机制，切实兜牢了“三保”底线。全年共计偿还到期债券本息33.97亿元，化解隐性债务18.58亿元，政府债务风险处于绿色等级，两当县率先完成隐债清零目标，统筹大规模化债债券资金5.03亿元，剩余4户融资平台隐性债务全部清零；清偿政府拖欠企业账款13.83亿元，完成总任务的34.84%，超年度目标任务4.84个百分点，其中单笔50万元及以下拖欠企业账款全部清零。稳步推进农信系统改革化险工作，高风险机构全部退出，清收处置不良贷款15.25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

143%。持续加强防非处非工作，6件存量案件取得实质性进展，无新发非法集资案件。

八是高效发挥杠杆作用，金融服务提质扩面。做深做实金融“五篇大文章”，大力实施贷款畅通工程，按月调度通报重点金融工作情况，推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激励约束机制落地，引导金融机构扩大信贷投放规模。2025年底，全市贷款余额1073.42亿元，同比增长5.78%，贷款增速连续40个月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全市金融“五篇大文章”贷款余额356.02亿元，绿色贷款余额78.3亿元，同比增长6.4%；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22.01亿元，同比增长13.21%，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7.43个百分点。积极组织“政金企”对接活动57场次，覆盖企业700余家，签约授信121.1亿元，发放贷款47.7亿元。督促融资担保机构落实降费让利政策，全市融资担保机构新增支小支农担保额14.51亿元，在保余额达33.04亿元。全市涉农贷款余额达557.83亿元，较年初增长5.2%。

九是着力推进管理创新，财政治理再上台阶。围绕构建现代财政管理制度体系，主动承接《甘肃省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实施方案》工作部署，制定62条具体措施，扎实推进4项试点任务，同步推进7项非试点任务并获阶段性成果。全面完成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明晰事权与支出责任、优化收入分享体制。实施强化预算执行约束、控制编外人员、规范政府采购行为等六大硬核举措，推动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落实落细；以规范管理、良性运营、风险可控为目标，推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提质增效；构建全域覆盖、协同联动、数字赋能、制度保障的财会监督新格局，提升财会监督效能；以全覆盖、规范化、重绩效为导向，健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体系；印发《陇南市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实施方案》，全面启动零基预算改革。

三、2026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编制情况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一方面，国家将实施扩大财政支出盘子、优化政府债券工具组合，增强地方自主可用财力，加强财政金融协同等一系列更加积极的财政金融政策；另一方面，受上年收入基数相对较高、一次性收入因素多，以及土地出让收入逐年减少等因素影响，实现财政收入稳定增长面临较大困难；债务还本付息、清偿拖欠企业账款等刚性支出持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将更加突出。但总体来看，我市财政运行面临的机遇大于挑战，我们将准确把握发展态势，抢抓政策机遇，强化预算管理，深化财政改革，全力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一）2026年预算编制的总体思路和基本原则

总体思路：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按

照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全省财政工作会议部署要求，落实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持必要支出强度，更好发挥存量与增量政策协同效应。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稳步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切实兜牢“三保”底线，积极有序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管好用好国有资产，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财会监督，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支撑。

基本原则：一是坚持“三保”优先。将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作为预算安排的首要优先级予以足额保障，并足额安排到期债务还本付息资金，切实防范化解风险。二是坚持保主保重。集中有限财力，精准支持特色山地农业、文旅康养产业、培育“四上企业”等重点领域。三是坚持资源统筹。加大存量资金资产盘活力度，加强“三本预算”统筹衔接和调入力度，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四是坚持绩效导向。将绩效理念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强化重大政策和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评审，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二) 2026 年全市代编财政预算情况

1. 全市预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67 亿元，同口径增长 5.5%，加上省级补助、调入资金、一般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等，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308.37 亿元，相应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1.76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4.53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7.89 亿元，年终结余 4.19 亿元。

2. 全市预计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9.60 亿元，加上专项债券转贷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收入总计 30.56 亿元；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86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04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3.85 亿元，上解支出 0.22 亿元，年终结余 0.59 亿元。

3. 全市预计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36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27 万元，上年结转 601 万元，收入总计 2.42 亿元；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37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02 亿元，结余 298 万元。

4. 全市预计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81.54 亿元，加上年滚存结余 57.55 亿元，收入总计 139.09 亿元；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80.19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58.9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全市预算由市级预算和县区预算汇总形成，县区预算由县区人民政府编制，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本报告中全市收入预计数和支出安排数均

为市级财政代编。

（三）市级预算草案编制情况

1. 市级预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69 亿元，比上年增长 5%，加上级补助收入、县区上解收入、上年结转和调入资金等，总财力 46.9 亿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88 亿元，增长 11.6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69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32.17 亿元，体制调整收入 0.4 亿元，债券转贷收入 2.19 亿元，上年结转 4.71 亿元，调入资金 1.75 亿元。相应安排支出 46.9 亿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88 亿元，增长 11.62%，分市本级支出、对县区转移支付和上解省级支出，其中：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34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74 亿元，对县区转移支付 1.32 亿元，上解省级支出 0.5 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34 亿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4 亿元，增长 9.7%；基本支出预算安排 12.28 亿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33 亿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 亿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3 亿元）；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 亿元，比上年减少 0.16 亿元，下降 11.6%；本级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7.64 亿元，与上年持平。

市级部门一般性支出 3079 万元，比上年增长 6.12%；市级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汇总预算 1479 万元，比上年下降 0.78%。

分支出科目安排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7 亿元，国防支出 0.1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1.76 亿元，教育支出 3.61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0.81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87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16.64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3.07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 0.21 亿元，农林水支出 2.35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0.83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23 亿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11 亿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22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1.21 亿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25 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51 亿元，预备费 0.1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0.55 亿元，其他支出 1.09 亿元。

2. 市级预计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96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5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0.075 亿元，专项债券项目收益 0.36 亿元，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 0.035 亿元，上年结转 0.99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相应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96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58 亿元，土地出让金收入安排的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0.85 亿元，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安排的利息支出 0.36 亿元，统筹土地出让金用于偿还拖欠企业账款 0.25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5 亿元，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支出 0.05 亿元，结转上

级专项支出 0.77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05 亿元。

3. 市级预计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29 亿元，上年结转 0.02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相应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11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0.2 亿元。

4. 市级预计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9.68 亿元，加上年滚存结余 40.46 亿元，收入总计 80.14 亿元；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9.06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41.08 亿元。

（四）2026 年财政保障和支出重点

2026 年，市级预算在优先保障基层“三保”和化债支出的基础上，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优化支出结构，统筹安排财力，重点保障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

一是聚焦培育财源，助力现代产业发展升级。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安排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0.71 亿元，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安排特色山地农业引导发展资金 0.3 亿元，重点支持花椒、油橄榄、核桃、中药材、茶叶、苹果、食用菌等优势特色产业链建设，推动农业产业结构优化和产值提升；安排文旅康养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0.2 亿元，重点支持景区创建、旅游休闲街区培育和宣传推广，以及文旅康养服务业产业链发展；安排“四上”企业奖励资金 0.15 亿元，全力支持“四上”企业培育、转型升级、提质增效。聚焦促消费扩内需，安排促消费专项资金 600 万元，释放内需增长新潜能，持续激发市场消费活力。

二是聚焦民生福祉，助力夯实民生保障根基。统筹安排社会保障与医疗卫生领域资金 1.38 亿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补助 0.8 亿元，职业年金配套 0.2 亿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财政补贴资金 0.19 亿元，市医院床位补贴 0.2 亿元，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补助 340 万元，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落实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安排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0.25 亿元，保障学生资助政策落实，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强化就业优先政策，统筹运用贴息、补贴等政策拓宽就业渠道；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扩大优质服务覆盖面。将市级为民办实事补助资金足额列入预算，全力确保 2026 年为民办实事项目实施。

三是聚焦生态保护，助力筑牢绿色安全屏障。继续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持续加大生态环保领域投入，安排环保专项资金 0.2 亿元，重点支持美丽陇南建设，推进南北两山绿化、沿江湿地保护修复等生态工程。同时，积极组织实施国土绿化项目，强化项目统筹和资金保障，协同推进生态治理、生态旅游、水利设施和山地

特色产业融合发展，全面提升生态环境质量，筑牢区域生态安全屏障。

四是聚焦项目支撑，助力优化投资发展环境。安排项目前期费 0.25 亿元，比上年增加 500 万元，支持谋划实施一批补短板、强弱项的国省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资金支持领域的重大项目，做实项目前期工作，提高项目谋划储备质量。安排招商引资经费 0.07 亿元、成县机场航线补贴 0.5 亿元，持续优化投资发展环境，吸引客商投资和优质项目落户，助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五是聚焦风险防控，助力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安排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5.0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2.74 亿元，一般债券利息 0.54 亿元，存量债务化解 0.28 亿元，暂付款项化解 0.05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1.25 亿元；化解政府拖欠企业账款 0.25 亿元。统筹各类财政资源，足额安排到期债务本息，牢牢守住不发生债务违约风险底线。

另外，市级预算对部队保障、公共安全、重要民生商品及农资价格调控资金等支出都相应做了安排。

四、2026 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6 年，我们将聚焦建设“三城五地”目标定位和“四抓四提”重点举措，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财政科学管理，强化举措、狠抓落实，提升财政保障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能力。

（一）坚持依法科学聚财，持续做大财政收入蛋糕。深化财税部门协作，强化对重点税源、重点项目、重点行业的收入动态监测与精准分析，挖掘增收潜力，堵塞征管漏洞，确保税收收入稳定可持续增长。规范非税收入管理，推动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坚决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实现直达快享、应享尽享，严禁收取过头税费、违规揽税收费，通过优化服务、简化流程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坚持实事求是、应收尽收，确保财政收入量质齐升。

（二）集中财力保主保重，全力服务保障发展大局。发挥政府投资的带动放大效应，灵活运用贴息、奖补等政策工具，引导金融资源和社会资本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投入。精准支持产业链现代化，围绕“7+7+2+N”产业链发展新格局，针对 16 条重点产业链的薄弱环节与发展需求，动态完善、精准配置财政支持政策。修订特色山地农业、文旅康养等产业引导资金管理办法，优化“四上企业”奖励机制，推动财政资金从“直接投入”向“引导激励”转变，促进产业链整体竞争力提升。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夯实财政收入增长的内生动力。

（三）优化结构强化调度，更好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在优先保障基层“三保”、

债务还本付息的前提下，集中财力优先保障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重点任务支出需求。对重点项目实行清单化管理，定期研判、及时发现并协调解决影响支出进度的突出问题，确保财政支出进度保持在合理区间，达到省级调度目标。抓住预算执行的关键时点，主动靠前服务，加强与部门衔接，切实加快本级预算和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的分解下达与拨付效率，推动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确保资金及时发挥效益。

（四）精准谋划储备项目，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紧盯国家宏观政策导向与资金投向，谋深谋实项目前期，提升项目成熟度与申报质量。健全分层分类的项目储备与管理机制，形成“谋划储备、审核推送、开工建设”的滚动接续格局。主动抢抓政策窗口期，全力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支持，拓宽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建立与上级部门的定期沟通汇报机制，积极在转移支付、试点示范、政策倾斜等方面争取更大支持，为高质量发展筑牢项目与资金双重保障。

（五）持续激发消费活力，不断提振消费扩大内需。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更好发挥内需对经济发展的主动力和稳定锚作用。抢抓更大力度支持“两重”项目，加力扩围实施“两新”，供需两端激发消费潜力的政策措施。全面落实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安排促消费专项资金，持续激发消费潜力；完善财政金融协同机制，加大对商贸、服务企业的激励力度，同步保障市场秩序，让群众能消费、敢消费、愿消费。

（六）健全风险防控体系，坚决筑牢财政安全屏障。持续完善保障和风险应急处置机制，确保“三保”不出问题。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多渠道化解债务存量。强化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切实防范偿付风险。加大资金筹措力度，统筹各类财政资源，清偿拖欠企业账款。稳妥有序推进全市农信系统改革化险工作。健全金融风险监测预警体系，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加强财政暂付款项管理，严格控制新增暂付款规模，防范财政运行风险。

（七）发挥金融协调作用，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常态化组织开展“政金企”对接活动，引导金融机构聚焦全市重大项目、重点产业链以及支小支农、金融促进消费等重点领域，加大金融产品创新力度，扩大信贷投放规模，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会同相关部门定期向银行机构推送项目清单和融资需求，积极满足重大项目建设、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信贷需求。鼓励银行机构继续深挖普惠领域、消费领域等新的信贷增长点，扩大信贷投放规模，拉动“两项收入”增长。

（八）推进财政科学管理，持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深入推进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工作，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健全预算管理链条，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完善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实质性挂钩。构建全域覆盖、协同联动、数字赋能、制度保障的财会监督新格局，持续完善“1+11+N”内控制度框架，推进基层财政内控规范化建设。加强国有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共享共用。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提升财政管理数字化水平。

各位代表，奋楫扬帆启新程，砥砺前行谱新篇！2026年，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指导下，紧扣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以开拓进取的锐气、攻坚克难的勇气、久久为功的韧劲，恪尽职守、锐意创新、扎实工作，不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努力为建设现代化新陇南贡献财政力量！

附：主要名词解释

政府预算体系：按照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我们逐步建立起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等四本预算构成的政府预算体系。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留抵退税：当进项税额大于销项税额时，即出现了留抵税额，留抵退税就是把增值税期末未抵扣完的税款退还给纳税人，增加企业当期现金流、缓解企业的资金压力。

大口径财政收入：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按照财政体制上划中央、省级收入后的收入总额。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照财政体制划分，由地方分享收入和地方固定收入构成，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是地方可用财力的自身收入部分。主要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各项税收包括：国内增值税、国内消费税、进口货物增值税和消费税、出口货物退增值税和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船舶吨税、车辆购置税、关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烟叶税等。非税收入包括：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和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反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具体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照其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资源勘探工业信息、商业服务业、金融、自然资源海洋气象、住房保障、粮食物资储备、灾害防治及应急处理、债务付息、债务发行费用和其他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照其经济性质分类，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党中央、国务院或者财政部规定，为支持公共事业发展，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主要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费、彩票公益金收入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是指通过政府性基金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安排的支出，以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科目的形式反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对国有资本实行存量调整和增量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按险种分别编制。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等。

上解收入：是指根据确定的财政体制，由下级财政向上级财政上缴的收入。一般指财政体制上解，以及企业隶属关系变化、预算执行过程中利益分配关系调整、专项扣款等形成的上解。下级财政上解收入是上级财政总收入的来源之一，但不属于上级预算收入。

税收返还：是指实行分税制财税体制后，按照保证既得利益的原则，对税收收入按新体制划分分别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同时对在原体制下应当属于下级财政的收入确定基数后，通过年度财政决算予以返还。

均衡性转移支付：是一般性转移支付的最重要组成部分，由上级政府根据下级政府有关经济指标，通过规范的测算标准收入和标准支出后，对标准收入小于标准支出的下级政府给予的财力性补助。补助资金接受者可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政策要求自主安排使用补助资金用途。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为实现宏观调控目标，保持年度间政府预算的衔接和稳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设置的储备性资金。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主要来源为超收收入和年终结余，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的专项基金。

预算调整：根据预算法规定，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中央预算和经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地方各级预算，在执行中出现需要增加或者减少预算总支出、需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需要调减预算安排的重点支出数额、需要增加举借债务数额情况之一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的调整方案应当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

民生支出：根据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调整变化情况，包括 11 类民生支出。具体是：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政府法定债务：分为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一般债务是指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确需政府举债的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一般债券融资，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专项债务是指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确需政府举债的债务，由地方政府通过发行专项债券融资，以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新增政府债券：是指在财政部核定的新增债务限额内，地方政府举借用于本地区当年公益性资本支出的政府债券，按照偿还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

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规定：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实行限额管理，地方政府举债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地方政府举债采取发行政府债务的方式。市县级政府确需举借债务的由省级政府代为举债。

再融资债券：为偿还部分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所发行的债券，即“借新还旧”债券。

政府债务结存限额：是指政府债务余额小于限额的部分，主要是各地为控制债务风险水平，通过自有财力或项目专项收入等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减少政府债务余额，相应形成的限额空间。（按照财政部要求，政府债务结存限额只能用于财政部规定的用途，地方无法自行发行使用）

置换存量隐性债务专项债务限额：指2024年底财政部一揽子增量财政政策中，2024-2026年每年安排2万亿元，共6万亿元专项债务限额，支持地方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

预算绩效管理：是指在预算管理中融入绩效理念和要求，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跟踪监控管理、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管理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一系列管理活动。

财会监督：是依法依规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其他组织和个人的财政、财务、会计活动实施的监督。近年来，财会监督作为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维护中央政令畅通、规范财经秩序、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行政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由地方政府及其所属预算单位举借尚未还清的政府债务累计额。

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是指在省财政厅核定的新增债券限额内，市县举借用于本地区当年公益性资本支出的政府债券，按照偿还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

隐性债务：是指地方政府在法定债务预算之外，直接或间接以财政资金偿还，以及违法提供担保等方式举借的债务，主要包括地方国有企事业单位等替政府举借，由政府提供担保或财政资金支持偿还的债务；地方政府在设立政府投资基金、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政府购买服务等过程中，通过约定回购投资本金、承诺保底收益等形成的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债务。

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是指把各级财政和相关预算单位结存尚未使用的闲置、沉淀的财政资金用好，集中有限的资金用于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重点环节。

零基预算：是不考虑过去的预算项目和收支水平，以零为基点编制的预算，具体指不受以往预算安排情况的影响，一切从实际需要出发，逐项审议预算年度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其开支标准，结合财力状况，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预算的一种科学的现代预算编制方法。

一揽子增量政策：针对当前经济运行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党中央、国务院科学决策、果断出手，在有效落实存量政策的同时，围绕加大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扩大国内有效需求、加大助企帮扶力度、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提振资本市场等五个方面，加力推出一揽子增量政策，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财政内控管理：是指财政系统内部为实现控制目标，通过查找、梳理、评估财政业务和财政管理中的各类风险，制定、完善并有效实施一系列制度、流程、程序和方法，对财政业务和财政管理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动态过程及机制。

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 2026年2月6日在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陇南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宏武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5年主要工作

一年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推进基层实践创新，依法履行职责，主动担当作为，人大工作在创新发展中迈出新步伐。

我们始终不渝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在强化政治引领中增定力、把方向

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把握“四个机关”^[1]要求，始终坚守人大工作的大方向、大原则、大道理，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持续以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常委会党组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跟进学习新思想新理念新要求，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开展了市县人大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专题培训，进一步打牢了思想基础。

自觉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市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主要领导亲自调研指导，研究解决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重要事项。市政府大力支持，

对市人大常委会在各项报告中提出的工作建议件件作出专门批示，提出落实办理要求。常委会党组自觉维护市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地位，严格执行党的领导各项制度，主动向市委请示汇报，确保人大工作始终与市委部署要求同向同行。

围绕全市中心大局谋划推进工作。对标市委中心工作和全市发展大局，找准依法履职的着力点和突破口，做到市委有部署，人大有行动。围绕乡村振兴、绿色发展、产业升级、红色文化保护、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教育、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深入谋划，年初确定的47项重点工作全部得到落实。

我们深入贯彻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在陇南人大实践创新中建机制、出经验

习近平总书记在上海虹桥街道考察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时，提出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近年来，省人大常委会把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甘肃实践作为主题主线，全力推进，市人大常委会按照中央和省、市部署要求，在全市着力推进基层实践创新，并取得重要进展。

探索形成陇南实践品牌。切实加强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使代表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充分反映人民群众的愿望呼声，帮助他们解决急难愁盼，使代表工作紧紧嵌入基层治理。践行为民宗旨，厚植执政根基，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本质要求，我们系统总结成县等县区工作经验，初步构建形成了基层实践创新陇南工作模式。通过常委会班子成员“包联”县区人大、“分联”常委会委员，常委会组成人员“访联”基层人大代表，人大代表“直联”人民群众，有序推进代表家站建设，不断健全代表履职制度，每名代表至少联系20户群众，每年提出10条以上意见建议。一年来，全市各级人大代表实地走访群众40858人次，反映群众诉求、提出意见建议14490条，归纳整理后10916条，办理落实7225条。《典型引领，“四联两办”》入选2025年度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甘肃人大实践创新案例。

基层实践创新蓬勃起势。精准指导县区、乡镇人大立足实际，积极探索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的有效路径，推动形成各具特色、竞相出彩的生动局面。成县通过建平台、活机制，实现人大代表从“会议代表”向“全天候代表”转变，相关做法入选全省人大实践创新案例；徽县推动代表力量聚集产业链，为乡村振兴注入人大动能；康县推进阵地规范化、培训常态化、监督实效化，丰富代表履职载体。成县城关镇南街社区高标准建成“人大代表联络点”，织密立体化“民意收集网”，确保民意诉求畅通无阻；两当县城关镇人大依托红色故道驿站，以民事直说“小切口”

破解社区治理“大难题”，相关经验在2025年度全过程人民民主甘肃人大实践创新交流推进会上作了交流发言。

全过程人民民主渠道有效拓展。推动基层立法联系点优化布局、扩面升级。全市11个基层立法联系点围绕国家、省、市16部法律法规草案提出意见建议468条，多条意见建议被吸收采纳，其中市级立法采用22条，实现了立法与民意的深度融合。在全省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座谈会上我市作了交流发言，市人大常委会《多层次布网，实体化运行，全面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提质增效》和成县抛沙镇东罗村基层立法联系点《搭建汇集民意平台，扩大群众立法参与》入选全省人大基层立法联系点实践创新案例。持续深化改革，在市县两级全面推行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制，找到群众意愿“最大公约数”，让民生实事满载民意。

我们协同推进法治陇南建设，在护航发展、关注民生中立良法、保善治

认真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充分发挥人大立法、保障宪法法律实施和维护法制统一职能，修订立法程序规则，出台地方性法规1部，审议2部，开展执法检查4次，有力助推了法治陇南建设。

紧盯发展所需和群众所盼高质量推进地方立法。着眼乡村振兴，系统总结“康县模式”等本土成功经验，出台《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为全市高水平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成为全省特色立法的范例；着眼生态文明和宜居城市建设，加快推进《陇南市武都区南北两山绿化条例》立法进程，完成了草案三审；着眼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完成《陇南市物业管理条例》一审，在依法规范物业管理上取得重要进展；着眼护航陇南经济发展，积极稳妥开展特色优势产业立法前期调研。

紧盯法律法规实施深入开展执法检查。为加强河道治理保护和监管利用，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甘肃省河道管理条例》贯彻实施情况开展检查，发现指出五个方面的突出问题；为助推“强科技”行动取得实效，对“科技进步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跟踪问效。对《陇南市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条例》《陇南市哈达铺红军长征旧址保护条例》《陇南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条例》贯彻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发现突出问题14条，并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整改建议。

紧盯法制统一强化备案审查。把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提上重要日程，精准指导，加大力度，提质扩面，审查市“一府一委两院”及县区人大常委会报备的规范性文

件 10 件，实现从“被动接收”向“主动审查”的转变；加强对涉及民营经济发展、优化营商环境、自然资源保护等领域规范性文件的专项审查，实现由“全面覆盖”向“精准聚焦”的提升。

我们紧贴大局依法行使监督职权，在增强监督质效中助发展、促和谐

贯彻新修改的监督法，准确把握监督与支持的关系，坚持问题导向，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全年听取审议专项报告 18 项，开展视察调研 8 次，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汇聚人大力量。

聚焦财政经济平稳运行。听取和审议计划、预算、审计、国有资产管理等报告，审查批准市级决算、预算调整方案、债务限额分配计划，开展政府债务监督专题调研，为积极稳妥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提出意见建议，有效提升财政经济监督工作质效，保障经济运行稳中有进。

聚焦县域经济发展壮大。省市县三级人大联动开展 2025 年度“双千行动”^[2]，市级层面发现问题 44 个，提出工作建议 17 条。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强县域”工作情况报告，提出推进城乡融合、激发县域经济活力等建议；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全市旅游发展工作情况报告，提出进一步增强市场运营能力，在强化经营主体培育上有新突破等 5 个方面 21 条建议；开展全市蜂产业发展情况专题调研，提出延链补链强链等建议。

聚焦生态陇南绿色发展。围绕绿色发展高地目标，听取和审议市政府 2024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赴外省市考察学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生态价值转化经验模式，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益参考。

聚焦社会民生突出问题。坚持民生为上，开展“7·22”暴洪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调研视察，提出工作建议；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开展全市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教育和全市中小学校体育工作情况调研；针对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开展全市精神障碍患者救助管理工作情况调研，营造包容支持的良好氛围。

聚焦监察司法工作质效。为促进侵害群众利益问题整治，惩治“蝇贪蚁腐”，听取和审议了市监察委员会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情况的报告；为破解“执行难”问题，回应群众关切，听取和审议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全市法院执行工作的报告；为促进提升司法办案和法律监督规范化水平，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全市检察机关高质效办案情况的报告。组织市人大代表对市中级人民法院

院、市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工作专项视察，让代表在一线监督，一线发声。

我们与时俱进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在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中强素质、激活力

贯彻落实新修改的代表法，把代表工作作为人大工作的基础和根脉，采取有效措施，引导全市 1.2 万余名各级人大代表增强代表意识，积极有为履职，切实让人大代表“动”起来，让代表工作“活”起来。

持续提升代表履职能力。把代表工作的重点放在提升服务上，把代表的价值体现在履职为民上。高度重视人大代表的政治理论、法律法规和人大业务学习，常态化开展履职能力提升培训，夯实思想理论根基；完善向人大代表通报政府重点工作进展、重大项目建设、产业政策及投资导向的工作机制，使代表建议更加精准；专题谋划代表工作，明确代表工作的主要任务，努力方向，代表工作水平和服务能力有效提升。

培树陇南优秀代表典型。为了增强代表的身份感、责任感、成就感、荣誉感，通过典型引领，带动全市代表工作提质增效。在全市第一次培养和选树了我们自己的 27 名履职优秀的基层人大代表，他们当中有扎根泥土的普通农民，有联农带富的民营企业企业家，有为民奔走的社区干部，有助农增收的电商达人，有深耕讲台的教育工作者，有守护健康的医护人员。省市各级媒体进行了全方位、多形式的宣传报道，总浏览量达 560 余万次，展现了陇南人大代表的风采，树立了自己的优秀典型，让代表形象在人民群众心目中立了起来。

推进代表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修订《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法》，进一步规范代表建议的提出、交办、办理、督办各环节工作，更好保障代表依法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的权利，促进代表建议提出、办理“两个高质量”^[3]。制定出台《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履职评价办法》，将评价结果作为推荐代表连任提名、评优表扬和责令辞职的依据。刚性监督抓实建议办理，会前充分协商研判，交办后及时跟进督查，对办理不力的承办单位进行专题询问。数字赋能代表工作，加强常委会机关和各级人大信息基础设施和人大代表履职服务平台建设，建立代表电子履职档案，进一步提升了代表工作数字化水平。

我们从严从实加强自身建设，在固本强基中促规范、提效能

按照“四个机关”的要求，切实加强人大机关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

旗帜鲜明讲政治。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坚决

扛起全面从严治政政治责任。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努力打造政治坚定、本领过硬、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全年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学习17次，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机关干部培训408人次。

协同联动增效能。争取省人大常委会对我市人大工作更多的支持指导，积极配合做好在我市开展的各项履职活动。加强与省内外市州人大的工作交流，学习借鉴外地经验做法。加强与“一府一委两院”的沟通协调，依照宪法和法律独立负责、协调一致开展工作。加强对县乡人大工作的联系指导，组织县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座谈，理清工作思路，联动开展重大履职活动，推动全市人大工作整体迈上新台阶。

担当作为转作风。持续推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坚持学习工作同时抓，文风会风一并改，效率质量双并重，纪律规矩严要求，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的精神面貌和执行落实能力显著提升。

各位代表！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在前行的道路上留下了自己应有的烙印，整体水平和部分工作发展良好。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体代表奋发有为的结果，是“一府一委两院”大力支持和各级人大、社会各界密切配合、团结协作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表示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常委会的工作还存在很大差距，全面准确贯彻新思想新理念的要求还不到位，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创新有待深入拓展，服务中心大局助力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还不够强，依法监督的刚性比较欠缺，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还不够扎实深入，代表履职的质效还需整体提升。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工作中认真改进和加强。

2026年主要任务

2026年是实施“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市人大常委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全过程人民民主人大实践为主线，稳中求进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作出应有贡献。

在强化政治建设上实现新提升。牢牢把握人大作为政治机关的本质属性，以习

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人大工作，在党的领导下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认真执行党的领导各项制度，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重大事项、重要情况及时主动向市委请示报告。充分发挥“四个方面”职能作用^[4]，推动市委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上取得新成效。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全过程人民民主重要制度载体的优势，健全吸纳民意、汇聚民智、推动问题解决工作机制，进一步深化拓展基层实践创新陇南模式，推广县乡人大创新经验，全域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陇南品牌。

在助推高质量发展上展现新作为。围绕陇南“十五五”规划谋划好人大工作，立足人大职能强化规划落实监督。坚持问题导向，推动问题解决。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开展监督，助力民营经济发展；聚焦乡村振兴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开展监督，助推和美乡村建设；聚焦绿色发展，对生态产品价值转化机制进行调研；聚焦社会民生和群众普遍关切，对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教育整改工作进行专项视察。

在法治建设上迈出新步伐。突出针对性、实效性、特色化，制定五年（2027-2031）立法规划和2026年立法计划，推进科学、民主、依法立法。出台《陇南市武都区南北两山绿化条例》《陇南市物业管理条例》等地方性法规，有序推进陇南特色优势产业保护发展立法进程，全面加强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

在代表工作上激发新动能。深入实施代表法，继续培树代表典型，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强化服务保障，丰富代表履职形式，部署开展“三建四联两办”^[5]，建强建优代表工作室和代表家站，以制度保障代表高效履职，把代表工作的根深深扎在人民群众之中。

在自身建设上再上新台阶。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深化“三抓三促”行动，开展“牢记嘱托开新局、更新观念求突破”活动，加强正确政绩观教育，不断提升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队伍履职能力，建设自身过硬的人大。

各位代表！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忠诚履职、主动作为，求真务实、守正创新，不断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2025 年荣誉清单

全省大会交流发言 2 次
<p>1. 市人大常委会在全省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座谈会上作了《多层次布网，实体化运行，全面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提质增效》交流发言；</p> <p>2. 两当县城关镇人大主席团在 2025 年度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甘肃人大实践创新交流推进会上作了《融合民事直说“小切口”，破解社区治理“大难题”》交流发言。</p>
全省人大 2025 年度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实践创新案例入选 3 件
<p>1. 市人大常委会《典型引领，“四联两办”》；</p> <p>2. 成县人大常委会《从“会议代表”到“全天候代表”》；</p> <p>3. 两当县城关镇人大主席团《融合民事直说“小切口”，破解社区治理“大难题”》。</p>
全省人大 2025 年度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立法联系点 实践创新案例入选 2 件
<p>1. 市人大常委会《多层次布网，实体化运行，全面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提质增效》；</p> <p>2. 成县抛沙镇东罗村基层立法联系点《搭建汇集民意平台，扩大群众立法参与》。</p>
荣获省人大常委会 2025 年度优秀调研成果评选三等奖 1 篇
<p>《关于陇南市蜂产业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p>

附件二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常委会 立法工作情况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市人大常委会出台地方性法规 2 部，其中制定 1 部，修改 1 部。三次审议地方性法规 1 部，初次审议地方性法规 1 部，开展立法调研 3 项。

出台地方性法规 2 部				
制定 1 部	名称	通过时间	批准时间	审议次数
	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	2025 年 10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	3
修改 1 部	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规则	2025 年 3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	3
三次审议地方性法规 1 部				
名称		初次审议时间	二次审议时间	三次审议时间
陇南市武都区南北两山绿化条例		2025 年 8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初次审议地方性法规 1 部				
名称		初次审议时间		
陇南市物业管理条例		2025 年 10 月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开展立法调研 3 项				
调研项目			调研时间	
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立法调研			2025 年 5 月	
白酒产区环境保护			2025 年 6 月、8 月	
陇南市武都区南北两山绿化条例			2025 年 11 月	

附件三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常委会 监督工作情况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市人大常委会开展执法检查 4 项，审议监督工作方面的报告 18 项，开展专题询问 1 次、视察调研 8 项。

时间	执法检查报告	工作报告	专题询问
2025 年 2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		1. 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2. 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4 年度全市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	
		3. 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关于 2024 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4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		4. 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旅游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6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三次会议		5. 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项目建设总体工作情况的报告	
		6. 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强县域”行动情况报告	
		7. 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4 年度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8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	1. 关于检查《陇南市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	8. 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 2025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结合听取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开展专题询问
		9. 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 2024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决算和 2025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10. 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4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11. 市人民政府关于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8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主任会议		12. 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全市法院执行工作的报告	
		13. 市人民政府关于噪声污染防治执法检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时间	执法检查报告	工作报告	专题询问
2025年10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五次会议	2. 关于检查《陇南市哈达铺红军长征旧址保护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	14. 市监察委员会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情况的报告	
		15. 市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及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全市检察机关高质效办案情况的报告	
		17. 市人民政府关于科技进步法执法检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2025年12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六次会议	3. 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甘肃省河道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	18. 市人民政府关于2025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	
2026年2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八次会议	4. 关于检查《陇南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		
视察调研			
调研题目		审议时间	实施部门
1. 关于全市精神障碍患者救助管理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2025年4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	市人大社建委
2. 关于联动开展2025年度千名代表调研视察千项工程行动的报告		2025年6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三次会议	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 市人大常委会 各工作部门
3. 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监督调研报告			市人大财经委 市人大常委会 预算工委
4. 关于全市中小学校体育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市人大教科文卫委 市人大常委会 教科文卫工委
5. 关于全市“7·22”暴洪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调研视察报告		2025年8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	市人大财经委 市人大常委会 预算工委
6. 关于全市蜂产业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			市人大常委会 农工委
7. 关于赴湖北省和重庆市考察学习“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及生态价值转化经验模式的报告		2025年11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主任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 环资工委
8. 关于全市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教育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市人大教科文卫委 市人大常委会 教科文卫工委

附件四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常委会 代表工作情况

一、人事任免工作情况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8 次，共决定任免 23 人、任免 68 人、批准任免 12 人、接受辞职 4 人。

时间	会次	决定任免 (市政府工作部门)		任免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		批准任免 (县区人民检察院)		接受辞职 (副市长)
		决定任命	决定免去	任命	免去	批准任命	批准免去	
2025 年 1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	5	4	14	7	5	6	1
2025 年 3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4	7	1		
2025 年 6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				
2025 年 8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	6	8			
2025 年 10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3	1	1				
2025 年 12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4	4	11	7			
2016 年 1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
2016 年 2 月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				2
合计		12	11	39	29	6	6	4
总计		107 人次						

二、“四联”工作开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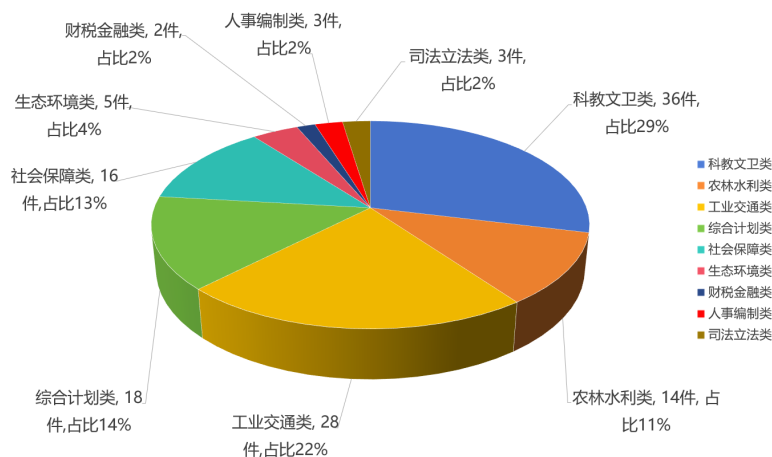
联系方式	包联指导		分联委员		访联代表			直联群众
	电话指导	现场指导	电话、微信等方式联系委员	邀请委员参加履职活动	电话、微信等方式联系代表	邀请代表参加履职活动	实地走访代表	入户交谈
开展情况	23次	72次	86人次	76人次	216人次	168人次	115人次	6430人次

注：仅统计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市人大代表“四联”工作开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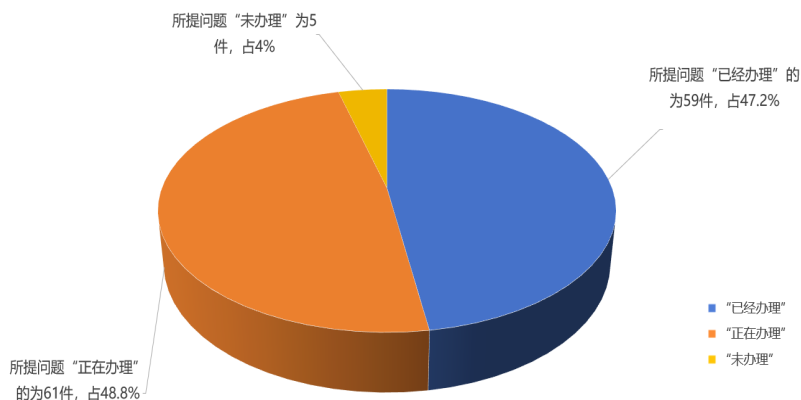
三、代表建议内容和办理情况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建议 125 件，分类和办理情况如下：

代表建议内容分类情况



代表建议答复办理结果分类情况



四、市人大代表参加学习培训情况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采取专题培训、现场教学、经验交流、以会代训等方式,共举办5期代表培训班,市人大代表和市县人大干部共408人次参加学习培训。

培训班次	时间	地点	课程数量	参学人数	
				市人大代表	县区有关人员
市县人大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专题培训班	3月17日-19日	两当县	11	32	48
陇南市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	4月22日-24日	武都区	9	50	26
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陇南人大基层实践创新工作推进会	9月23日-24日	成县	3	65	25
全市人大代表工作促进会	11月4日-5日	徽县	3	35	47
全市地方立法工作推进会暨业务培训班	11月12日-14日	宕昌县	5	24	54

名词解释

[1] 四个机关：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强调，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全面加强自身建设，成为自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机关、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权力机关、全面担负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

[2] 双千行动：省人大常委会在省、市、县三级人大联动开展的千名代表调研视察千项工程行动。

[3] 两个高质量：人大代表建议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

[4] 四个方面职能作用：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七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对人大提出“充分发挥四个方面作用”的明确要求，即：充分发挥人大保证全面有效实施宪法法律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充分发挥人大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人大在密切同人民群众联系中的带头作用。

[5] 三建四联两办：市人大常委会提出的全过程人民民主陇南人大基层实践创新举措。三建：把代表履职阵地建在产业链上、建在基层治理关键点上、建在人流密集处；四联：强化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包联”指导下一级人大、“分联”常委会委员、常委会组成人员“访联”代表、代表“直联”群众；两办：督办“发展大事”、协办“群众琐事”。

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6年2月6日在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万建军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5年工作回顾

2025年，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下，在市政府、市政协的支持监督及省法院的精心指导下，忠诚履职、锐意进取、奋勇争先，整体审判质效位居全省法院前列。全市法院受理各类案件37030件，同比上升3.8%，审（执）结36831件，结案率99.46%，同比上升0.39%，结案进度连续两年全省第一。

一、围绕中心工作，在服务大局上展现新作为

自觉融入大局、服务大局、保障大局，以严格公正司法保障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

持续优环境助发展。审执结涉企案件15793件，结案标的92.2亿元。审结破产案件4件，成功审结全市首例“破产清算转破产重整”案（汇鑫水电公司案），盘活资产3.77亿元，化解债务13.41亿元，入选“甘肃法院2025年度优化营商环境典型案例”。深化府院联动，攻坚化解涉诉涉法重大难题。市法院与税务部门联合出台涉诉案件税费征缴协作机制，入选国家税务总局“营商环境典型案例”。规范涉企执法司法，对涉案企业审慎使用财产保全、查封扣押等措施，对配合执行履行义务的440名涉企被执行人，依法解除限制高消费令、移出失信人名单。2022年以来，

全市失信企业数实现“三连降”。持续开展“访企业、提建议、优环境、促发展”行动，累计走访企业 3311 次、开展法治“体检”共建活动 575 次、座谈交流 128 次，召开新闻发布会 2 次，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等方式为企业健康发展助力。

持续防风险护稳定。协同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执结涉金融不良资产案件 339 件，到位金额 2.45 亿元，完成年度清收任务的 146.66%。加大对非法集资类案件现实矛盾化解力度，目前已有 6 件具备销号条件（省级调度现实矛盾化解共有 8 件），其中涉案金额 5.87 亿元的陇南大华公司（徽县）案已结案销号。防范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妥善审结商品房买卖、建筑工程领域案件 282 件，向相关部门发出司法建议，规范建工领域依法有序发展。防范化解涉法涉诉信访风险，扎实开展“院长接访月”“执行局长接访日”和院领导常态化接访工作，来信来访同比呈下降趋势，实质性化解 42 件，依法及时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建立申诉信访案件听证制度^[1]，以听证“解法结”“化心结”。

持续强法治促和谐。坚持监督与支持并重，依法审结行政诉讼案件 326 件，办结行政非诉执行案件 43 件。组织庭审观摩 9 次 110 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连续 3 年保持 100%，行政机关败诉率连续 3 年呈下降趋势，程序性驳回案件数持续下降。如，市法院审理的一起涉行政机关行政协议案件，该单位“一把手”出庭应诉促成案件当庭调结。积极落实诉前化解行政争议机制，19%的行政争议案件通过诉前成功化解，行政一审案件受理数同比下降 14.81%。两当县法院出台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协调联动机制，康县法院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行政审判质效同比趋优向好。全省法院行政审判会议在陇南召开，陇南中院作经验交流发言。

二、深耕主责主业，在职能发挥上实现新突破

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积极履行惩罚犯罪、保护人民，定分止争、维护公正的重要职能。

“宽严相济”守护平安陇南。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审结一审刑事案件 1047 件，判处罪犯 1424 人，同比下降 21.8%。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核查涉黑恶线索 20 条，审结涉黑恶犯罪案件 3 件 15 人。依法从严惩处严重暴力犯罪，审结故意杀人、故意伤害、强奸等犯罪案件 181 件 192 人，对犯罪手段极其残忍、后果极其严重的刘某平以故意杀人罪处以死刑，彰显法律的权威。保持惩治腐败犯罪的高压态势，审结职务犯罪案件 25 件 28 人。审结危险驾驶罪案件 246 件，同比下降 19.61%，醉驾治理成效明显。审结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案件 28 件 44 人，同比下降 51.72%，

审结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 3 件，涉案金额 5100 万元，守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案件 13 件，对我市某县生产销售“注水猪肉”的 8 名罪犯判处无期徒刑至 2 年有期徒刑不等的刑罚，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对 331 名被告人判处缓刑等非监禁刑，依法办理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案件 111 件 111 人。

“如我在诉”增进民生福祉。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原则，依法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 21477 件，同比上升 10.93%。其中以调撤方式结案 11904 件，调撤率 55.43%，同比上升 0.56%，文县法院安昌河法庭调撤率连续 3 年超 90%。审结涉就业、住房、医疗、教育等民生案件 1849 件。审结涉婚姻家庭案件 4758 件，61% 以上通过调解或撤诉结案，妥善化解家事纠纷。审结人身损害、交通事故、产品责任等侵权案件 1184 件，保护人民群众人身、财产权益。审结劳动争议、追索劳动报酬案件 930 件，帮助农民工追回“辛苦钱” 2161.26 万元，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审结涉物业、相邻权关系、排除妨害纠纷 332 件，促进邻里和睦。送法进军营 10 次，依法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原则，审结涉未成年人案件 709 件，143 名法治副校长进校授课 228 次，组建“爱心妈妈”志愿服务队，用心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经验做法登上《中国妇女报》。发放司法救助款 28.03 万元，为困难当事人减、缓、免诉讼费 286.59 万元，生动诠释司法温情。

“雷霆出击”兑现胜诉权益。全市法院执结案件 13236 件，执行到位 8.46 亿元，执行完毕率同比提升 11.47%，终本率同比下降 12.09%，平均结案时间缩短 26 天，涉执信访案件同比下降 30%，执行整体质效显著提升。连续三年开展“雷霆出击”集中执行行动，共执结各类案件 8301 件，到位金额 18 亿元。其中，“雷霆出击·2025”集中执行行动，执结案件 3335 件，到位金额 4.02 亿元，彰显了陇南法院攻坚“执行难”的强大力度和坚定决心。先后在宕昌、文县、徽县开展了 3 次“陇原风暴”直击执行现场直播活动，在线观看超 2300 万人次，“‘老赖’开着诊所不还钱，当着执行法官面藏钱被拘留”的直播视频，被陇原剑、鼎立信等多家省级媒体转载，并登上快手热点榜，社会反响良好。强化联合信用惩戒，纳入失信名单 1741 人、限制高消费 2608 人、拘传 2028 人、司法拘留 135 人、向公安机关移送拒执线索 31 条、发布悬赏公告 131 人，促使 94 名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到位金额 7420.84 万元，推动在全社会形成“让‘老赖’无处遁形、让失信者处处受限”的良好执行氛围。

三、回应群众关切，在司法为民上推出新举措

聚焦人民群众高品质司法需求，丰富为民举措，提升服务效能，回应群众期待，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持续提升诉服水平。推广应用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要素式起诉状示范文本应用率达98%，切实为群众诉讼“减负”。强化诉讼保全工作，“以保促调、以保促执”，全市法院办理保全案件5012件，保全金额11.5亿元，助力调解、执结案件5726件，有力保障当事人胜诉权益。全面推进在线诉讼服务，通过“陇南云上共享法庭”智慧平台等线上立案10594件、调解7018件、电子送达14041件，文县法院碧口法庭将“陇南云上共享法庭”送进茶园的做法被最高人民法院点赞肯定。

不断夯实基层基础。全力助推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和实战化运行，9个基层法院均在同级综治中心设立立案窗口，并同步派驻速裁审判团队9个共40人，提供指导调解、就近立案、速裁定分等服务，有效开展诉调对接工作，累计分流案件15715件，调解成功10215件，调解成功率65%，在综治中心速裁案件1205件。做优做实基层人民法庭，召开全市法院创建“枫桥式人民法庭”^[2]现场推进会，基层人民法庭共受理案件8791件，占全市法院民商事案件受理总数43%，执行案件1058件，到位金额7418万元。武都区法院安化法庭入选全国法院首批拟命名“枫桥式人民法庭”备选名单，徽县法院伏家镇法庭、成县法院红川法庭、宕昌县法院哈达铺法庭、礼县法院家事审判法庭等“一庭一品”建设特色鲜明、质效突出。

积极推动良法善治。大力弘扬向上向善的社会风尚，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司法裁判，发布典型案例16批127个，用生动案例讲好法治故事。在一起因“网红桥”引发的健康权纠纷中，市法院通过多次耐心沟通解开当事人心结，让矛盾化解充满司法人文关怀。在一起“上门女婿”离婚案中，文县法院以司法智慧巧解家务难事。在一起因“婚事告吹”引发的婚约财产纠纷案件中，成县法院依法判决被告返还彩礼，倡导文明、简约、适度的婚嫁习俗。在执行草原深处一违规建筑时，宕昌县法院通过府院联动为草原生态添“新绿”，让草原回归自然本真。陇南法院通过一系列有力度、有温度、明是非的司法裁判，维护公序良俗。

四、聚焦创新赋能，在深化改革上取得新进展

持续深化落实《人民法院第六个五年改革纲要（2024—2028年）》，推进改革和管理贯通融合，强化司法权力制约监督，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在守正创新中激活司法强劲动能。

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促权责统一。强化内控监督，切实发挥专业法官会议辅助决策、统一法律适用作用，有效发挥审判委员会讨论重大疑难案件的职能作用，院长主持召开审委会 12 次讨论决定重大疑难案件 49 件，讨论制定规范办案的指引性文件 5 件。全面落实院庭长“阅核制”^[3]，院庭长办理案件 21625 件，占结案总数 58.72%，阅核案件 7188 件，经阅核的案件上诉率、申诉申请再审率等明显下降。强化向下指导，连续 4 年召开刑事、民商事、行政等审判专业会议，制发《全市法院各业务条线审判质量指标分析指引》，统一法律适用标准和裁判尺度，一审裁判被改判率、一审裁判被发回重审率、生效裁判被改判率连续 4 年呈下降趋势，二审案件受理数同比下降 29.46%。加强对相对薄弱法院条线指导与支持帮扶，武都区法院、西和县法院实现“脱薄向强”。强化庭审公开，组织开展“庭审观摩+讲评评议”活动，推进庭审实质化规范化。强化业绩考评，健全和完善法官业绩考核评价机制，17 名法官因年龄、身体、质效等原因退出员额，10 名干警通过遴选进入法官序列，推进员额法官能进能出，优化专业能力。

持续强化审判管理促质效提升。坚持质量优先、兼顾效率、注重效果，提升审判管理智能化、科学化、精细化水平，综合运用“日常检测、定期通报、数据会商、重点督办、分层监管”等“五位一体”审判管理机制，12 项审判质效指标全部优于合理区间，整体审判质效稳居全省法院第一方阵。加大积案清理力度，制发督办函 6 期，长期未结案件实现动态清零。强化“一库一网”^[4]应用，对疑难复杂案件推行“每案必检”工作机制，类案检索 2341 次，法答网提问 556 次、答疑 185 次，助力提升司法裁判的质量。

深度应用数字法院促创新赋能。对标全国法院“一张网”^[5]建设要求，建成全省法院首个“一张网”实训基地，通过“初期基础学习、中期核对数据、后期熟悉应用”的分阶段精准培训和实践，“一张网”在两级法院如期试点上线，实现法院业务“一网通办”，工作质效“一体跃升”。全面推进网络评估和司法拍卖，网上询价评估 75 次，司法拍卖 270 次，拍卖成交金额 3100 万元。丰富拓展法院文化的法治内涵和科技含量，为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不竭动力和创新力。

五、坚持从严治院，在队伍建设上开创新局面

全面落实新时代法院队伍建设总要求，一体推进政治素质、业务素质、职业道德素质建设，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

注重政治淬炼，筑牢忠诚警魂。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想凝心铸魂，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市法院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 15 次，专题专章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交流研讨 12 次，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向市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重要工作 38 件次，编发《审判要情》13 期。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主题主线，召开基层法院党组书记抓党建、队建述职会和机关支部书记述职评议大会，与最高人民法院刑三庭党支部、省法院行政庭党支部、市直部门、企业等开展党建联建活动 17 次，实现党建活动与司法实践、红色教育等有机结合、互融共促。

注重人才培养，提升司法能力。始终把法院队伍建设作为固本强基的基础性工作来抓，创新实施队伍建设“五项工程”^[6]，持续推动全市法院队伍建设“一规划三方案”^[7]走深走实。市县两级法院领导班子“80 后”“90 后”干部占比 62.85%，同比提升 19.63%，队伍年龄结构、知识结构、专业结构持续优化，经验做法在市级以上会议上汇报交流 3 次。有效盘活干部资源，积极推动 4 名干部跨系统交流任职。举办 3 期“后备人才库干警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开设“院长讲台、庭长讲台、老法官讲台”等，累计 396 名干警参训，全面提升干警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推动“双向岗位交流能力提升工程”有序衔接，先后开展二批次（36 名）年轻干警“纵向、横向”岗位交流，加快优秀年轻干警的成长步伐。2025 年，陇南法院 1 名法官获评“甘肃省审判业务专家”称号。

注重作风锤炼，强化廉政建设。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两级法院院长讲党课 12 次，支部书记讲党课 33 次，举办读书班 23 期，以学固本，筑牢思想堤坝。持续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深入开展纪律作风整治提升活动，在两级法院开展政治督察、司法巡查和审务督察，结合辖区法院发生的违纪违法案件，有针对性开展以案明纪、以案促治工作，一体推进“学查改”，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8]，全市法院在“三个规定”记录报告平台填报信息 10694 条，持续筑牢司法公正“防火墙”。

六、主动接受监督，在司法公信上树立新形象

牢固树立监督就是支持的理念，始终把法院工作置于各方监督之下，以监督促公正、以公平树公信。

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全市法院向同级人大常委会报告专项工作 21 次，市法院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执行工作，并逐项落实审议意见。常态化开展代表委员联络工作，两级法院领导班子走访联络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107 人次，累计

邀请 223 名代表委员参加调研座谈、旁观庭审、见证执行等活动 41 次，邀请全国人大代表宣讲全国“两会”精神，代表委员联络工作被最高人民法院官微刊发。

依法接受纪法监督。依法接受监察机关监察监督，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依法履职，市法院党组与市纪委监委派驻法院纪检监察组召开落实“两个责任”会商会，促进“两个责任”贯通联动、协同发力，具体做法在全省法院相关会议上作交流发言。两级法院邀请同级检察长列席审委会 52 人次，办理检察建议 124 件，审结抗诉案件 6 件，共同维护司法公正。

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广泛接受舆论和群众监督，开展“公众开放日”活动 96 场次，社会各界人士 3500 余人次走进法院，以“零距离”赢得“真信赖”。全面落实司法民主，保障人民陪审员依法履职，一审普通程序陪审案件 1253 件。加强与新闻媒体、律师群体等良性互动，以司法公开提升司法公信。

成绩饱含艰辛，质效凝聚汗水。我们深知，每一个案件的公正裁判、每一起纠纷的实质化解都承载着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期待和向往。一年来，全市法院干警克难攻坚、拼搏进取，成绩斐然，员额法官人均结案 149.11 件。其中，武都区法院员额法官人均结案 316.63 件，一线审判法官最高结案 555 件，一线执行法官最高结案 671 件。涌现出了一批先进典型，有 11 个集体和 5 名个人获省部级以上表彰，有 12 项工作在全省法院系统等会议上作经验交流，有 8 篇案例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多元解纷案例库^[9]，有 68 篇新闻稿件被省级以上主流媒体刊发。

各位代表，全市法院取得的每一项成绩、赢得的每一项荣誉、实现的每一步跨越，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得益于市委坚强领导和上级法院精心指导，得益于市人大有力监督、市政府大力支持和市政协民主监督，得益于各位代表、委员以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和帮助，得益于全市法院广大干警凝心聚力、实干奋进。在此，我谨代表全市法院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法院工作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一是服务大局、公正司法的能力和水平仍需不断提升；二是个别案件质效不佳，办案的“三个效果”需持续用力；三是全面从严治党治院仍需常抓不懈，队伍作风建设需久久为功；四是个别历史遗留案件和现实矛盾化解还需加力推进。我们一定直面困难和问题，采取更加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2026年重点工作

2026年，全市法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总体国家安全观，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和上级法院部署要求，紧扣“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聚焦主责公正司法，发挥职能护航发展，守正创新奋楫争先，在争创更高质量更高水平“三个一流”法院进程中开创新局面，为全市“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坚强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在强化政治引领上加力奋进。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纲”和“魂”融入法院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不断增强“善于从政治上看、精于从法治上办”的能力和自觉。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主动接受人大及各方面监督，持续加强和改进法院工作。

二是在服务中心大局上加力奋进。始终把法院工作置于服务陇南发展大局中谋划部署和推进，深化府院联动，以法治之力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健全完善重大敏感案件研判预警机制，加强风险源头防控，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充分发挥审判职能，纵深推进主动创安主动创稳，为稳定助力、为发展护航。

三是在提升审判质效上加力奋进。持续推进《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的贯彻落实，把党的领导最大政治优势转化为推动新时代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能。常态化开展审判数据会商，做实条线监督指导，发挥“库网融合”效能，促进提质增效。持续开展“雷霆出击”等系列集中执行行动，有效解决执行难，助推诚信陇南建设。

四是在践行为民宗旨上加力奋进。树牢“如我在诉”意识，切实加强民生领域司法保障，用心用情解决好人民群众在司法领域的急难愁盼问题。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在多元解纷中的引领、推动、保障作用，加强与各方协调联动，促进矛盾纠纷就地化解。注重释法说理和法治宣传，用“听得懂”的案例阐释“听得进”的法理，让公平正义可感可知可触，努力做到案结事了。

五是在锻造法院铁军上加力奋进。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

神，常态化开展理想信念、党纪国法和警示教育，维护清正廉洁司法形象。聚焦“人才兴院”，纵深推进队伍建设“一规划三方案”全面落实，着力打造政治过硬、业务过硬、素质过硬、责任过硬、作风过硬的法院铁军。

各位代表，使命催人奋进，实干成就未来。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发挥职能、担当作为、勇毅前行，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篇章作出新的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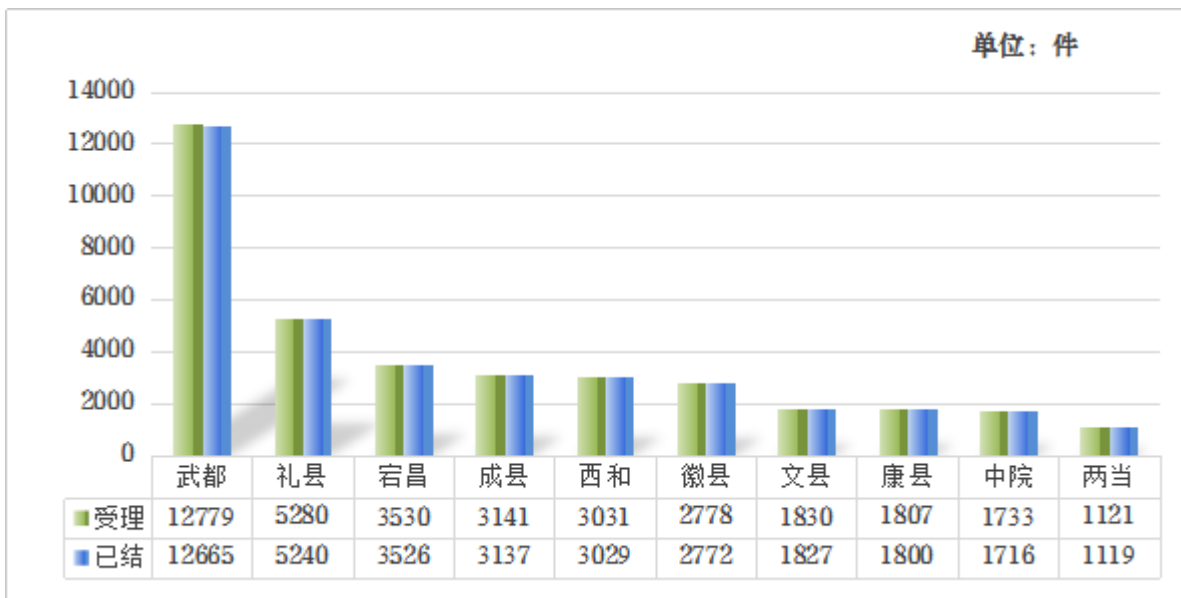
附件 1

数据看法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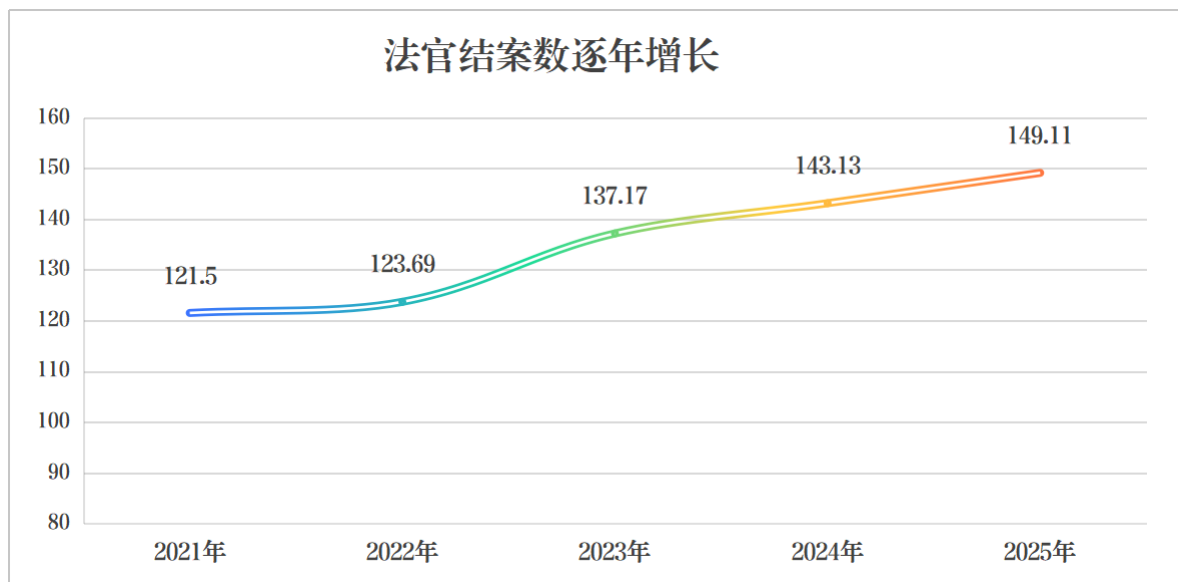
1. 2021 年 -2025 年全市法院审（执）结案件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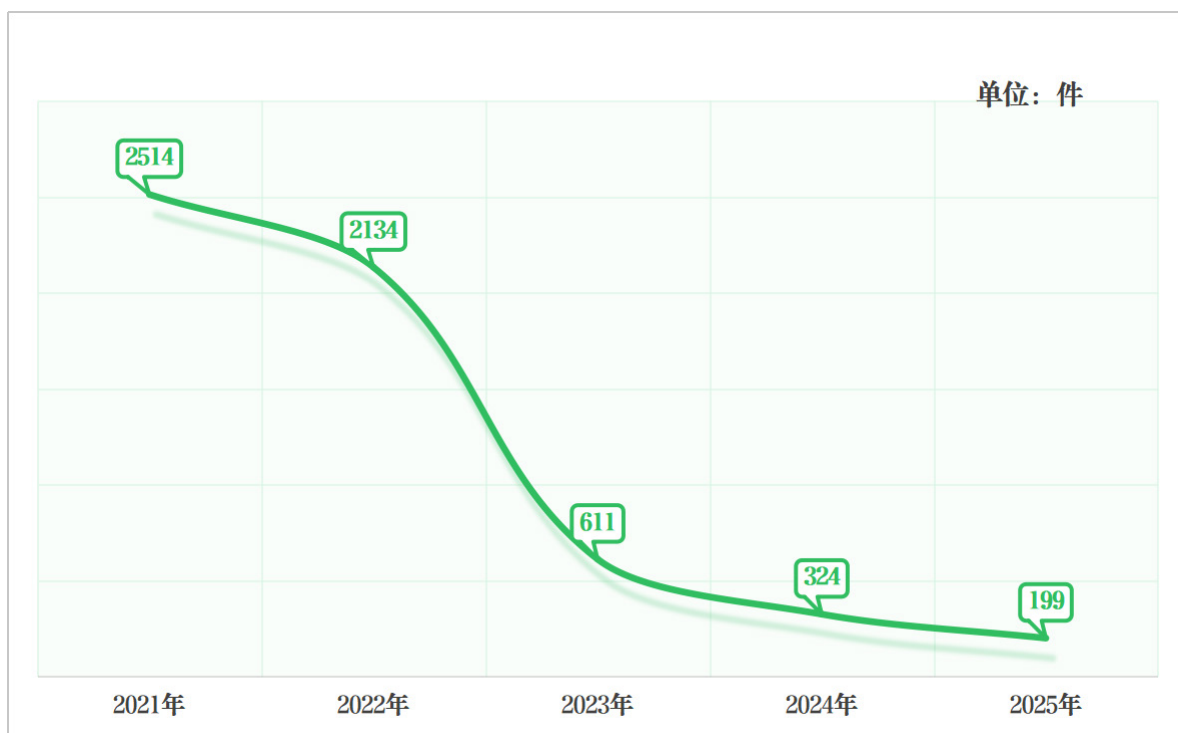
2. 2021 年 -2025 年全市法院审（执）结案件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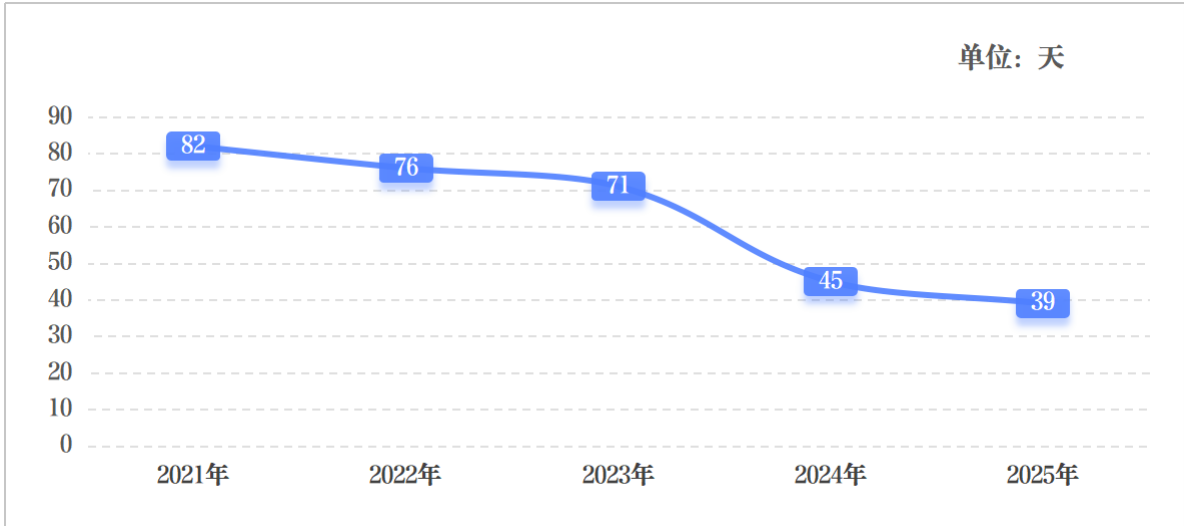
3. 过去 5 年全市法院员额法官人均办案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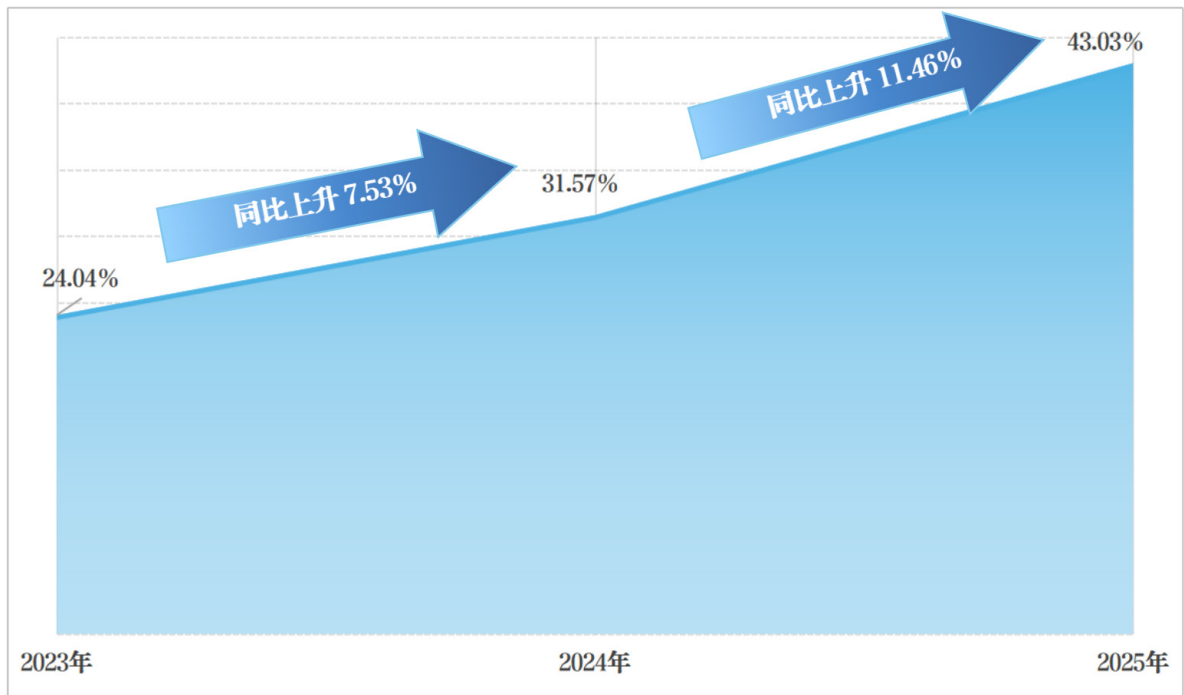
4. 2021-2025 年全市法院未结案件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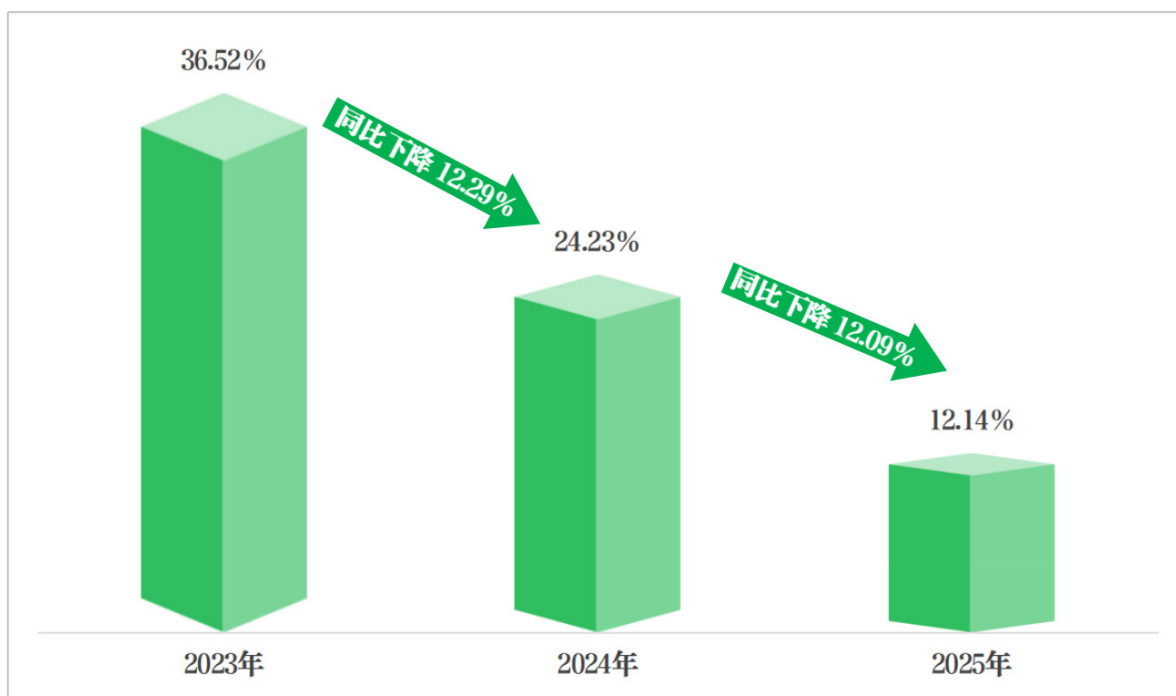
5. 2021年-2025年全市法院平均结案时间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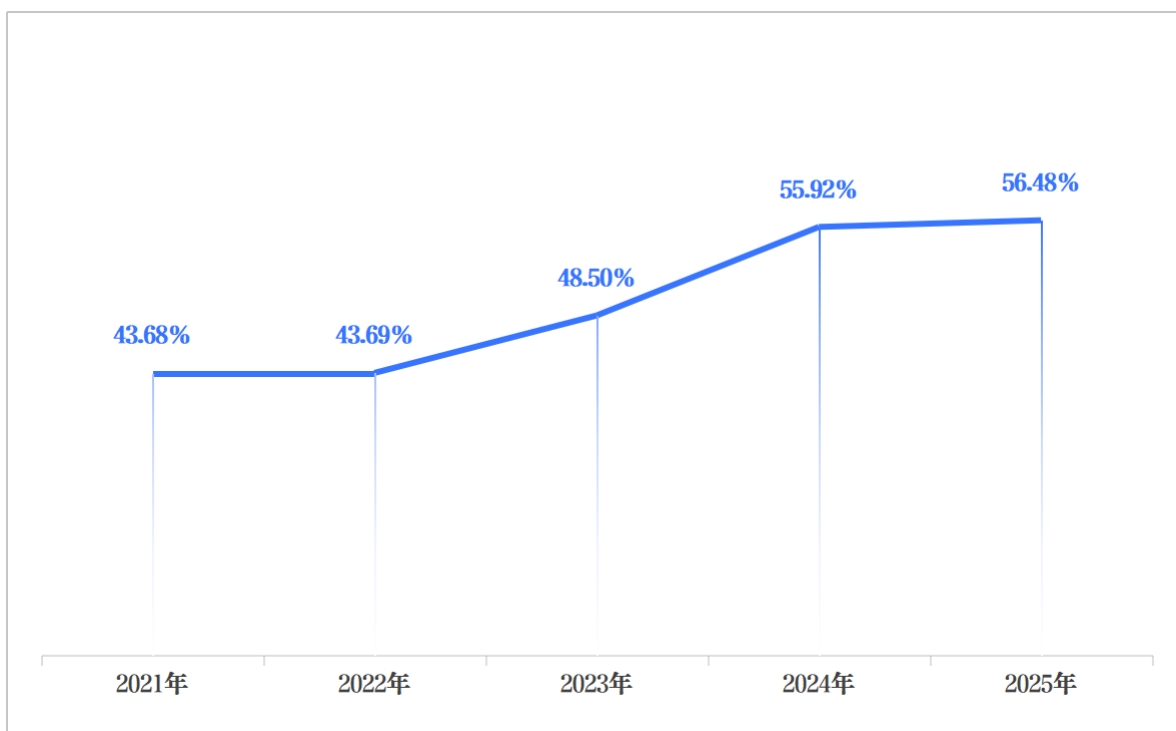
6. 2023-2025年全市法院执行案件执行完毕率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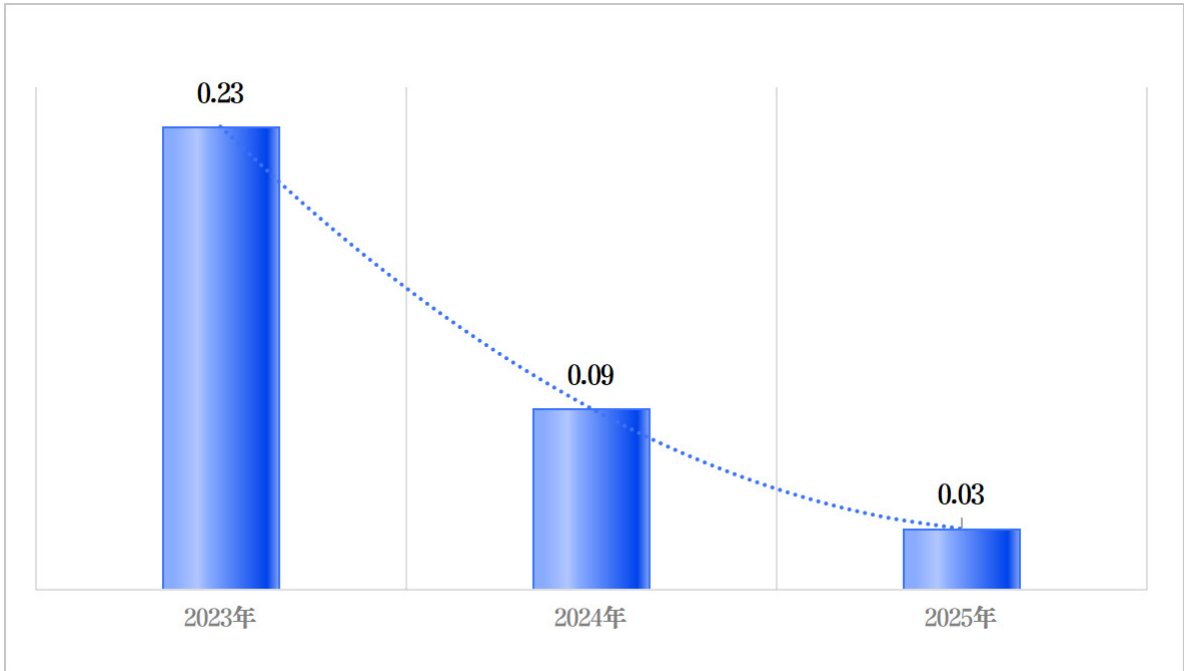
7. 2023-2025 年全市法院首执案件终本率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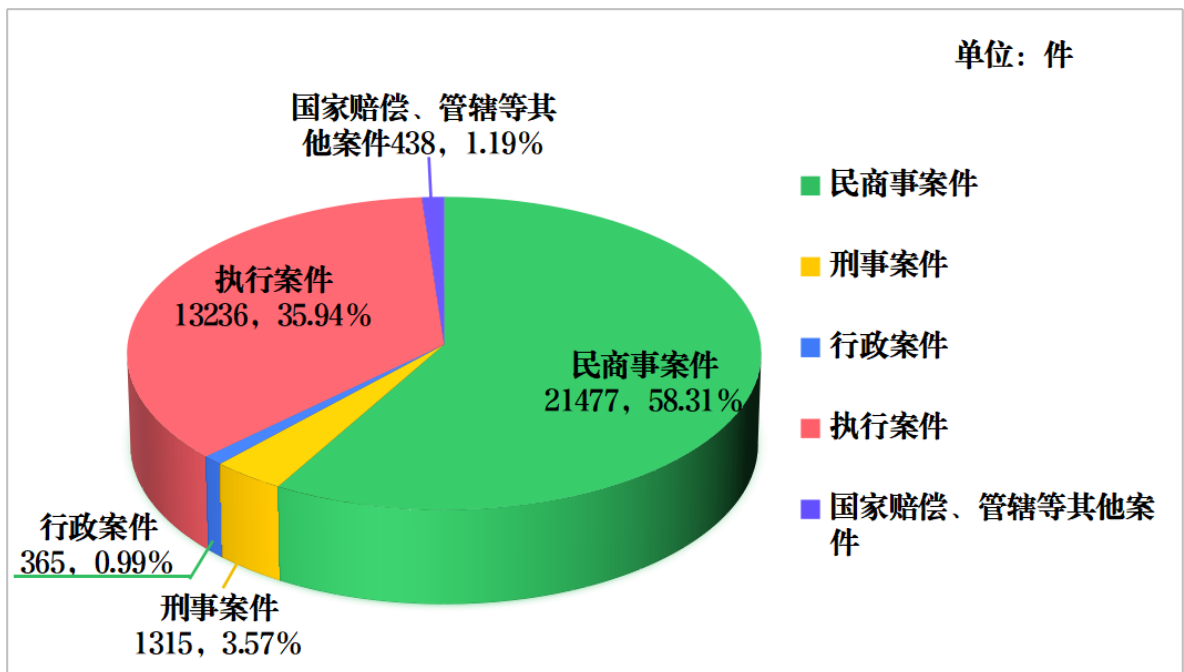
8. 2021-2025 年全市法院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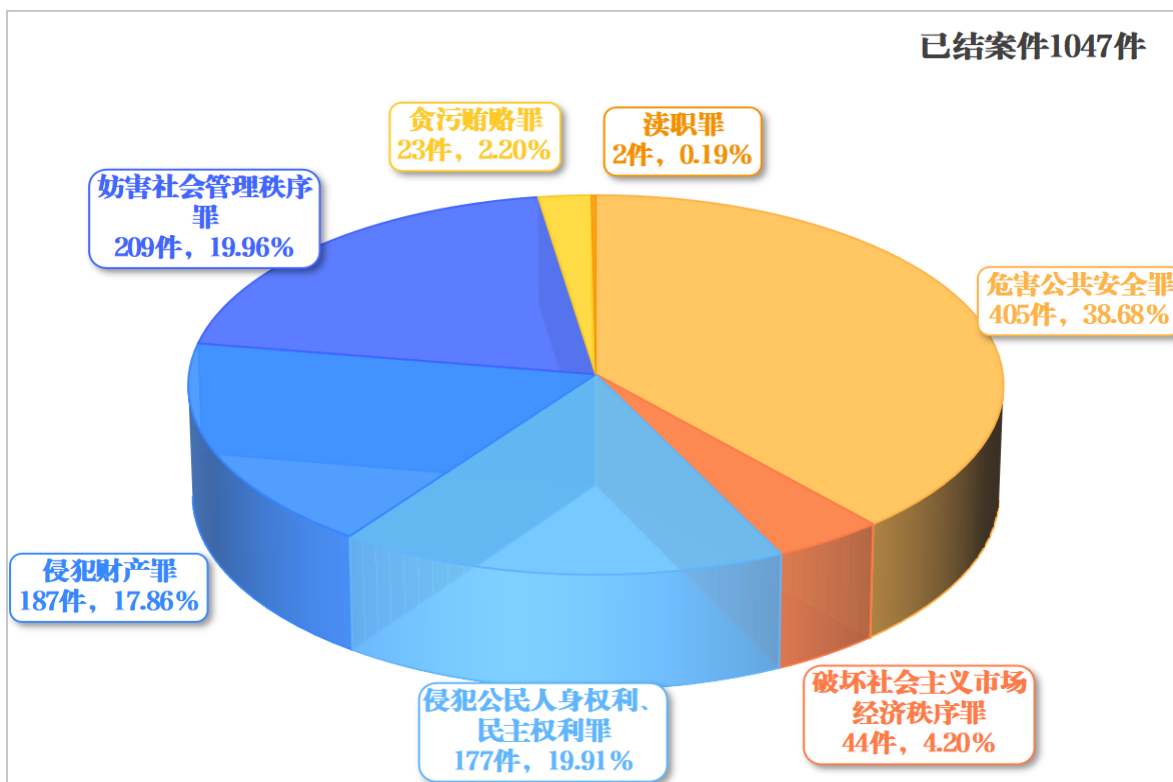
9. 2023-2025 年全市法院二审改判（调解撤诉）-发回重审比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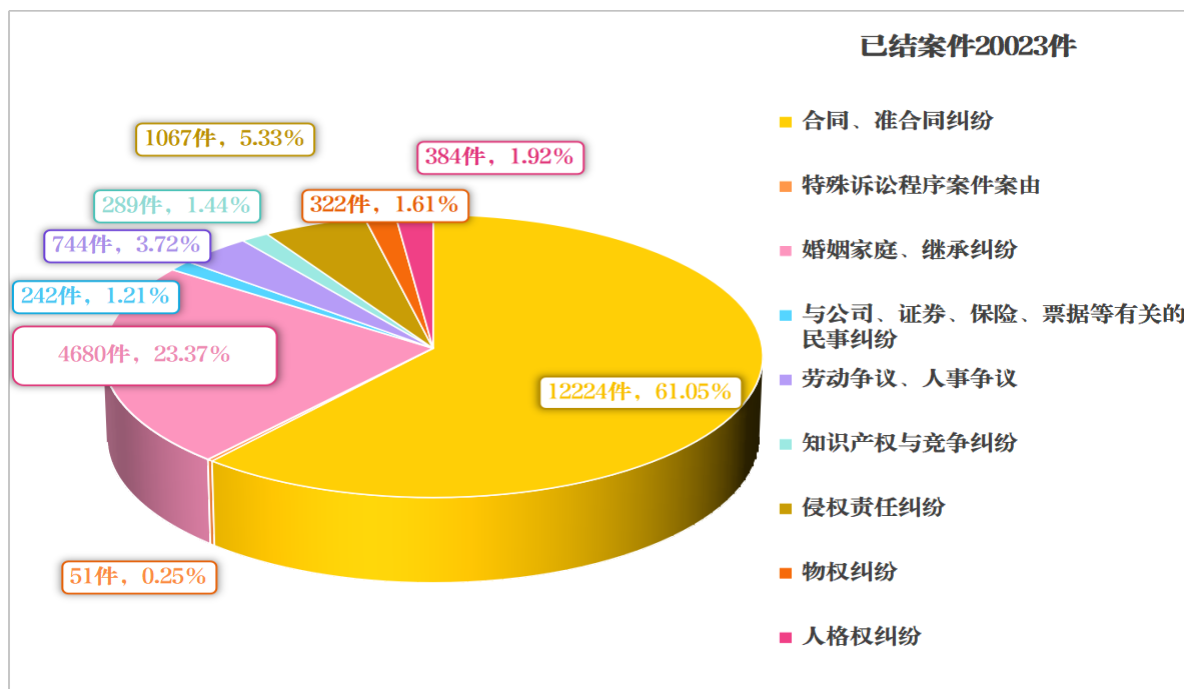
10. 2025 年全市法院审（执）结案件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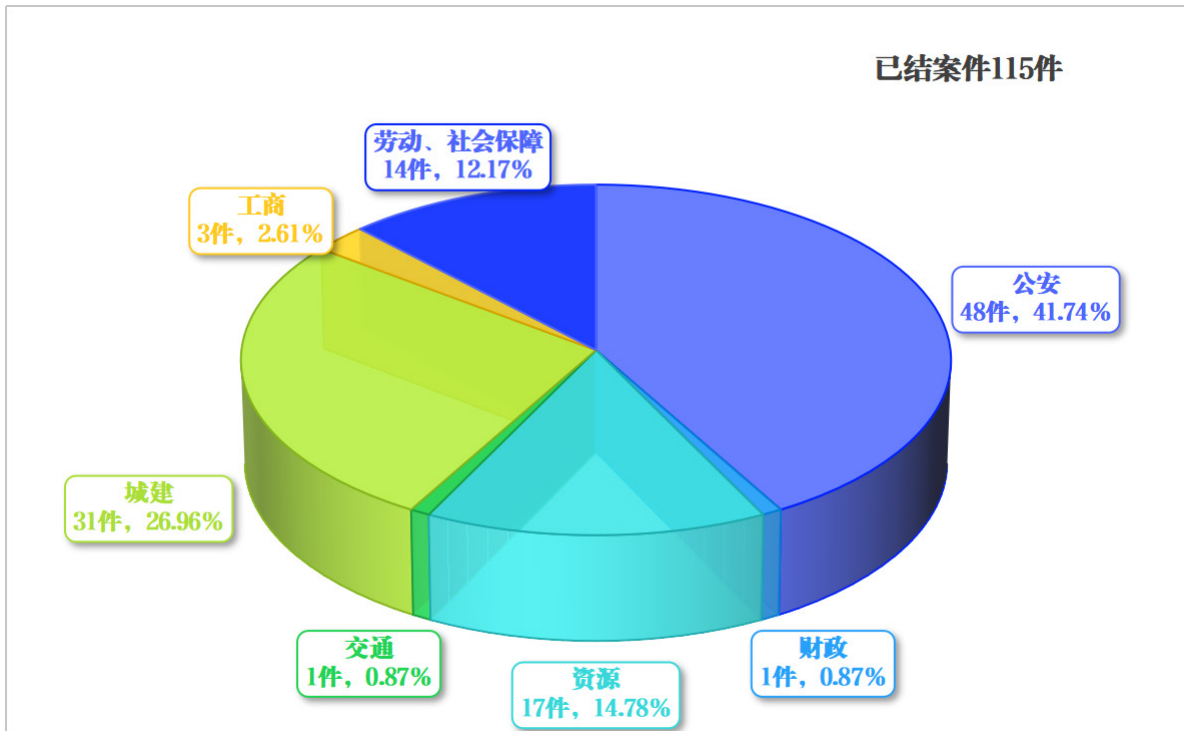
11. 2025 年全市法院刑事一审已结案件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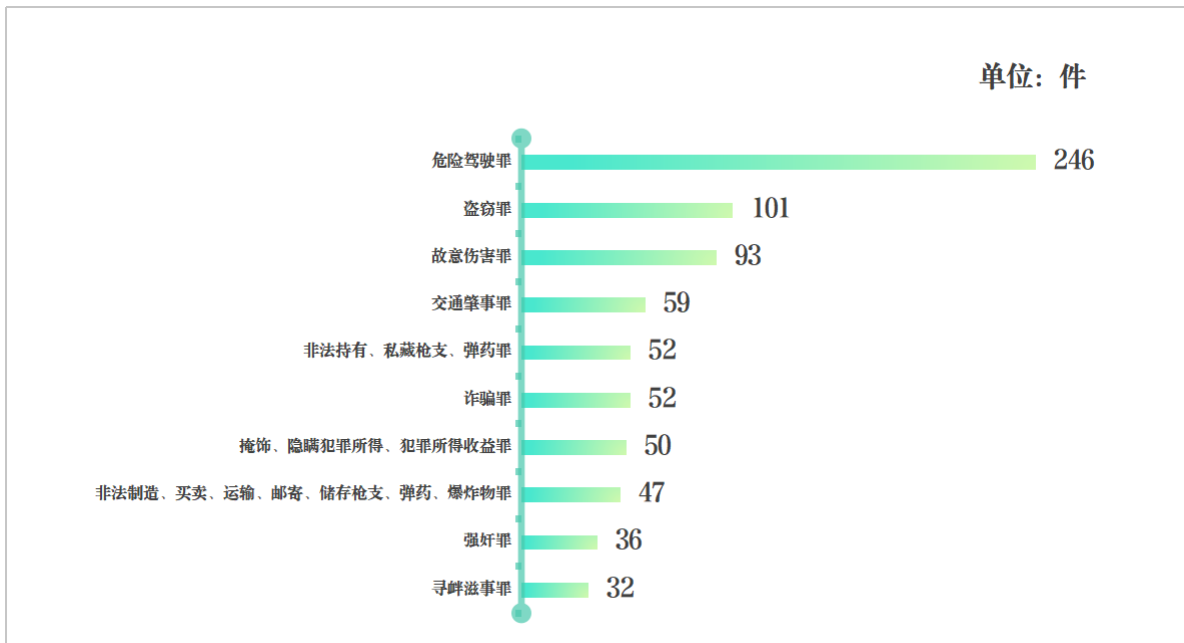
12. 2025 年全市法院民事一审已结案件构成



13. 2025 年全市法院行政一审已结案件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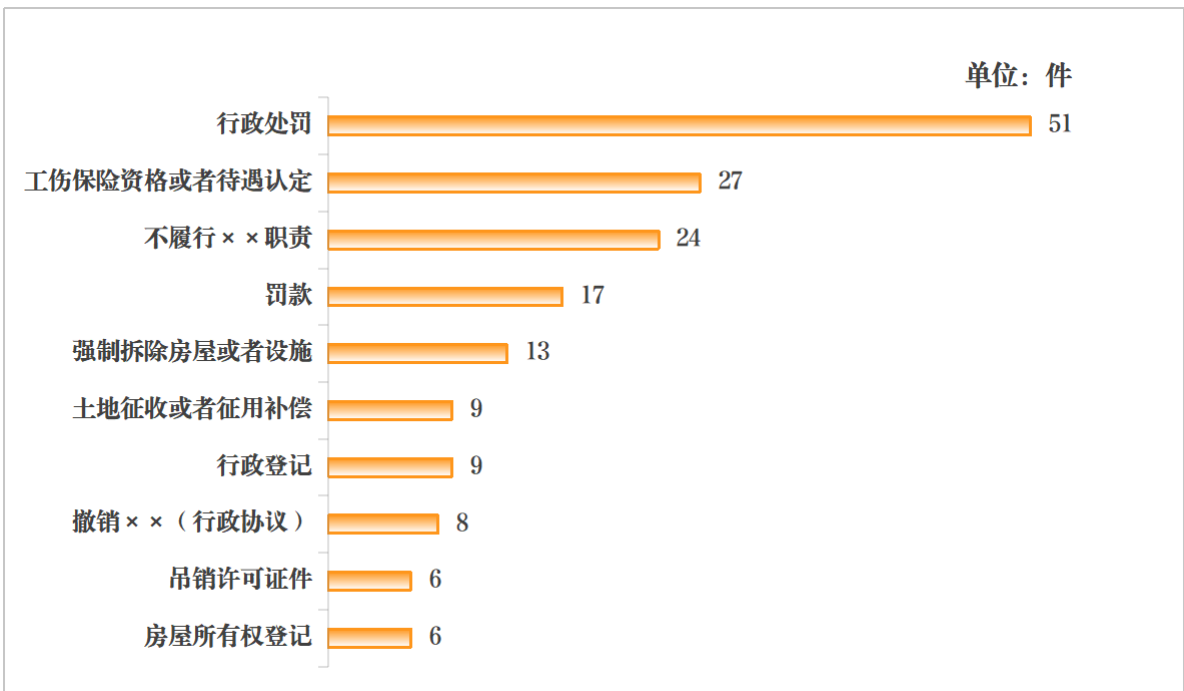
14. 2025 年全市法院刑事一审已结案件排名前十的案由



15. 2025 年全市法院民商事一审案件已结排名前十的案由



16. 2025 年全市法院行政一审已结排名前十的案由



《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有关用语说明 (仅供参考)

[1] 申诉信访案件听证员库：为更好发挥信访听证在案件评查、释法明理等方面的积极效用，进一步落实信访工作法治化要求，2025 年 11 月，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探索建立信访听证员库，

择优选聘法律专业型、技术专家型、社会工作型等各方人才 27 人担任听证员，促进矛盾纠纷的实质性化解，提升司法公信力。

[2] “枫桥式人民法庭”：是新时代人民法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推进社会治理创新的重要载体，核心内涵是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和就地实质化解。创建“枫桥式人民法庭”活动由最高人民法院部署推动，旨在树立一批具有示范效应的先进法庭典型。

[3] 院庭长阅核制：指人民法院、院庭长依据审判监管权力和责任清单对合议庭、独任法官作出的裁判文书，从程序、事实认定、法律适用、裁判结果、文书格式、文书质量等方面进行审查的内部监督管理机制，旨在提高院庭长监管职责，强化对审判权运行的监督制约，全面推动审判质效的提升。

[4] “一库一网”：指人民法院案例库和法答网，是最高人民法院建设的两个重要司法平台。人民法院案例库：收录经最高人民法院审核的权威案例，包括指导性案例和参考案例。法答网：为全国法院干警提供法律政策咨询、审判业务答疑和学习交流的信息共享平台，帮助解决疑难法律适用问题。

[5] “一张网”：最高人民法院牵头建设，全国法院统一使用的办公办案平台（简称“一张网”），该平台整合审判、执行、信访等系统，优化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律师服务、网上保全、申诉等各系统的功能，并通过深化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构建全流程、标准化、数字化办案办公新模式，既提升了审判辅助的集约化、规范化、智能化水平，也为群众全流程在线诉讼提供了更加便利的服务，真正实现了“一网通办，优质高效”。

[6] 队伍建设“五项工程”：为加力推进队伍建设，锻造过硬法院铁军，2025 年，

陇南中院研究出台队伍建设“调研夯基工程、培训育才工程、能力提升工程、培优选树工程、班子增优工程”，简称“五项工程”。

[7] 队伍建设“一规划三方案”：指陇南中院研究出台的《全市法院队伍建设三年规划》和《关于优化基层法院领导班子及两级法院中层领导干部结构的实施方案》《关于建立陇南法院队伍后备干部人才库的实施方案》《关于干部“双向挂职”工作方案》三个配套性方案，简称“一规划三方案”。

[8] 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指《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

[9] 最高人民法院多元解纷案例库：2025年，最高人民法院牵头16家“总对总”多元解纷机制共建单位以及其他中央有关单位共同参与建设，主要收录各单位通过调解、仲裁等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成功化解矛盾纠纷的典型案例，更好为各类社会主体开展纠纷化解工作提供参考，为人民群众选择调解等解纷方式提供指引。上线以来，陇南法院累计有8个案例入选。

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26年2月6日在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陇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周元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2025年，全市检察机关在市委和省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践行“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价值理念，深化“三个管理”，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共办理各类案件3961件，4件案件被最高检认定为高质效案件，3件案件入选全省典型案例，8项工作得到市委、市政府肯定批示，7人获全省业务标兵能手称号。

一、强化对党忠诚检察自觉，坚定坚决维护社会安定

一年来，我们忠实履行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检察责任，竭力推动更高水平平安陇南建设。

全力以赴维护安全稳定。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打好创安创稳主动仗。保持“严”的震慑，批捕549人，起诉1465人。从严从快惩治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和“黄赌毒”“盗抢骗”等多发性犯罪，起诉555人；起诉涉枪爆犯罪94人。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严格统一把关，改变定性2件。依法维护网络安全，起诉电信网络诈骗等关联犯罪169人，构筑清朗网络空间。起诉危害公共安全犯罪397人，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如我在诉化解矛盾纠纷。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办理群众信访1225件次，办结中央巡视组交办的12件信访件。推进“化解矛盾风险 维护社会稳定”“重复访”专项治理，落实院领导首访包案制度，组织公开听证232件，化解重复信访17件。

发挥司法救助雪中送炭的作用，向因案致困的 17 名当事人及近亲属发放司法救助金 27 万余元。市检察院在办理某银行与董某奋等 3 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申请监督案中，以检察建议推动法院再审，改判王某某不承担担保责任，化解了六年信访积案，该案获评“全省法检系统再审检察建议典型案例”。

宽严相济促进社会治理。宽不是法外施恩，严不是法外加重。我们注重“宽”的教育感化作用，对涉嫌犯罪但无逮捕必要的不批捕 203 人，对犯罪情节轻微、依法不需要判处刑罚的不起诉 437 人。规范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90% 的犯罪嫌疑人在检察环节认罪认罚，一审服判率 90.46%。适应犯罪结构变化，按照市委政法委统一部署，基层检察院全面入驻综治中心，同步嵌入轻罪治理机制，检察环节办理轻罪案件 63 件，刑事和解 80 件。两级院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 23 件，推动法律监督由“案”到“治”。武都区检察院办理的服刑人员违规领取最低生活保障金检察监督案被省院评为“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优秀案例”。

二、诠释良法善治检察担当，高质高效服务发展大局

一年来，我们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充分运用法治力量推进现代化新陇南建设。

当好营商环境“护航者”。坚持“有诉必接、有案必办、有果必复”原则，全力做优法治化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中心品牌，依托“府检联动”机制协同推进“争创一流营商环境三年行动”，服务 14 条重点产业链。受理涉企投诉线索 28 件，办结 23 件。起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民营企业内部人员侵害企业利益犯罪 23 人。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理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协同公安机关清理“挂案”3 件，监督撤案 5 件、纠正 2 件，监督解除违规“查扣冻”资金 45 万元。办理民商事监督案件 20 件。西和县检察院依托“法治副园长”机制，在办理郭某等 6 人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中监督税务部门全面履职，既护国有财产安全又保企业正常运营。

当好绿水青山“捍卫者”。以“两山”理念为指引，深耕“生态检察官”制度实践。**法治护航生态的路子越走越宽：**刑事检察先导作用更突显，行政、公益诉讼融合履职成效明显提升。起诉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 24 件 43 人，办结行刑衔接案件 37 件，公益诉讼 137 件。相关做法被确定为省委年度改革案例并推荐中央。西和县检察院办理的李某明非法采矿案，通过融合履职“一案三查”，让有罪者受到刑事处罚的同时承担生态修复责任。**机制赋能增效的动力越来越强。**在去年 27 项协作机制的基础上，与陇南师院建立协作机制，成立“公益生态修复基地”，与市公安局共建“生

态检察官+警官”协作机制；完善“专报直通车”制度，6期专报获市委市政府批示，推动解决非法采砂、古树名木保护等问题。市检察院依托协作机制办理的白龙江流域碧口至中庙段环境综合整治公益诉讼案等4案获评最高检高质效案件。**品牌引领发展的形势越来越好**。将“生态检察官制度”作为服务大局的金字招牌，9个基层院围绕“陇南绿盾”母品牌创特色，实现“一院一品”全覆盖，其中：康县检察院“北屏南润”获评全省生态检察优秀品牌。

当好重大战略“践行者”。服务“四强行动”，以“12项举措”保障落实。护航新质生产力发展，起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12人，办理综合履职案件2件。文县检察院促推文县绿茶知识产权监管，助力政府部门制定6项地方标准，为特色产业发展注入“强心剂”。积极融入乡村振兴，投入27.5万元助力三个帮扶村基建改善和产业发展。加强农村耕地保护和水土保持领域行政执法与公益诉讼衔接，召开府检联动会议，出台《全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协同监管工作机制指导意见》，督促收回水土保持费108万元。

三、践行司法为民检察情怀，用心用情守护民生福祉

一年来，我们强化民生司法保障，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做好暖民心、惠民生、增福祉的民生检察工作。

以“感同身受”之诚守护老百姓的医食住行。依法严惩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起诉16人。聚焦特定场所餐饮安全、社区医院及村镇卫生所等重点领域，办理公益诉讼50件，保障群众就医安心、食用放心。武都区检察院针对医药行业“人证分离”乱象和住宅小区自动售水机安全隐患制发检察建议，督促主管部门堵塞监管漏洞，既保障群众用药安全，又确保群众喝上干净的水。聚焦道路交通安全执法领域问题，监督主管部门对非法营运、超限超载等问题加强监管，保障群众出行安心。

以“弱有所扶”之善保障特殊群体合法权益。对特殊群体权益保障，检察机关施以援手是我们的法定职责。我们会同多部门共建特殊群体合法权益保障协作配合机制。聚焦劳有所得，充分发挥民事支持起诉职能，支持起诉农民工维权案件58件，帮助追讨欠薪120余万元，让劳动者不再“烦薪忧酬”。围绕守护“半边天”，起诉侵犯妇女生命健康、人格尊严等犯罪42人，办理相关公益诉讼6件。围绕守护“夕阳红”，联合市民政局共建养老机构监督管理协作机制，助力老有所养。依法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专项监督保障设施规范使用。

以“同心戮力”之责护佑未成年人向阳生长。未成年人犯罪预防治理虽形势严峻，

却牵系全社会关切。今年共受理未成年人犯罪 104 件，占刑事案件的 7.4%。我们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对主观恶性小的涉罪未成年人附条件不起诉 40 人，对未成年人严重犯罪亮剑惩处，批捕 31 人，起诉 48 人。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零容忍”，批捕 108 人，起诉 120 人。如，1996 年 15 岁赵某故意伤害 14 岁方某玲致死案，2025 年真凶落网后报请最高检核准追诉，以个案宣示“侵害孩子案正义绝不缺席”。我们开展“橄榄护未”未检品牌提升行动，入职查询 400 人次；在未成年人专门学校设立橄榄护未工作站，派驻校检察官，出台监督意见，累计促成 150 余人接受矫治，《专门学校民生检察专报》被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有力提升了专门学校的规范化水平。

四、深耕法律监督检察主责，有力有效促进公正司法

一年来，我们积极融入党和国家监督体系，聚力“四大检察”依法监督、规范监督，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刑事检察向优升级。深化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推进“大控方”工作体系走深走实。加强侦查监督，监督立案、撤案 77 件，追捕追诉 54 人，纠正侦查活动违法 236 件。强化审判监督，提请抗诉 6 件，制发监督意见 26 件。不捕率、不诉率分别下降到 27.9% 和 24.5% 的合理区间，侦查活动违法监督率、漏捕漏诉率上升到 15.77% 和 1.96%，更加符合司法规律。全年无罪判决和撤回起诉“零发生”。发挥反腐败职能，加强监检衔接，起诉职务犯罪 31 人，提起公诉的西和县原副县长杨某受贿案，一审获刑十年六个月且当庭表示不上诉。进一步完善刑事执行监督机制，审查“减假暂”案件 105 件，监督收押收监 2 人；监督纠正执行活动违法违规 33 件；纠正社区矫正脱漏管 16 人。

民事检察向强奋进。以精准监督为指引，办理各类案件 326 件。加强对生效裁判的监督，办理案件 125 件，其中提出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 21 件，采纳 18 件，监督意见数和监督率位居全省前列。深化虚假诉讼监督，办理金融借款领域虚假诉讼监督案 80 余件，提出监督意见 16 件，有力维护司法秩序。聚焦执行监督，针对违法终结执行、超范围超标的查封扣押等问题发出检察建议 61 件。支持配合法院“雷霆出击”集中执行行动，同步开展“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行为法律监督活动”，起诉相关犯罪 2 人。加强释法说理息诉工作，接待当事人 790 余人次，对裁判无误案件依法作出不支持监督决定 70 件，维护审判权威。

行政检察向实进阶。践行“穿透式”监督理念，双向发力促进审判公正与依法行政。

办理各类案件 409 件。强化生效行政裁判监督，提出再审检察建议 1 件，法院予以采纳并启动再审；对 7 件合法裁判作不支持监督决定；监督纠正行政审判和执行活动违法 21 件。对办案中发现的行政机关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 19 件。加强行刑反向衔接，对被不起诉人应受处罚的提出检察意见，移送主管机关处理 385 人，防止“不刑不罚”。协同有关部门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 12 件。市检察院办理的督促某县住建局等六单位纠正强拆违法行为监督案，推动该县从源头上、制度上规范强制拆迁，助力法治政府建设。该案被省院评为行政检察典型案例。

公益诉讼检察向好拓展。检察机关作为“公共利益代表”，其职责与党委政府要求、人民群众期盼高度契合。工作中，我们坚持理性务实，立案办理公益诉讼 340 件，其中：个人信息保护、文物文化遗产保护和公共安全等新领域案件 59 件，占比增长 6%。注重在审前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磋商结案 45 件，提出检察建议 248 件，行政机关回复整改率 99.6%；对发出检察建议后未落实公益保护责任的，依法提起诉讼。徽县检察院办理的洗车行业水污染防治行政公益诉讼案，紧贴公益期盼，取得了良好社会效果。充分发挥“府检联动”优势，与公安、审计等部门建立协作配合机制，持续扩大公益保护“朋友圈”。如，宕昌县检察院与县文旅局建立文物文化保护机制，推动县域文物文化传承与发展。

检察侦查向锐突破。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徇私枉法、枉法裁判等犯罪 2 件 4 人，移送审查起诉 1 件 2 人。某派出所所长、副所长收受案件当事人及请托人财物，掩盖隐匿多起犯罪事实，为多名被告人开脱罪责，检察机关以徇私枉法罪立案侦查。在查办案件中同步移送纪委监委违纪违法线索，有力维护司法公正。

五、淬炼担当实干检察品格，不折不扣锻造过硬队伍

一年来，我们坚持党建引领，提升队伍素能，锤炼严实作风，筑牢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根基。

持之以恒淬炼政治忠诚。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持续擦亮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鲜明政治底色。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报告重大案（事）件 30 件次。强化最高检巡视省院下沉陇南反馈问题整改，健全制度机制 11 项。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打造“星火陇检”党建品牌，推进党建与业务、党建与队伍深度融合。

持之以恒全面从严治检。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和全市政法系统纪律作风整治提升活动，持续深化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纵深

推进“五个一”作风效能建设，制定“十大举措、十项指引”，引导干警知纪明纪、遵纪守纪；会同驻院纪检监察组开展问题会商，约谈提醒11人，持续落实明察暗访、警示教育、廉政提醒等措施，全面推进清廉机关建设。

持之以恒提升队伍素能。建立“80/85后青年干警+法学本科+A证资质”人才选拔机制，提拔任用和职级晋升110余人次。加强队伍专业化、年轻化建设，出台人才建设实施方案，推出人才培养“五大计划”，通过招录、遴选补充力量19人。积极参与“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应用业务竞赛”，9个基层院均实现一、二级场景全覆盖，数字检察应用呈现“一子落而满盘活”的局面。

持之以恒抓实“三个管理”。制定《高质效办案系列指引》作为“总抓手”，成立刑事检察工作指导小组，建立个案通报和“一案四说”反馈机制；进一步优化民事检察“检察长阅核制”，压实办案主体责任；打造“法律监督信息情报智慧平台”，提升监督质效。成立“案件质量评查委员会”，开展办案质效季度分析，构建起“整体分析+专项研究”“定期评查+每案必检”的业务、案件、质量“三维一体”管理监督体系；出台《工作质效“三色管理”规定》，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推动“管案”与“管人”有机结合。

持之以恒推进文化润检。打造集思想政治建设、法治文化引领、传统文化传承、文明风尚培育、法治服务供给于一体的综合性检察文化会客厅，全景式展现陇南检察机关在党的领导下，恪守法律监督主责主业、守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奋斗历程。拍摄的微电影《白马诺》获评全国“法治盛典”十大影响力作品。

各位代表，我们始终保持“监督者必受监督”的清醒，坚持在多方监督下依法履职。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人大代表的监督，专题报告高质效办案情况；邀请代表委员参与检察听证、开放日，邀请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接受履职监督，对公安机关提请复议复核的案件重新审查，对诉判不一的案件逐案评查，定期与司法行政机关和律师协会会商，合力共建法律职业共同体。

各位代表，一年砥砺奋进，一度春华秋实。2025年，市检察院工作稳步蓬勃发展，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得益于市委、省检察院正确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市政府大力支持、市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关心帮助。在此，我谨代表市检察院向大家表示衷心感谢和崇高敬意！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检察工作存在一些困难：一是“办案与监督并重、治罪与治理并行”等检察理念有待加强；二是融入和服务中心大局需要更加紧密精准；三是队伍素能与现代化需求

有差距，拔尖人才培养力度需持续加大；四是全面从严管党治检还有薄弱环节。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紧盯不放，全力破解。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全市检察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部署要求，围绕中心大局，深耕主责主业，高站位践行政治忠诚、高质效维护公平公正、高标准培塑新质检力、高水平推进内涵发展，以更优检察履职服务保障陇南“十五五”良好开局！

一是以更高站位筑牢政治忠诚。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守政治纪律规矩，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确保检察权行稳致远。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持续加强党的建设，强化党组织政治功能、组织功能，推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常态化开展“忠诚、为民、担当、公正、廉洁”的新时代检察精神教育，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提升政治素养、筑牢思想根基。

二是以更强担当服务全市大局。围绕“平安陇南”建设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准确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坚持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检察信访法治化。聚焦标本兼治，以高质量检察建议促进社会治理法治化现代化。依法平等保护经营主体合法权益，强化产权司法保护，纠正违规异地与趋利性执法。纵深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创新产业司法保护。加大环境犯罪惩治力度，提升“生态检察官”制度优势，为陇南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和公平正义法治环境。

三是以更优举措增进人民福祉。综合履行检察职能，加强食药、社保、医疗、消费等民生领域司法保护，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持续抓实司法救助、检察听证、支持起诉等工作，强化对特殊群体的权益保障，努力推出更多便民利民举措。加强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保护，积极参与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司法保护力度，积极服务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加强涉农检察工作，更好服务乡村全面振兴。

四是以更实履职提升监督质效。围绕“法治陇南”加强法律监督。全面加强立案、侦查、审判、执行监督，维护执法司法公正。坚持惩罚犯罪与保障人权并重，规范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及时监督纠违；围绕生效裁判监督，健全抗诉机制，规范再审检察建议，提升监督质效。围绕执行监督，深化刑事、民事、行政诉讼全程监督。围绕公益诉讼检察，以增强可诉性提升办案精准性。加强检察侦查力度，惩治司法

腐败，维护司法公正。

五是以更严要求锻造检察铁军。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涵养严的氛围、正的风气。健全检察环节公正司法体制机制，落实完善司法责任制，以深化“三色管理”保障检察权依法规范公正廉洁行使。推广法律监督智慧平台应用，以数字赋能法律监督。加强领军型、复合型人才培养，一体提升检察人员政治业务素养与服务现代化建设本领。

各位代表，初心如磐，笃行致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是我们的不懈追求。新的一年，市人民检察院将在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围绕“四抓四提”重点举措，以一张蓝图绘到底的战略定力，为奋力谱写“五个新陇南”建设崭新篇章贡献更大力量！

有关用语说明

1. **三个管理(第 1、10 页)**: 指最高检党组提出的检察管理理念,即检察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三个管理”的核心是高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主线是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抓手是案件质量评查和司法责任追究惩戒,目标是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2. **挂案(第 3 页)**: 指立案后在不同诉讼阶段长期不处理、没有结论的案件。

3. **“府检联动”机制(第 3、4、8 页)**: 2022 年 11 月,陇南市政府与市检察院在全省率先建立“府检联动”工作机制。双方在打击违法犯罪、优化营商环境、生态环境保护、未成年人犯罪预防惩治、完善市域社会治理等方面建立了 21 项协作机制为保障建设“三城五地”宏伟目标、深入推进平安陇南、法治陇南建设发挥了积极有效作用。2024 年 12 月,省人民政府与省检察院出台了《关于建立健全府检联动机制的意见》,为贯彻落实好《意见》,进一步深化陇南府检关系良性互动,推动“府检联动”机制更加健全完善,经市政府与市检察院制定完善《关于进一步深化完善“府检联动”机制的意见》。

4. **生态检察“一案三查”(第 4 页)**: 陇南市检察院立足“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2024 年创新推出“生态检察官”制度。该制度在办理生态检察案件过程中秉持融合履职理念,旨在通过一体化办理机制,将刑事责任和民事责任一体追究,节约了办案力量,提高了办案效率。通过认罪认罚认赔,社会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得到维护。

5. **未成年人专门学校(第 6 页)**: 指专门教育矫治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的学校,此类学校为未成年人提供道德、法治及心理健康教育,确保其完成义务教育并视情况提供职业教育。2025 年 12 月 13 日,市检察院指导武都区检察院在陇南市专门学校花池中学成立“橄榄护未工作站”,派驻校检察官,旨在全面做好检察环节矫治对象的教育管理、离校评估、跟踪帮扶等工作,有效提升教育转化率,实现司法办案、法律监督、犯罪预防与专门教育的有效衔接。

6. **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第 6 页)**: 指在公安机关设立的工作机构,检察机关指派检察官,公安机关指定专门人员共同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重点发挥组织

协调、监督协作、督促落实、咨询指导等职能作用。目前，全市检察机关均已实现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全覆盖。

7. 行刑反向衔接机制（第 8 页）：指检察机关刑事检察部门对决定不起诉的案件，经审查认为需要给予被不起诉人行政处罚的，提出检察意见并移送行政检察部门，由行政检察部门统一协调向行政主管部门发送检察意见并进行跟踪督促及跟进监督，促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紧密衔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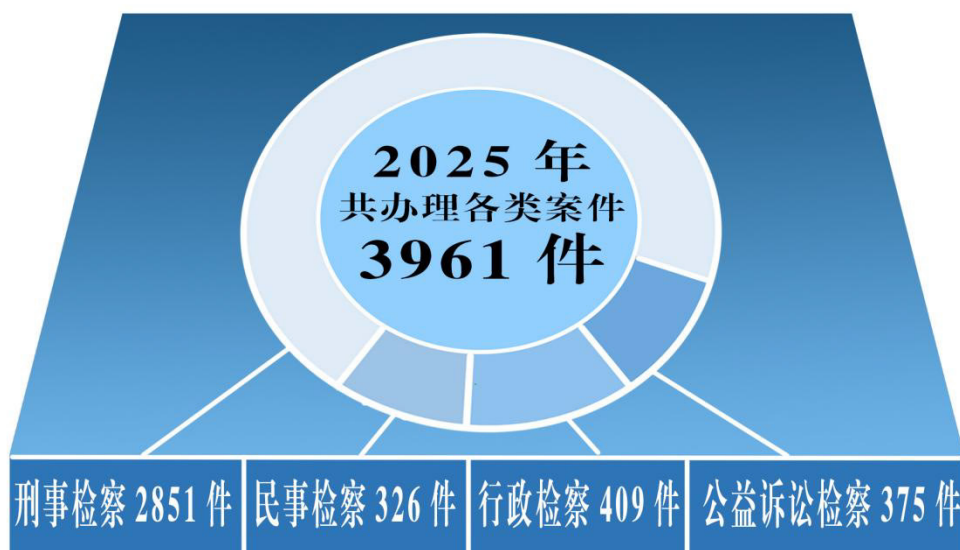
8. 新领域案件（第 8 页）：2018 年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单行法的形式增加了十一个公益诉讼新领域，即英雄烈士保护、未成年人保护、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安全生产、个人信息保护、反垄断、反电信网络诈骗、农产品质量安全、妇女权益保障、无障碍环境建设和文物保护领域。

9. “一案四说”（第 10 页）：陇南市检察院通过案件质效分析会，对不合格案件、瑕疵案件开展“一案四说”，即办案主体说办案经过、说办案责任、说办案教训、说办案能力，要求被处罚的检察官和部门负责人反思论证、总结教训，并提出整改措施和期限，案管部门和检务督察部门联合跟踪督促，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实现以评查促规范、促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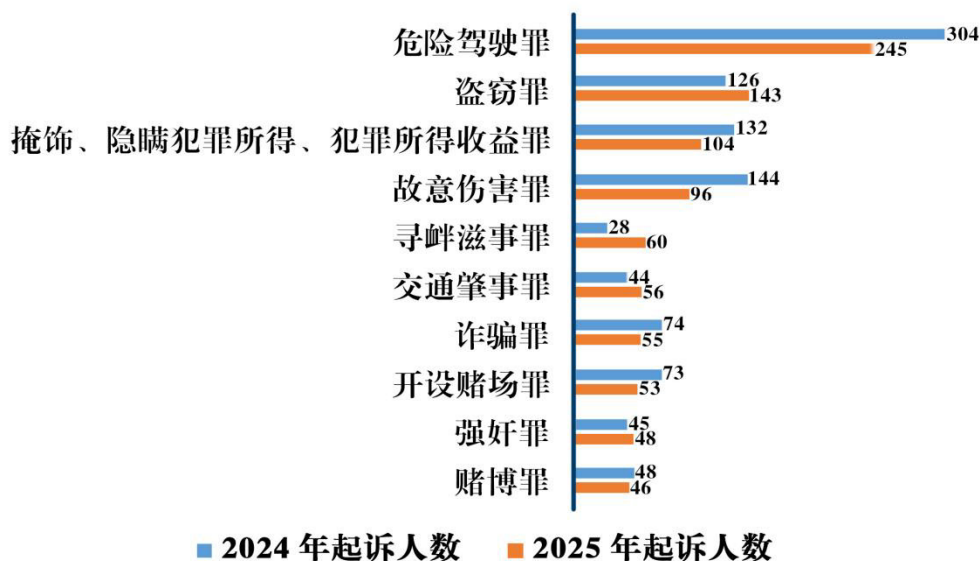
10. “三色管理”（第 12 页）：是指对全市检察机关综合工作和检察官所办案质量效果负面问题的评价，根据案（事）件质效结果给予“蓝牌警示、黄牌警告、红牌处罚”并扣罚绩效奖金。

数说检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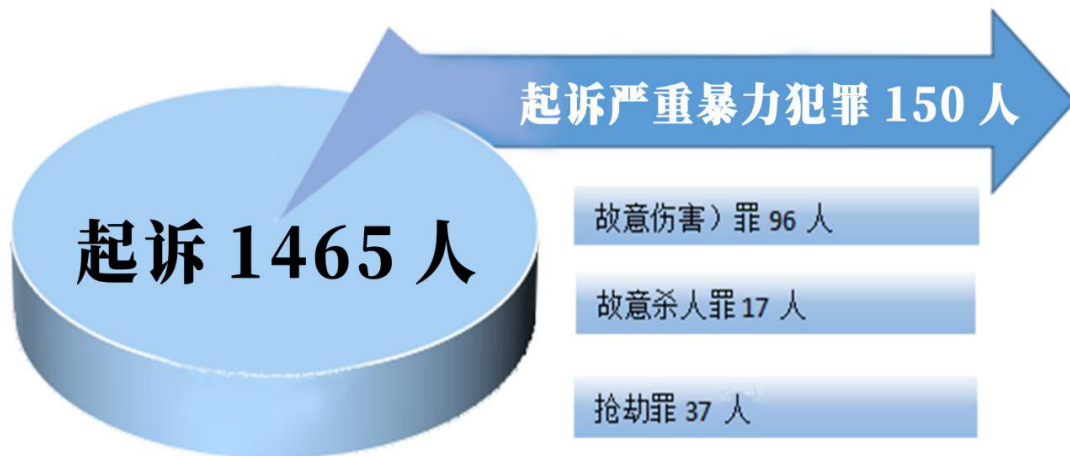
1 检察机关办理案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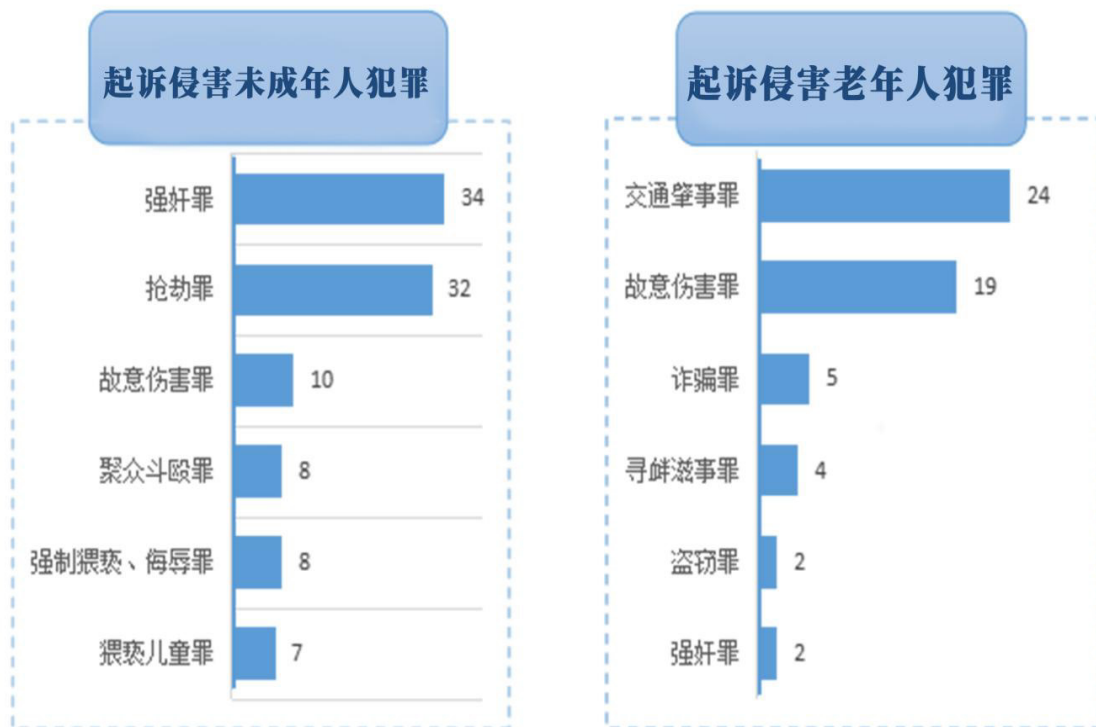
2 2025年起诉数量前10位的刑事案件



3 起诉严重暴力犯



4 侵害未成年人、老年人常见犯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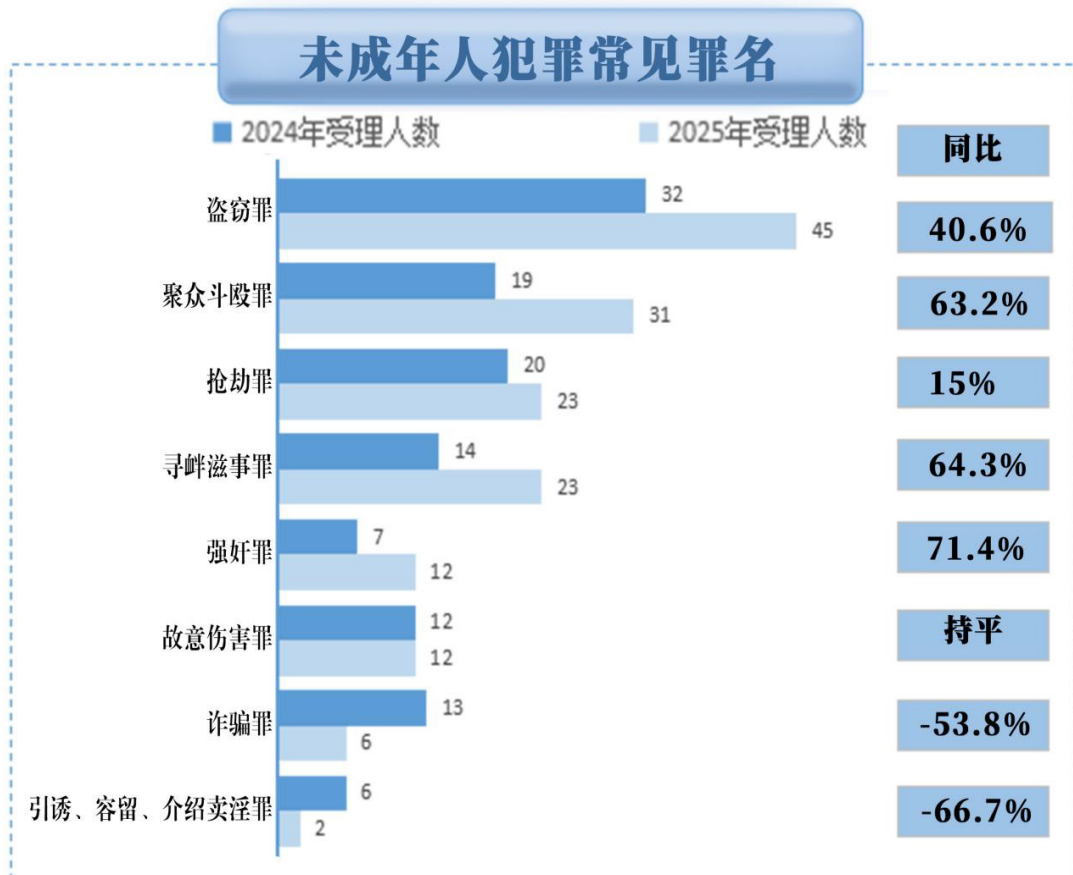
单位：人

5 未成年人犯罪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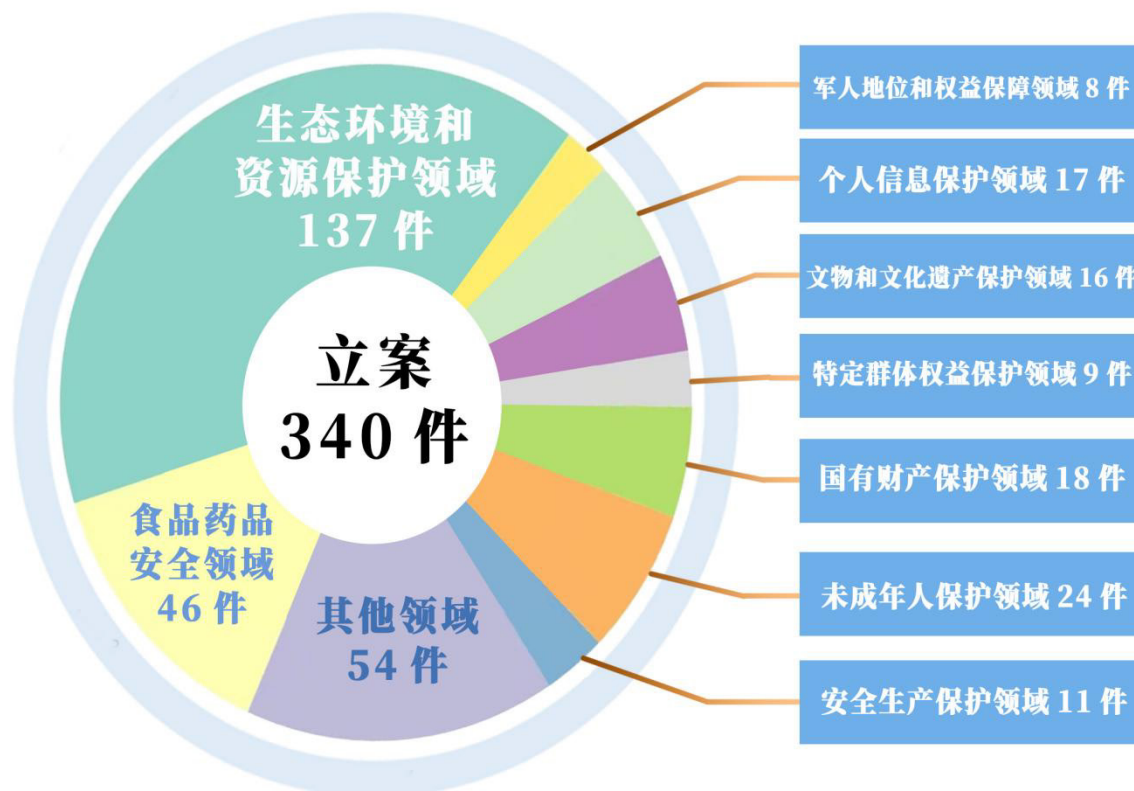
近五年未成年人犯罪人数及占刑事犯罪案件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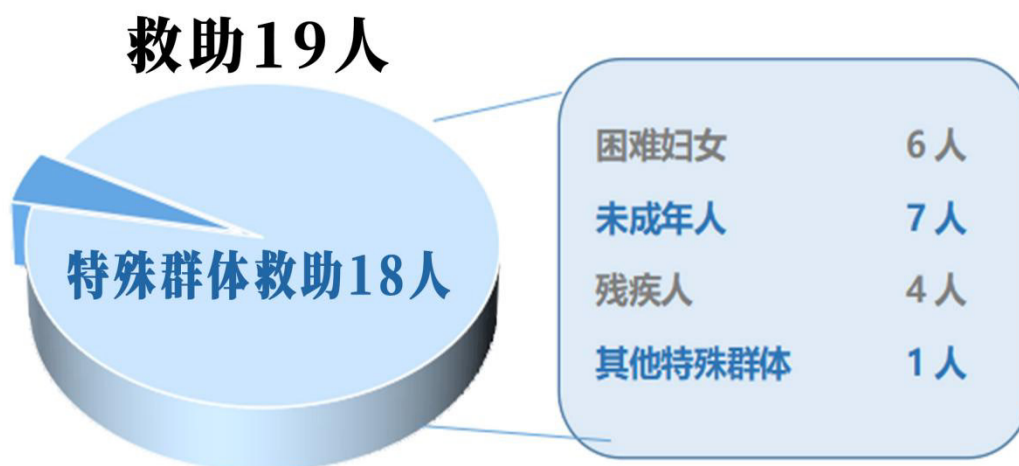
未成年人犯罪常见罪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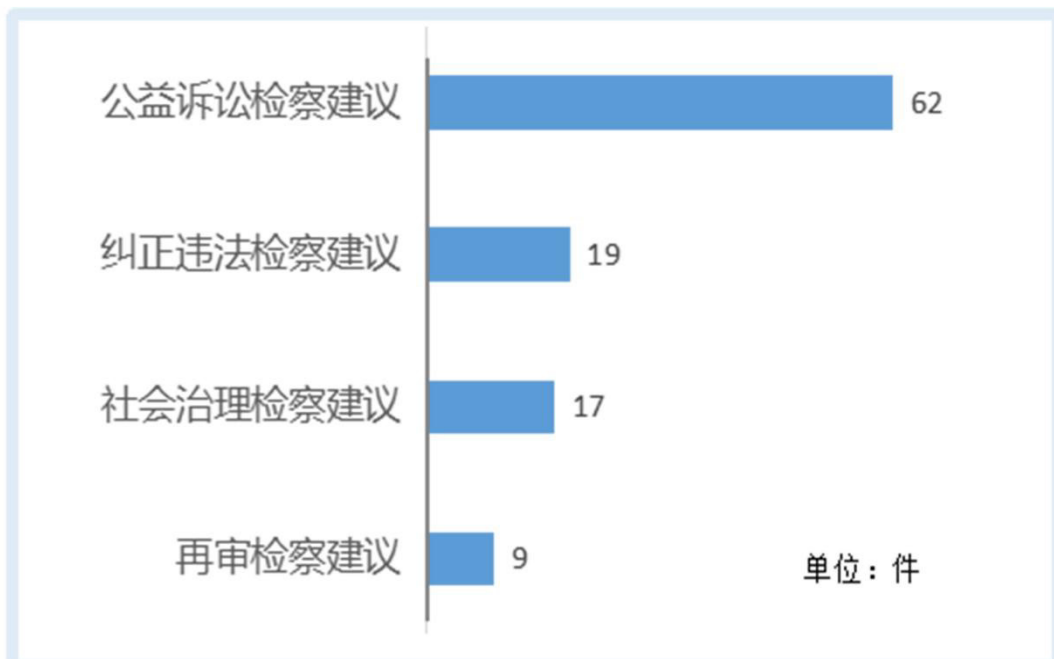
6 公益诉讼立案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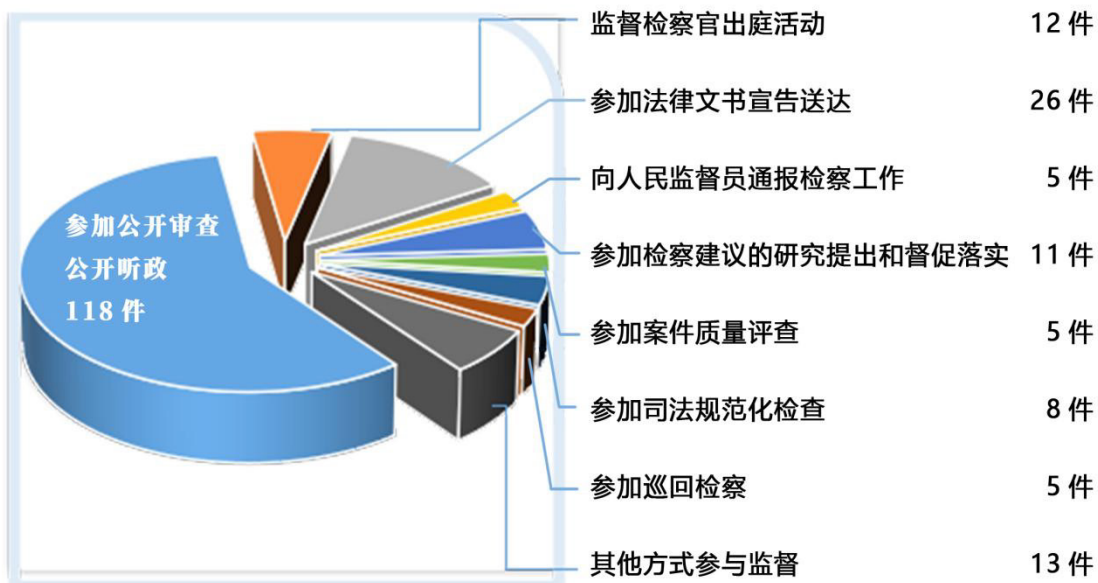
7 对特殊群体司法救助情况



8 检察建议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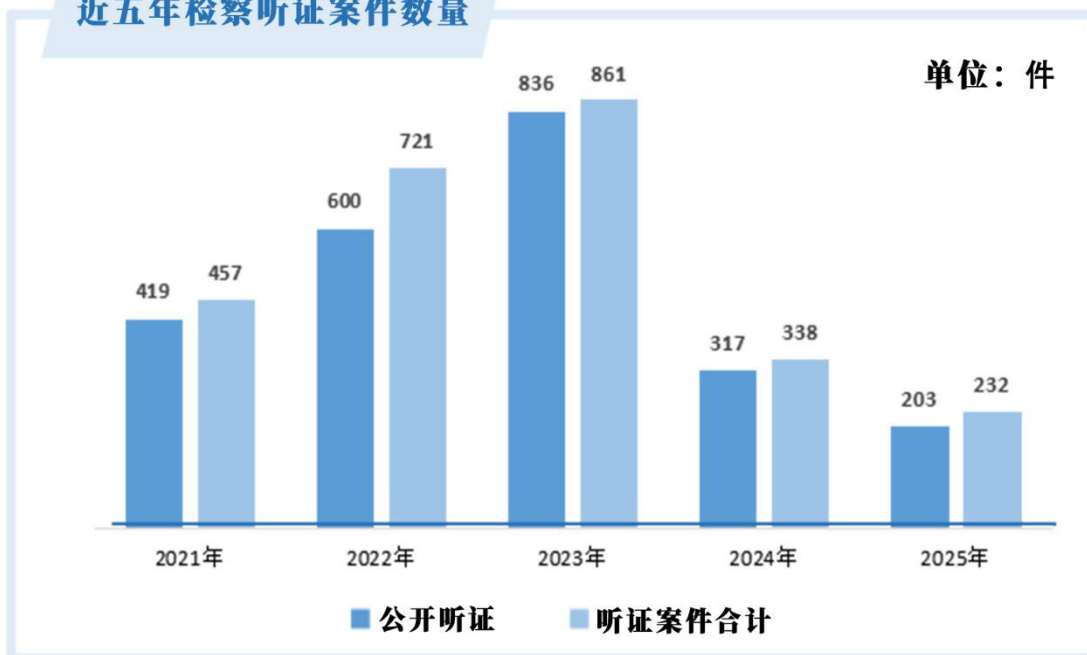


9 人民监督员监督检察办案情况



10 检察听证

近五年检察听证案件数量



听证员构成及参加检察听证人次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议 程

(2026年2月4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一、听取和审议陇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二、审查和批准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草案)

三、审查和批准陇南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批准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四、审查和批准陇南市2025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批准2026年市级财政预算

五、听取和审议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六、听取和审议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七、听取和审议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八、选举和表决事项

九、其他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预备会议议程

2月4日（星期三）

下午 4:30

（地点：陇南礼堂 主持人：李宏武）

- 一、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程（草案）
- 二、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
- 三、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草案）
- 四、宣读《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对2025年度履职优秀的市人大代表进行表扬的通报》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日 程

(2026年2月4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2月5日(星期四)

上午 9:00 大会开幕式暨第一次全体会议

(地点: 陇南礼堂 主持人: 李宏武)

- 一、听取市人民政府市长刘永革关于陇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二、审查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书面)
- 三、审查陇南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书面)
- 四、审查陇南市2025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下午 3:00 各代表团会议

(地点: 各代表团会议室 主持人: 各代表团团长)

- 一、审议陇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二、审查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陇南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陇南市2025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月6日(星期五)

上午 9:00 各代表团会议

(地点: 各代表团会议室 主持人: 各代表团团长)

一、审议陇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二、审查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陇南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陇南市2025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三、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有关人员辞职请求的决定（草案）

四、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

五、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表决办法（草案）

六、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民生实事项目表决办法（草案）

下午 3:00 大会第二次全体会议

（地点：陇南礼堂 主持人：陈 静）

一、听取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宏武关于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报告

二、听取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万建军关于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的报告

三、听取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元关于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的报告

四、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有关人员辞职请求的决定（草案）

五、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

六、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表决办法（草案）

七、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民生实事项目表决办法（草案）

下午 5:20 各代表团会议

（地点：各代表团会议室 主持人：各代表团团长）

一、审议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二、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接受市政府有关人员辞职请求的决定（草案）

三、酝酿、讨论主席团提名的各项选举候选人名单（草案），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草案）、陇南市人民政府2026年度民生实事备选项目清单（草案）

四、代表二十人以上书面联合提名各项选举候选人

五、代表推荐陇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民生实项目

2 月 7 日（星期六）

上午 9：00 各代表团会议

（地点：各代表团会议室 主持人：各代表团团长）

一、审议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二、酝酿、讨论主席团提名的各项选举候选人名单（草案），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草案）、陇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民生实事备选项目清单（草案）

三、代表二十人以上书面联合提名各项选举候选人

四、各代表团推选监票人 1 名

五、代表推荐陇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民生实项目

下午 3：00 各代表团会议

（地点：各代表团会议室 主持人：各代表团团长）

一、审议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二、酝酿、讨论主席团提名的各项选举候选人名单（草案），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草案）

三、酝酿、讨论各项选举正式候选人名单（如果代表提名的各项选举候选人超过本次会议选举办法规定的数额时，各代表团进行预选）

四、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总监票人、副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草案）

五、审议各项决议（草案）

2 月 8 日（星期日）

上午 9：00 代表大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暨闭幕式

（地点：陇南礼堂 主持人：李宏武）

一、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总监票人、副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草案）

二、宣布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总计票人、副总计票人、计票人名单

三、进行选举事项（宣布选举结果）

四、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接受市政府有关人员辞职请求的决定（草案）

五、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草案）

六、表决关于陇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七、表决关于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草案）

八、表决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草案）

九、表决关于 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的决议（草案）

十、宣布陇南市 2026 年度民生实事正式项目清单

十一、表决关于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十二、表决关于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十三、表决关于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十四、市委书记刘永革讲话

书记讲话后，在陇南礼堂举行新当选人员宪法宣誓仪式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主席团会议日程

(2026年2月4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2月4日(星期三)

下午 5 : 40 主席团第一次会议

(地点: 市统办大楼 211 会议室 主持人: 李宏武)

- 一、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会议日程(草案)
- 二、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草案)
- 三、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全体会议执行主席分组名单(草案)
- 四、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草案)
- 五、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日程(草案)
- 六、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的处理办法(草案)
- 七、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代表十人以上联名提出议案截止时间的决定(草案)
- 八、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有关人员辞职请求的决定(草案)
- 九、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
- 十、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表决办法(草案)
- 十一、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民生实事项目表决办法(草案)

2月6日(星期五)

上午 10 : 30 主席团第二次会议

（地点：市统办大楼 211 会议室 主持人：李宏武）

一、听取各代表团审议陇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报告情况的汇报

二、听取各代表团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有关人员辞职请求的决定草案的汇报

三、听取各代表团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表决办法草案、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民生实项目表决办法草案的汇报

四、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接受市政府有关人员辞职请求的决定（草案）

下午 第二次全体会议结束后 召开主席团第三次会议

（地点：市统办大楼 211 会议室 主持人：李宏武）

一、中共陇南市委向主席团推荐介绍大会各项选举候选人建议人选和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建议人选

二、表决大会各项选举候选人名单（草案）

三、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名单（草案）

四、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代表联合提名大会各项选举候选人截止时间的决定（草案）

五、听取市委常委、副市长柏贞尧关于陇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民生实事备选项目的说明

六、表决陇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民生实事备选项目清单（草案）

2 月 7 日（星期六）

下午 4：00 主席团常务主席会议

（地点：市统办大楼 211 会议室 主持人：刘永革）

一、听取大会秘书处组织组关于各代表团酝酿讨论主席团提名的各项选举候选

人名单草案，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名单草案情况的汇报

二、听取大会秘书处组织组关于代表二十人以上联合提名各项选举候选人情况的汇报

下午 4：20 主席团第四次会议

（地点：市统办大楼 211 会议室 主持人：李宏武）

一、听取大会秘书处组织组关于各代表团酝酿讨论主席团提名的各项选举候选人名单草案，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名单草案情况的汇报

二、听取大会秘书处组织组关于代表二十人以上联合提名各项选举候选人情况的汇报

三、确定大会各项选举正式候选人名单草案，决定是否预选（如进行预选，则主席团会议暂时休会，待各代表团晚上预选后复会，确定正式候选人）

四、听取各代表团审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接受市政府有关人员辞职请求的决定草案的汇报

五、听取各代表团审议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情况的汇报

六、听取各代表团审议陇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民生实事备选项目草案情况的汇报

七、听取大会秘书处议案组关于各代表团推荐陇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民生实项目情况的汇报，确定陇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民生实项目正式清单（草案）

八、听取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草案）

九、听取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草案）

十、听取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草案）

十一、听取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 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草案）

十二、表决关于陇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十三、表决关于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草案）

十四、表决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草案）

十五、表决关于 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的决议（草案）

十六、表决陇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民生实事项目正式清单（草案）

十七、表决关于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十八、表决关于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十九、表决关于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二十、表决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总监票人、副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草案）

二十一、通过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总计票人、副总计票人、计票人名单（草案）

2 月 8 日（星期日）

上午 选举结束后，召开主席团第五次会议

（地点：陇南礼堂大会主席台 主持人：刘永革）

一、听取各代表团审议大会各项决议（草案）情况的汇报

二、总监票人报告选举计票结果

三、确认选举结果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共 42 人)

(2026 年 2 月 4 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主席团成员 (按姓名笔划排序) :

马尽忠 (回)	文元旦	王 健 (军分区)	王 辉	王福全
石梓桐 (女)	冯醒民	向 君	任 静 (女)	刘永革
刘景原	许邦兴	李宏武	李彦平	李 祥
李逢春	李 辉 (藏)	李 婷 (女)	杨 恭	张书怀
张立平	张世强	张 玮	张建强	张 斌
陈 军	陈洮明	陈 静 (女)	肖庆康	武 冰 (女)
周喜岩 (女、九三)	赵亚军	班 哲 (藏)	贾永文	徐光耀
唐进军	黄 顺	曹明月	崔珍康	章小燕 (女)
魏世东	魏继娥 (女、民盟)			

秘 书 长：崔珍康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共 17 人)

(2026 年 2 月 4 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主任委员：张书怀

副主任委员：张 峰 贾周云

委员 14 人（按姓名笔划排序）：

王长才	石榜帮	冉彦清	巩克宏	任红霞（女）
刘永成	刘鹏飞	孙 霞（女、回）	李海龙	罗 刚
尚凤雷	周安银	赵彦凯	魏 琳（女）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期间财政经济委员会出席及
列席人员名单**
(共 20 人)

(2026 年 2 月 2 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出 席 (7 人)

主任委员: 文元旦

副主任委员: 高 文 赵宝平

委 员: 4 人 (按姓名笔划排序):

丁 强 (回) 王旭晖 王雅秋 (女) 刘 惠 (女)

列 席 (13 人, 按姓名笔划排序):

田晓斌	付小龙	任永明	李艾婷 (女)	李锦清
杨满红 (女)	吴 秀	张继龙	范登奎	侯爱国
贾爱会	曾公平	谭建武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共7人)

(2026年2月4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刘永革 李宏武 李逢春 陈 静(女) 冯醒民
文元旦 崔珍康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全体会议执行主席分组名单

(2026年2月4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全体会议执行主席由主席团成员按下列分组轮流担任

第一组（共15人，按姓名笔划排序）

马尽忠（回）	王 健（军分区）	任 静（女）	刘永革	刘景原
许邦兴	李 祥	李 辉（藏）	李宏武	李逢春
张书怀	张 斌	唐进军	黄 顺	魏继娥（女、民盟）

第二组（共15人，按姓名笔划排序）

王 辉	石梓桐（女）	向 君	刘永革	李 婷（女）
李宏武	李彦平	张立平	张建强	陈 静（女）
陈洮明	赵亚军	班 哲（藏）	贾永文	徐光耀

第三组（共15人，按姓名笔划排序）

王福全	文元旦	冯醒民	刘永革	李宏武
杨 恭	张世强	张 玮	陈 军	武 冰（女）
周喜岩（女、九三）	曹明月	崔珍康	章小燕（女）	魏世东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副秘书长名单**
(共5人)

(2026年2月4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魏 定 蒙艳琴(女、藏) 王 军 杨 琼(女) 管文魁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各代表团代表名单

(329名,按姓名笔划排序)

(2026年2月4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武都区代表团

(53名)

马尽忠(回)	马妮(女、回)	马莉(女、回)	马健	王小平
王海红(女)	王雅秋(女)	卢改青	田珠愁(女、藏)	付小龙
冯醒民	吕红菊(女)	刘建鹏	刘海东	许邦兴
孙淑兰(女、回)	苏心明	苏浩	杜桂英(女)	李小芸(女、民盟)
李志忠	李作军	李建科	李辉(藏)	李霞(女)
杨小芳(女)	杨会生(民盟)	杨进宝	杨芳琴(女)	杨丽娟(女)
肖庆康	吴红星	何红梅(女、藏、民盟)	张书怀	张明理
张保军	陈王军	陈洮明	武文斌	者红(女、回)
周安银	赵一升	赵宝平	哈晓云(女、回)	贾周云
浩德兴	谈海宏	谈锁芳(女)	曹明月	谢文元
蒙石燕(女、藏)	楚剑峰	楼旭峰		

宕昌县代表团

(35名)

马铭(回)	王小军	王永刚	王喜清	邓淑红(女)
卢正宏	冉富强	付耀涛(女)	吕琳(女)	刘永革
杜广生	杜红霞(女)	李军征	李逢春	杨小文(藏)

杨金耀 (女、藏)	杨建明	杨顺才	杨 畔 (回)	豆玉梅 (女)
何 平	张建强	张继龙	张雅红 (女)	欧阳烽
罗 刚	赵刘春	胡丹生	高惟峻 (九三)	高瑞兰 (女)
郭 华 (女)	章小燕 (女)	韩伟杰	熊 刚	潘 健

文县代表团

(28 名)

王付平 (藏)	王益忠	车服璋	文元旦	石 波 (民盟)
叶书平	付桃美 (女)	权宏瑛 (女)	朱长军	任红霞 (女)
刘永成	刘 惠 (女)	李 刚 (回)	李 丽 (女)	张红芳 (女)
张建花 (女)	张新明	陈翠花 (女)	武 冰 (女)	侯甫兰 (女)
高 文	班 哲 (藏)	贾爱会	郭文平	敏正龙 (回)
韩 静 (女)	漆文忠	薛 花 (女、藏)		

康县代表团

(28 名)

王 刚 (回)	王 斌	台光应	巩克宏	朱彦杰
刘成辉	孙青贵	杜海燕 (女)	李宏武	杨 恭
杨满红 (女、藏)	何晓晴 (女)	汪永明	宋丽华 (女)	张 玮
张金瑞 (女)	张晓东	罗生平	罗 达	周 元
柯 婷 (女、满九)	徐巍芹 (女)	高 芳 (女、回)	曹 勇	黄 顺
崔玉甲	韩甲祥	谭海龙		

成县代表团

(37 名)

万建军	马 周	马举刚 (回)	王 辉	王新宏
王慧敏 (女)	牛旭斌 (民进)	冉彦清	田晓琴 (女)	师景涛

朱会平	闫晓霞 (女)	孙 尧	孙 霞 (女、回)	向 君
李 军	李艳红 (女)	李海科	李晨曦	李 婷 (女)
杨晓晓 (女)	杨 燕 (女)	吴 秀	张永昌	张会林
张虎林	张学明 (回)	张培吉	张 博	陈利威 (民盟)
武雪明	赵伟慧 (女)	赵武强	赵彦凯	梁 英 (女)
雲丹妹 (女)	谭仲峰			

徽县代表团

(29 名)

山小青 (女)	马文锋	马玉玲 (女、回)	马 骥 (回)	王 凡 (女)
王旭晖	王 威	王福全	田 丽 (女)	田晓斌
乔瑀瑄 (女)	刘小菊 (女)	刘龙飞	刘鹏飞	米红红 (女、回)
杜建渊	李世忠	李 军 (回)	李晓存	辛 亮
张 斌	於敬博 (满)	高建辉	黄学武 (民建)	崔 蛟
蒲访成	廖志军	魏世东	魏 琳 (女)	

西和县代表团

(41 名)

习海燕 (女)	马浩晒 (回)	马黎喆 (女、回)	王芳兰 (女)	王丽萍 (女)
王建强	王根战	王 健	王淑娥 (女)	方向上
石榜帮	叶友堂	任 静 (女)	刘小文	刘茜茜 (女)
刘 恺 (民盟)	李小奎	李玉珍 (女、回)	李建平	杨文生
杨宏宏	肖一凡 (女)	何 芳 (女)	张立平	张红霞 (女)
张明亮	张 波	张 峰	张富生	陈 荣
范登奎	罗小强 (女)	周喜岩 (女、九三)	居仰权	赵双燕
胡 旭	铁荣德	崔珍康	鲁马成	蔡 侨
谭 芳 (女)				

礼县代表团

(55 名)

马小明 (回)	马卫红 (女)	马玉梅 (女、回)	马罗花 (女)	马艳艳 (女、回)
王长才	王亚莉 (女)	王亚斌	王 波	毛 琦 (女、回)
石建荣	石梓桐 (女)	付应贤	白君兰 (女)	白建中
刘小芳 (女)	刘景原	孙 伟	苏亚斌 (回)	李廷俊
李忠林	杨永亮	杨 峰	杨耀先	何 维
汪精海	张永明	张 宏	张定山	张 淼
张谦明 (九三)	陈 争	陈 军	陈 静 (女)	岳 娟 (女)
尚凤雷	金雅莉 (女)	周玲玲 (女)	郑映芳 (女)	屈统富
赵亚军	赵学军	赵 莉 (女)	赵梓余	赵喜文
郝爱龙	侯爱国	独 炜	贾永文	徐良武
唐进军	逯彦果	韩东武	蔺国杰 (民盟)	潘晓霞 (女)

两当县代表团

(16 名)

丁 丽 (女、回)	丁 强 (回)	王小艳 (女)	李艾婷 (女)	李彦平
李 祥	李海龙	杨忠俊	吴小平	何吉庆 (回、民建)
张世强	徐永明	高天佑 (民盟)	郭玉平	蒙艳琴 (女、藏)
魏继娥 (女、民盟)				

解放军代表团

(7 名)

王 健	尹政凯	刘 义	连小平	赵立宁
哈文章	徐光耀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各代表团团长副团长名单

武都区代表团

团 长：李 辉（藏）

副团长：付小龙 贾周云

宕昌县代表团

团 长：张建强

副团长：张继龙 罗 刚

文县代表团

团 长：武 冰（女）

副团长：贾爱会 刘永成

康县代表团

团 长：黄 顺

副团长：杨满红（女、藏） 巩克宏

成县代表团

团 长：王 辉

副团长：冉彦清 吴 秀

徽县代表团

团 长：王福全

副团长：刘鹏飞 田晓斌

西和县代表团

团 长：张立平

副团长：范登奎 石榜帮

礼县代表团

团 长：刘景原

副团长：尚凤雷 侯爱国

两当县代表团

团 长：李彦平

副团长：李海龙 李艾婷（女）

解放军代表团

团 长：徐光耀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人选表决办法

(2026年2月6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人选，由大会主席团在本届市人大代表中提名，大会全体会议通过。大会全体会议采用举手表决的方式，对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名单草案进行合并表决，由全体代表的过半数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民生实事项目表决办法

(2026年2月6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一、根据《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试行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审议监督的决定》制定本办法。

二、本次会议确定2026年度陇南市民生实事项目数为10件。

三、市人民政府按照多于20%-30%的比例提出备选项目，并将全部备选项目的名称、内容、实施主体、投入资金、资金来源、完成时限、目标绩效等相关情况印发全体代表审议。

四、各代表团对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全部备选项目在代表充分酝酿审议的基础上，推荐10件民生实事项目。代表团对民生实事项目进行审议时，市人民政府应当派员听取意见，回答询问。

五、代表团推荐的民生实事项目，在大会规定的时间内报大会秘书处议案组，议案组按照代表团推荐票数初步确定民生实事项目清单，报请大会主席团决定正式项目。大会主席团决定后及时向社会公布。

六、本办法经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全体会议通过后施行。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陇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民生实事正式项目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任务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实施主体	备注
			合计	国省投资	市级补助	县级自筹				
1	建设智能充电桩、“口袋公园或微型广场”等市政设施	计划新建智能充电桩 705 个，其中武都区 200 个、宕昌县 75 个、徽县 70 个、成县 50 个、西和县 90 个、礼县 65 个、康县 100 个、文县 30 个、两当县 25 个；每县区至少新建“口袋公园或微型广场”1 个，面积 400—10000 平方米。	10832.5		100	2880.5	7852	市财政局 市发展改革委 市自然资源局	各县区人民政府	
2	农村公路危桥改造和安 全生命防护工程 等	1. 计划完成农村公路危桥改造 50 座和安生命防护工程 175 公里（以省交通运输厅下达的计划为准）。 2. 计划完成乡村道路 27.7 公里、护坡挡墙 13114 立方米、安全防护设施 4 公里、硬化村内道路（巷道）5077 平方米的建设任务（以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下达的财政衔接资金投入计划为准）。	40282	12000		9100		市发展改革委 市公安局 市财政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公安局 各县区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任务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实施主体	备注
			合计	国省投资	市级补助	县级自筹	其他资金				
2	农村公路危桥改造和安 全生命防护 工程等建设	3. 计划完成国省干线及农村公路90处隐患点段的治理任务（以省、市道专委排查确定的挂牌督办计划为准）。		500		500		市发展改革委 市公安局 市财政局 市农业农村局			
		4. 全市计划实施产业路308.1公里（以县级层面安排实际实施的项目为准）。		13306							
3	开展政府补 贴性职业技 能培训	5. 计划新建高速公路视频卡口46处，国省道关键节点补建升级高清卡口45处，全市重要点位交通安全劝导站双向高清视频卡口20处。			680	936		市人社局	市直相关单位	各县区人民政府	
		计划开展3万人次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以省人社厅下达任务数为准）。		4500							
4	“提专科、 强中医、筛 两癌”	县级医院重点专科建设，在各县区县级医院各建设1个重点专科。			90	360		市卫生健康委	市财政局	各县区人民政府	
		旗舰中医馆建设目标，在全市45个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中医馆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180	720					
		上消化道两癌筛查目标，全年完成20000例35岁及以上高危人群（胃癌、食道癌）联合筛查。			120	480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任务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实施主体	备注
			合计	国省投资	市级补助	县级自筹	其他资金				
5	为全市60周岁以上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为全市41.16万名60岁以上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824		165	659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各县区人民政府		
6	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使用住房公积金	新增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住房公积金开户登记8000人，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200笔8000万元。	290		290			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市财政局	各县区人民政府		
7	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	实施配电网架优化与线路差异化改造工程，确保10千伏线路联络率提升至95%以上，线路改造率不低于75%，优化线路路径，规避易滑坡、河道等自然灾害高风险区段，增强电网防洪防灾能力，切实降低故障发生率、缩短停电时间，构建安全、可靠、坚强的现代化农村配电网。	33600	33600				陇南供电公司	各县区人民政府		
8	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	市级基础养老金标准由现行每人每月3元提高至4元；县区级基础养老金标准由现行每人每月平均22元提高至27元或以上；市县区均从2026年7月1日起执行。	1614.3084		269.0514	1345.257		市人社局	各县区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任务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实施主体	备注
			合计	国省投资	市级补助	县级自筹	其他资金				
9	农村供水工程净化消毒设备配备	计划安装配备消毒净化设备245套。	1012	616		346	50	市水务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发展改革委 市财政局	各县区人民政府	
10	陇南市基础教育提质扩优建设	1. 市阶州中学开工建设; 2. 实施完成宕昌县一中和礼县一中“强县中”项目; 3. 建设武都安化中心小学新校区教学楼和八一中学宿舍楼、两当县一中实验楼、西和县一中2#食堂、文县实验中学宿舍楼、成县成州中学宿舍楼、成县城关中学5#教学楼、成县第四幼儿园改扩建和武都东江幼儿园综合楼等9个全市基础教育提质扩优建设项目,新增学位3600个、床位3500个。	18400	15400	3000			市教育局	市财政局 市发展改革委 市住建局	市教育局 相关县区人民政府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列席人员名单

一、在陇南的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1人）

梁倩娟 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徽县水阳镇石滩村妇联主席

二、不是市五届人大代表的在陇南的省十四届人大代表（11人，按姓名笔划排序）

石红霞 黄波菌业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主管

刘小庆 陇南市武都区江南街道桥头社区农民

刘玉红 陇南市祥宇油橄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刘琳 甘肃中康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人

李彩娥 陇南一中英语教师

杨永强 厂坝铅锌矿采掘作业二区空压变电班班长

何碧红 大唐甘肃发电有限公司碧口水力发电厂生产技术部二次专工

张静 宕昌县两河口镇两河口村文书

金佛缘 文县天池镇天池村农民

贺伟 康县公路段技术员、助理工程师

曹艳 康县燕河湾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三、不是市五届人大代表的部分在职地级干部（2人，不含市政协委员）

柏贞尧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挂职）

张家兵 陇南军分区大校副司令员

四、没有市五届人大代表的市委工作部门及直属事业单位和群众团体，由1名 班子成员或县级干部列席（22人）

魏定 市委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朱继武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

管文魁 市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一级调研员

赵晓强 市委政法委副书记（正县级）

钱瑜 市委直属机关工委书记、一级调研员

赵争嵘	市纪委监委、监委委员、市委巡察办主任、一级调研员、三级高级监察官
王永元	市委机要和保密局局长
苏海军	市委党史研究室主任
范亚娟	市档案馆馆长
张 君	市科协主席
王晓东	市计生协会常务副会长
胡桂芸	市委统战部副部长、三级调研员
韩小冰	市委政研室副主任
刘瑞稳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兼）、市委网信办主任
王维春	市红十字会二级调研员
李 琳	市委老干部局副局长、三级调研员
尹文新	市委党校副校长（市行政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赵双龙	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办公室常务副主任（正县级）
曹 毅	市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三级调研员
张红梅	市工商联（民间商会）党组成员、副主席（副会长）
刘华强	民盟陇南市委员会专职副主委、三级调研员
曹先良	民建陇南市基层委员会副主委

五、不是市五届人大代表的市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班子成员、办公室调研员(8 人)

李新民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
陈雅萍	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
邓剑雄	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副主任
李忠义	市人大常委会农工委副主任
叶 云	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副主任
杜 辉	市人大常委会代工委副主任
周 华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一级调研员
杨仲金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二级调研员

六、没有市五届人大代表的市政府工作部门和直属事业单位，由 1 名负责人列席 (36 人)

王 军	市政府副秘书长、党组副书记、办公室主任、一级调研员
安富强	市政府副秘书长、党组成员、研究室主任

马学文	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调研员
冯虎明	市科技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调研员
辛 彬	市工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市委网信办副主任（兼）
汪明存	市民宗委党组成员、副主任
刘晓勇	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一级高级警长
李文伟	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调研员
张新宁	市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刘粉梅	市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调研员
李宝杰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一级调研员
陈 盖	市住建局党组书记、局长
邱晓旭	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调研员
曾 志	市商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调研员
魏朝晖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党组书记、一级调研员
秦一正	市卫健委党组成员、副主任、市疾控局局长（兼）、三级调研员
张小虎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侯建平	市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一级调研员
张 俭	市审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调研员
符 赞	市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黄 辉	市林草局党组书记、局长
罗建军	市信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调研员
李小宁	市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调研员
陈 壮	市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
方金娥	市医疗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
毕王平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调研员
白翠梅	市数据局党组书记
何能雄	市营商环境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 巍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党组书记、主任、一级调研员
刘 涛	市大数据中心党组书记、主任
陈宇星	市融媒体中心党组书记、主任
王陶德	市招商引资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巩永勤 市地震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文宏 市供销合作社党组成员、副主任
米晨东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党组成员、副主任
刘康平 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党组成员、副主任、三级调研员

七、不是市五届人大代表、不是市五届政协委员的市监委副主任、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各县区监委主任、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35人）

王 菲 市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三级高级监察官
张世文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三级高级法官
何世云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三级高级法官
郭玉刚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三级高级法官
何 军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
朱晓伟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三级高级检察官
曾 康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三级高级检察官
何建营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三级高级检察官
袁 蓓 陇南市武都区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三级调研员、四级高级监察官
罗永宏 陇南市武都区人民法院院长、三级高级法官
任晓玉 陇南市武都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三级高级检察官
董倍宏 宕昌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四级高级监察官
董高彦 宕昌县人民法院院长、四级高级法官
赵 辉 宕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四级高级检察官
梁 丰 文县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四级高级监察官
谢自强 文县人民法院院长、三级高级法官
蔡喜平 文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四级高级检察官
袁 东 康县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三级调研员、四级高级监察官
李彦军 康县人民法院院长、三级高级法官
傅云鹏 康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四级高级检察官
梁 虎 成县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四级高级监察官
李关君 成县人民法院院长、三级高级法官

李 娟	成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四级高级检察官
杨宇琛	徽县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四级高级监察官
何 萧	徽县人民法院院长、三级高级法官
王文革	徽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三级高级检察官
苏长林	西和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三级调研员、四级高级监察官
石晓梅	西和县人民法院院长、三级高级法官
姚伟博	西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四级高级检察官
李清泉	礼县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三级调研员、四级高级监察官
赵学玘	礼县人民法院院长、三级高级法官
李太立	礼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四级高级检察官
王仲英	两当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四级高级监察官
邓 刚	两当县人民法院院长、三级高级法官
张 朝	两当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四级高级检察官

八、不是市五届人大代表的中央、省驻陇南单位负责人（32人）

王亚宁	中储粮陇南库总经理
牟国炜	国家统计局陇南调查队党组书记、队长
王海琛	国家税务总局陇南市税务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刘 婷	市国家安全局局长
咎大为	陇南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主任
樊 明	市气象局党组书记、局长
李二新	陇南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党委书记、主任
吴 蔓	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有限公司高速公路运营管理陇南分公司党委书记
蒲想军	陇南火车站副站长
张建平	陇南联通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杨 剑	陇南铁塔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孟 涛	陇南盐业分公司经理
张 岗	陇南烟草专卖局（公司）党组成员、副经理
付 泽	中国石油陇南分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郝大虎	陇南邮政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张兰兰	新华书店党委委员

高雅银	中行陇南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王 洋	建行陇南分行党委书记
李忠征	邮政储蓄银行陇南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李俊峰	兰州银行陇南分行党委书记
刘晓冬	中国人保财险陇南分公司总经理
肖学峰	中国人寿保险陇南分公司总经理
曹西宁	甘肃公航旅天池文化旅游有限公司董事长
邹明凌	陇南机场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李小龙	陇南电信分公司纪委书记
郭 敏	陇南移动分公司副总经理
武晓晶	人行陇南市分行副行长
张德疆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陇南监管分局副局长
韩 雄	农发行陇南分行副行长
秦玉成	工行陇南分行党委书记
魏 凯	农行陇南分行副行长
赵永明	市邮政管理局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

九、中央定点帮扶单位和省委组织部选派我市挂职干部，青岛市选派我市东西部协作挂职干部（17人）

郭 倩	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党组成员
赵 旻	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党组成员
胡 明	市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杨金龙	陇南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华洪波	陇南市武都区区委常委、副区长
张万英	陇南市武都区区委常委、副区长
牛宿光	宕昌县委常委、副县长
赵洪浩	宕昌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周 强	文县县委常委、副县长
李海涛	康县县委常委、副县长
陈录元	康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马 强	成县县委常委、副县长

张 棚 徽县县委常委、副县长
赵礼辉 西和县委常委、副县长
傅 娆 西和县委常委、副县长
徐 伟 礼县县委常委、副县长
毕 震 两当县委常委、副县长

十、市委组织部选派到村挂职的第一书记 9 名（每县区各 1 名）

巩芳娥（女） 武都区黄坪镇丁家村驻村第一书记、市经济林研究院院长
李志江 宕昌县理川镇哈竜沟村第一书记、市农科所农艺师
尚学英 文县玉垒乡徐家湾村第一书记、陇南日报社总编室主任
唐旭波 康县铜钱镇王家湾村第一书记、市文联《中国乞巧》编辑部副主任
常 蕊（女） 陈院镇七盘村驻村帮扶工作队第一书记、市自然资源局科员
杜燕军 徽县大河店镇木皮岭村第一书记、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科员
魏增龙 西和县石峡镇大理村第一书记、市疾控中心科员
朱治宇 礼县白河镇石冲村第一书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四级主任科员
茹小霞（女） 两当县西坡镇三坪村第一书记、市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副主任

十一、陇南师范学院 2 名优秀大学生

符嘉媛 陇南师范学院优秀学生
王 平 陇南师范学院优秀学生

十二、出席政协陇南市五届五次会议的全体委员列席大会开幕式暨第一次全体会议（略）

十三、其他单位有关负责人（3 人）

易红艳 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主任
司晓石 市政府驻青岛办事处主任
邹小兵 市政府驻兰州办事处主任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旁听人员名单
(共10人)

李小军	马知红	司 源	杨治国	南 荣
李 鹏	杜雨露	杜建斌	左安权	陶辉祥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主席台就座人员名单

(共 62 人)

一、主席团成员：（42 人，按姓名笔划排序）

马尽忠（回）	文元旦	王 健（军分区）	王 辉	王福全
石梓桐（女）	冯醒民	向 君	任 静（女）	刘永革
刘景原	许邦兴	李宏武	李彦平	李 祥
李逢春	李 辉	李 婷（女）	杨 恭	张书怀
张立平	张世强	张 玮	张建强	张 斌
陈 军	陈洮明	陈 静（女）	肖庆康	武 冰（女）
周喜岩（女、九三）	赵亚军	班 哲（藏）	贾永文	徐光耀
唐进军	黄 顺	曹明月	崔珍康	章小燕（女）
魏世东	魏继娥（女、民盟）			

二、市人大代表中不是主席团成员的地级干部（9 人）

（一）市人民政府副市长（5 人）

何红梅（女、藏、民盟） 汪精海 王 凡（女） 郝爱龙 张 波

（二）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2 人）

万建军 周 元

（三）陇南师范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1 人）

李艳红（女）

（四）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党委常委、副主任（1 人）

王雅秋（女）

三、不是市五届人大代表的地级干部（10 人）

（一）市委常委、副市长（1 人）

柏贞尧

（二）军分区大校副司令员（1 人）

张家兵

(三) 市政协副主席和地级干部 (8 人)

王文全 陈自聪 顾应存 闫新平 张立新

曹晓辉 梁 英 (女) 武福成

四、全国人大代表 (1 人)

梁倩娟 (女)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部分组成人员辞职请求的备案报告（书面）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有关规定，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2月2日决定：接受黄顺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5年8月26日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西和县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王俊强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代表资格终止，其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相应终止；宕昌县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朱建西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代表资格终止；成县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赵海明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代表资格终止。朱建西、赵海明2人代表资格终止后，其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

2026年2月2日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文县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杨仲金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代表资格终止；两当县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周华辞去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代表资格终止。杨仲金、周华2人代表资格终止后，其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

特此报告备案。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6年2月2日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陇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辞职请求的备案报告（书面）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有关规定，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决定：接受陈贵生辞去陇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的请求；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1月20日决定：接受李浩辞去陇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的请求；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2月2日决定：接受李荣辞去陇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的请求。

特此报告备案。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6年2月2日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选举办法

(2026年2月6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及《甘肃省实施选举法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二、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补选：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5人、委员5人，均进行等额选举。

选举工作由本次大会主席团主持。

三、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的候选人，由主席团提名或者代表20人以上联合提名。主席团提名的候选人人数，每一位代表与其他代表联合提名的候选人人数，均不得超过应选名额。

代表联合提名各项候选人，应由提名代表填写《代表二十人联合提名候选人登记表》，并如实介绍候选人情况，说明推荐理由。

提名为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的候选人，必须是本届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代表20人以上联合提名各项候选人的截止时间，由大会主席团决定。提名登记表在截止时间以前送达大会秘书处组织组的，提名有效。提名代表在大会主席团确定正式候选人以前，如果要求撤回提名，应以书面方式提出，大会主席团应予同意。

代表联合提名的候选人，如果被提名者本人表示不愿意被提名的，应尊重本人意愿，并向联名代表说明，可不列入候选人名单。

四、如果提出的各项候选人人数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应选名额数，由主席团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进行选举；如果提出的候选人人数超过本办法规定的应选名额数，主席团将全部候选人名单提交全体代表酝酿、讨论后，进行预选。根据预选得票多少的顺序，按照本办法规定的应选名额数，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进行选举。

五、预选以代表团为单位，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预选工作由大会主席团委托各代表团团长主持。

预选选票由大会秘书处统一印制，加盖“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印章。代表对预选候选人，可以投赞成票，可以投反对票，也可以投弃权票；表示反对的，可以另选他人。

各代表团出席预选会议的代表应当超过该代表团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方能进行预选。

各代表团的预选情况报告单由各团预选主持人和各团推荐的监票人签字后，连同加封的预选选票一并送大会指定地点，在大会主席团指定的总监票人和副总监票人的监督下统一计票，由大会主席团指定的总监票人报告预选计票结果。

六、大会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代表填写选票一律用黑色笔填写，符号要准确，字迹要清楚。

七、代表对选票上所列的各项候选人，可以投赞成票，可以投反对票，也可以投弃权票；表示反对的，可以另选他人。

不能填写选票的代表可以委托其他代表代为填写，代写人必须完全按照委托代表的意愿填写。缺席代表不得委托其他代表代为填票、投票。

八、出席选举会议的代表必须超过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方能进行大会选举。

正式选举各项选票一律加盖“陇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印章，无印章的选票无效。

各项选票中所列正式候选人名单按姓名笔划排序。

九、大会选举时，发出的选票数与实际参加选举的代表人数相符，方能进行选举。收回的选票数等于或少于发出的选票数，选举有效。收回的选票数多于发出的选票数，选举无效，应重新进行选举。

十、每一选票上的候选人表示赞成的和另选的人数，等于或少于应选人数的为有效票，多于应选人数的为无效票。对书写不规范的选票，由总监票人进行复核确认。

十一、各项选举正式候选人须获得全体代表过半数的赞成票，始得当选。

十二、大会选举设总监票人1名、副总监票人2名、监票人7名。总监票人、副总监票人、监票人由各代表团在不是候选人的代表中推选，经主席团提交各代表团讨论后，大会通过。总监票人、副总监票人和监票人在主席团领导下，对发票、投票、计票工作进行监督。

计票工作人员由大会秘书处指定。

十三、选举大会会场设票箱4个。投票前，各区域监票人向代表交验并加封票箱。投票时，总监票人、副总监票人、监票人首先投票，随后主席团成员和其他代表按照指定路线依次投票。

十四、计票完毕，由总监票人确认并签名后，向大会主席团报告计票结果，主席团确认后，由大会执行主席（可由主持人委托工作人员宣读）向全体代表宣布计票和选举结果。

十五、本办法未尽事宜，由大会主席团依照有关法律决定。

十六、本办法经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全体会议通过后实施。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代表联合提名各项选举候选人 截止时间的决定

(2026年2月6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根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大会日程安排，代表联合提名选举候选人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2月7日12时。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的 处理办法

(2026年2月4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为了严肃认真地处理好本次大会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提出如下办法：

一、大会主席团、市人大常委会、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市监察委员会、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和代表十人以上联名均可向大会提出属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

二、议案是属于市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的重大事项，提交程序为：凡大会主席团、市人大常委会、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市监察委员会、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提交的议案，由主席团决定提交大会审议或交议案审查委员会审查后提出报告，再由主席团决定是否提交大会表决；代表联名提出的议案，先交议案审查委员会审查后提出是否列入大会议程的意见，再由主席团决定是否列入大会议程，没有被列入大会议程的议案，作为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

三、本次大会的议案截止时间由大会主席团决定。凡提交的议案，超过截止时限的作为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

四、书写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时，应采用大会统一印制的议案和意见建议专用纸，一事一案，字迹要清楚，表达要准确，并要注明代表的姓名、代表证号及通讯地址。

五、对于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经大会议案组分类整理，于大会闭幕后由市人大常委会转交“一府一委两院”办理。各承办单位应在交办之日起三个月内答复；涉及面广、处理难度大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应当自交办之日起六个月内答复，同时报市人大常委会备案。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 五年规划纲要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26年2月7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 文元旦

各位代表：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以下简称《纲要草案》）。财政经济委员会在对《纲要草案》初步审查的基础上，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又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十四五”时期是我市发展进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五年。面对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和疫情、灾情等多重挑战，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跳起摸高、加压奋进，苦干实干、砥砺前行，推动“三城五地”建设开创新局面，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经济实力实现大幅跃升，地区生产总值连续跨过三个百亿元台阶；产业基础不断夯实，“7+7+2+N”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改革开放释放强劲活力，科技创新指数增幅位居全省第一；城乡发展更趋协调，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取得历史性突破；生态环境全域提升，美丽陇南建设成果显著；文化事业全面繁荣，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人民生活明显改善，民生福祉持续增强；社会治理成效突出，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同时也要看到，我市还依然存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经济总量偏小、产业能级不高、创新支撑不足、民生领域仍有短板、风险隐患不容忽视等问题，对此，必须引起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市人民政府提出的《纲要草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聚焦高质量发展与现代化建设核心任务，注重战略性与操作性相结合，确定的我市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符合《中共陇南市委关于制定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精神，符合市情实际，总体安排积极可行，经过努力能够实现。建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十五五”时期是我市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承前启后的关键五年，处于多重发展机遇的叠加期、高质量发展提质增效的加速期、补强弱项短板的攻坚期、经济跃上千亿能级的突破期、全面赶超进位的窗口期，把握战略主动，勇担历史使命，展现更大作为，对我市缩小发展差距、夯实现代化根基、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具有决定性意义。

为确保纲要顺利实施，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财政经济委员会建议：

把握战略定位，在服务大局中开新局。自觉将陇南发展置于全国全省现代化建设全局中审视和推进。要牢牢把握我市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和多重叠加机遇，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紧扣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聚焦“三城五地”目标定位，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统筹推进产业升级、城乡融合、改革开放、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等各项战略任务，奋力走出一条顺应时代要求、符合市情实际、具有陇南特色的现代化之路。

贯彻新发展理念，培育发展新动能。坚持把创新驱动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要深化重点产业链建设，推动特色山地农业、优势工业、文旅康养产业、数字经济集群发展，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要统筹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深度融入国家和全省重大战略，不断激发内生动力与发展活力。要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拓宽“两山”转化通道。

坚持人民至上，扎实推进共同富裕。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规划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加大民生投入，着力解决就业、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稳步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深化平安陇南、法治

陇南建设，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筑牢和谐稳定的社会根基。

凝聚各方力量，确保蓝图落地见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规划实施提供坚强政治保证。全市各级政府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健全规划落实机制，加强年度计划、专项规划与总体规划的衔接。要完善监测评估、考核监督机制，增强规划的严肃性和约束力。要充分调动全市各族人民和社会各界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凝聚起万众一心、共谋发展的磅礴力量，确保“十五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不折不扣落到实处，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实践新篇章。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26 年 2 月 7 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 文元旦

各位代表：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及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财政经济委员会在初步审查的基础上，根据各代表团的审查意见，又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2025 年，市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安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建设“五个新陇南”目标要求，主动服务和融入全省发展大局，深入实施“四强”行动，扎实推进“三城五地”建设，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呈现稳中向好、进中提质的良好态势，主要预期目标顺利完成，“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成绩来之不易。同时也要看到，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向好基础仍需巩固，发展新动能培育有待加强，内需潜力有待进一步释放，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水平有待提升，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化解任务依然艰巨。对这些问题一定要予以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市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符合中央、省委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符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确定的主要预期

目标积极稳妥、重点任务和措施总体可行。建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及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陇南实践的关键一年，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意义重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建议，要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精准高效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加强经济运行调度，巩固和增强经济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要全力以赴扩大有效需求，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带动作用，积极争取并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资金，全力抓好重大项目建设，激发民间投资活力；要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用好“两新”政策，创新消费场景，促进消费持续恢复和升级；要全面强化科技创新，聚焦重点领域攻关，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提升产业创新力和竞争力；要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围绕“7+7+2+N”产业布局，着力提质增效特色山地农业，巩固升级传统优势工业，培育壮大文旅康养、数字经济、新能源、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聚力打造重点产业链；要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持续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扎实推进“百千万全”工程与和美乡村建设；要持续做强县域经济，提升开发区发展能级，增强县域综合承载力和辐射带动力；要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稳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要深入实施强基础行动，统筹推进交通、水利、能源、信息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增强发展支撑保障能力；要纵深推进改革开放，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要用心用情保障和改善民生，落实就业优先政策，促进城乡居民增收，提升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等公共服务水平，办好民生实事；要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抓实安全生产，加强社会治理，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 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 审查结果报告

(2026 年 2 月 7 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 文元旦

各位代表：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 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以及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财政经济委员会在初步审查的基础上，结合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进行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2025 年，市人民政府及其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安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执行积极的财政政策，锚定“五个新陇南”目标要求，全力保障“三城五地”建设，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总体良好，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务实有效的财力支撑。同时也要看到，全市经济基础依然薄弱，财源结构单一、后续增长乏力的问题尚未根本扭转；土地出让收入预期不稳，一次性增收因素影响较大；债务还本付息、化解拖欠账款等刚性支出持续增加，财政收支“紧平衡、难平衡”的状态将长期存在；预算绩效管理的深度和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尚有优化空间。对这些问题一定要予以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市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

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符合中央、省委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符合《预算法》等法律规定，确定的主要预期目标及政策措施总体可行。建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2025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及2026年市级预算草案。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是财政工作承前启后、聚焦发力的关键年份，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建议，要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将财源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将财政资源使用的着力点放在支持实体经济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上；要精准落实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切实为企业纾困解难、培植厚土；要集中有限财力，优化“四上”企业奖补、产业引导资金等政策工具，大力支持“7+7+2+N”等重点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推动特色产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集聚发展；要精准把握国家扩大财政支出、优化债券工具组合等政策窗口期和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一揽子政策，着力扩内需、稳增长；要加强项目谋划储备的前瞻性和成熟度，健全“谋划、储备、申报、建设”闭环管理机制，全力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项目，着力增投资、建项目、促发展；要全面深入实施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坚持一切支出以实际需求和绩效目标为依据，着力优化支出结构，确保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要健全“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重大政策项目事前评估，完善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相挂钩机制，真正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要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多措并举化解存量，稳妥有序推进财政金融风险化解；要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成本平衡，切实防范偿付风险；要持之以恒落实好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足额保障“三保”资金，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腾出更多财力用于保障民生和促进发展。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会议期间代表提出 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2026年2月7日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各位代表：

根据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决定的议案截止时间，即2月6日18时，大会秘书处议案组没有收到议案。

大会期间，大会秘书处议案组收到代表团和代表个人名义提出对各方面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共114件，大会秘书处议案组初步审查接收85件。按照代表团统计，武都区代表团20件、宕昌县代表团11件，文县代表团7件、康县代表团10件、成县代表团8件、徽县代表团7件、西和县代表团6件、礼县代表团8件，两当县代表团8件。按照建议类别分，综合计划类17件、农林水利类13件、工业交通类21件、财税金融类1件、生态环境类4件、科教文卫类22件、社会保障类4件、司法立法类1件、贸易服务类1件、人大工作类1件。代表没有对市监察委员会工作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

这些建议内容广泛、案由翔实，符合本次代表大会精神，都是推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急需解决和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反映了人民群众的愿望和心声，对进一步夯实发展基础、增进民生福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议案审查委员会建议，对收到的代表建议，闭会后由市人大常委会及时交相关部门和单位研究办理。

特此报告。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6年2月8日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刘永革市长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高度评价“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充分肯定市人民政府2025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十五五”时期主要目标任务和2026年重点工作部署，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号召，全市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主动融入“七地一屏一通道”建设，加快推进“三化一融合”，锚定“产业兴旺、创新开放、协调发展、绿色生态、和谐幸福”高质量发展新陇南目标任务，全力推动九个方面迈出新步伐，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篇章而努力奋斗。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 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

(2026年2月8日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会议同意市五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这个纲要。

会议认为,“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成就,中国式现代化陇南实践迈出坚实步伐。“十五五”规划纲要全面贯彻《中共陇南市委关于制定陇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精神,提出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符合国家战略导向,切合陇南发展实际,体现了全市人民的共同意愿,经过努力是可以实现的。

会议要求,“十五五”时期,全市上下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主动融入“七地一屏一通道”建设,加快推进“三化一融合”,锚定“产业兴旺、创新开放、协调发展、绿色生态、和谐幸福”高质量发展新陇南目标任务,全力推动九个方面迈出新步伐,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篇章。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6 年 2 月 8 日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同意市五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 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的决议

(2026 年 2 月 8 日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 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同意市五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 2025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6 年市级财政预算。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6年2月8日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李宏武主任受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大常委会2025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6年主要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大常委会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融入“七地一屏一通道”建设，推进“三化一融合”，建设“产业兴旺、创新开放、协调发展、绿色生态、和谐幸福”高质量发展新陇南，推动九个方面迈出新步伐，持续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人大实践，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稳中求进推动全市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篇章贡献人大力量。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6年2月8日市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中级人民法院万建军院长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6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中级人民法院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以贯彻落实新时代审判工作意见为主线，坚持严格公正司法，充分发挥审判职能，服务保障发展大局，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着力锻造新时代高素质法院人才队伍，为加快建设“产业兴旺、创新开放、协调发展、绿色生态、和谐幸福”高质量发展新陇南、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篇章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陇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6年2月8日市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检察院周元检察长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检察院2025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6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检察院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以完善和落实司法责任制为主线，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服务发展大局，践行司法为民，维护公平正义，提升监督质效，着力锻造新时代高素质检察人才队伍，为加快建设“产业兴旺、创新开放、协调发展、绿色生态、和谐幸福”高质量发展新陇南、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陇南篇章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 2025年工作总结和2026年工作要点

(2026年1月21日市五届人大法制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现将市人大法制委员会2025年工作总结和2026年工作要点，向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报告如下。

2025年工作总结

2025年，市人大法制委、常委会法工委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扎实开展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和全市改革发展大局，紧盯人民群众关切，积极主动作为，忠实履职尽责，努力担当作为，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和新成效。

全年召开法制委员会会议6次，组织召开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立法协调小组会议1次，开展立法调研3次，组织执法检查活动3次并形成报告3篇，召开立法论证会2次，听取并审议市监委、市法院和检察院专项工作报告3次，统一审议地方性法规4部（其中出台2部，通过三审1部，通过一审1部），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10件，优化调整后重新确定基层立法联系点11个，参加学习培训会6次，提交经验交流材料3篇，举办全市地方立法工作推进会暨业务培训班1次，配合省人大常委会调研2次、执法检查1次，完成《甘肃省妇女权益保障条例》《甘肃省生物多样性保护条例》《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陇南市武都区南北两山绿化条例》等20余件省市法规草案征求工作，提出意见建议700余条。

一、强化政治引领，着力提高政治能力

法制委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旗帜鲜明讲政治，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于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

（一）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立法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持学用结合、融会贯通，高度重视运用党的创新理论强化党员干部党性意识，坚定理想信念，提升理论素养，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立法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

（二）将党的领导贯穿立法始终。把党的全面领导作为立法和监督工作的最高政治原则，严格遵守和执行立法工作请示报告制度，对市委和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提出的任务及要求，做到第一时间研究和贯彻落实。对所有审议的地方性法规，在提交常委会党组和主任会议研究讨论的基础上，表决前均报请市委常委会审定。对立法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重要事项及时向常委会党组和市委常委会进行请示汇报，切实把党的领导具体地、现实地贯穿于立法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二、健全工作机制，高质量完成年度立法任务

法制委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高质量立法为目标，健全机制，突出重点，扎实完成年度各项立法任务。

（一）科学谋划年度立法计划。紧扣全市发展需要和民生关切，通过广泛征集、深入研究、充分论证，科学编制 2025 年度立法计划，立法项目涵盖高质量发展、生态文明、社会治理等重点领域，计划经市委常委会审定后印发实施。组织召开 2025 年度立法工作推进会暨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立法协调小组会议，明确任务、压实责任，保障计划有序推进。

（二）持续完善立法工作机制。根据新修改的《立法法》，及时修改《陇南市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规则》，新修改的立法程序规则于 4 月 19 日重新公布施行，新的立法程序规则对立法权限、程序进行优化完善，增加区域协同立法机制，并将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制度化，有效推动了立法工作更加科学、民主、高效。

（三）扎实推进重点立法项目。发挥人大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着力推进关键领域立法。主导制定的《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系统总结固化“康县模式”等本土实践，将乡村振兴有效经验上升为法规制度，为全市和美乡村建设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该条例已于 2026 年 1 月 1 日正式施行。加快推进《陇南市武都区南北两

山绿化条例》立法进程，目前已完成三审，该条例将为城市生态建设提供法律支撑。

（四）深入开展立法调研论证。坚持问题导向，围绕白酒产区环境保护等发展需求，赴相关县区开展立法必要性前期调研，为后续立法奠定基础。针对《陇南市武都城区南北两山绿化条例（草案）》中的关键条款，组织召开专题论证会，并赴兰州市考察学习，有效提升了立法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五）创新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对联系点布局进行拓展优化，构建“11个联系点、37个联络点、110个信息采集点”的“金字塔”式三级工作网络，实现了县区人大、乡镇街道、村（社区）、律师事务所、重点企业、司法所全覆盖，有效汇聚基层智慧，此创新模式在全省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推进会议上作了交流发言。

（六）加强出台法规的宣传与解读。结合宪法宣传日等重要节点，对《陇南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条例》《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等新出台法规进行集中宣传解读，通过市级主流媒体平台广泛报道，积极讲好“立法故事”，推动法规深入人心、有效实施。

三、强力推动备案审查工作，切实维护国家法治统一

法制委严格遵循“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原则，持续深化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切实维护国家法治统一。

（一）严格履行报备审查职责。一是**规范接收审查流程**。全年接收并审查市政府、县区人大常委会报备的规范性文件10件，确保“有件必备”。依法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备本市制定的地方性法规2件。二是**健全协同审查机制**。对接收备案的文件，由法工委初审后，分送相关专门委员会及工作部门进行专业审查，严守合法合规底线。三是**突出审查重点**。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加强对涉企规范性文件的专项审查，并对近年已报备文件开展“回头看”，为全市“法治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年”提供坚实法治支撑。

（二）严格执行报告制度。一是**依法提交专项报告**。向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专项报告了2024年度备案审查工作情况，自觉接受监督。二是**加强指导督导**。推动各县区人大常委会按时完成并报告本级备案审查工作，于3月底实现市县两级专项报告全覆盖。三是**做好上下联动**。按要求向市人大常委会汇总报送全市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确保信息畅通、衔接有序。

（三）着力提升审查质量效能。一是**完善联合审查机制**。按照省人大要求，健全市县区人大常委会规范性文件联合审查机制，加强工作协同，形成审查合力。二

是拓展民主参与渠道。创新将基层立法联系点功能延伸至备案审查环节，就《陇南市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征集基层意见，丰富了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三是强化审查能力建设。通过培训交流等方式，不断提升审查工作的专业化、精细化水平。

（四）加强工作指导与协调配合。一是组织开展报备核查。督促市“一府一委两院”及县区人大常委会全面核查文件目录，及时补报规范性文件9件，确保“应报尽报”。二是积极配合省上部署。完成省级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本市账号增设工作，并按要求开展涉及《民营经济促进法》等地方性法规、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保障法制协调统一。

四、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切实提升监督质效

法制委紧紧围绕法治陇南建设目标，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不断拓展监督渠道、创新监督方式，着力增强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以监督工作的实际成效促和谐保稳定助发展。

（一）依法听取并审议专项工作报告。聚焦司法公正与民生关切，先后听取和审议了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全市法院执行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全市检察机关高质效办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市监察委员会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情况的报告。在深入审议的基础上，形成具有针对性的审议意见，推动“一委两院”持续巩固工作成果、破解难点问题、提升履职效能。

（二）扎实开展执法检查。针对《陇南市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条例》《陇南市哈达铺红军长征旧址保护条例》《陇南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条例》三部关乎群众切身利益和红色文化传承的重要法规，通过实地检查、座谈交流、查阅资料等方式，对三部法规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向常委会提交了客观详实的执法检查报告，肯定成效、指出问题、提出建议，有效督促了相关责任部门加强和改进工作，推动了法规条款的落地落实。

（三）密切联系代表与群众。全年通过走访、座谈、邀请列席会议等多种形式联系人大代表12次，深入基层联系选民15次，认真收集和研判民意。将群众反映集中、代表关注度高的5个急难愁盼问题，按程序转化为代表建议交有关方面办理，并推动问题解决。在立法调研、论证等工作中，主动邀请相关领域人大代表全程参与，全年共吸收采纳代表提出的高质量意见建议24条，使立法和监督工作更好地体现民情、汇聚民智。

（四）主动服务全市中心工作。紧密结合全市“双千行动”等重大部署，法制委组织力量深入项目建设、产业发展、生态环保一线开展视察调研。通过实地查看、现场询问、座谈研讨，摸清实际情况，找准问题症结，从法治保障、政策协同、优化服务等角度，提出了一系列具有建设性和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了参考，切实发挥了人大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的助力作用。

五、重视自身建设，致力提高履职能力

法制委强化理论武装，坚持求真务实，认真钻研业务，持续转变作风，提高工作水平，努力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

（一）潜心学习专研业务。坚持在“干中学、学中干”，结合日常开展的具体工作，以个人自学为主，以集体学习为辅，通过法规草案讨论、收看网络课件、开展交流研讨等方式，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有关立法工作和备案审查工作重要论述、中央和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全国全省立法工作会议精神，以及立法法、监督法，及时“充电”，开阔眼界，增长知识。全年共参加省、市各类学习培训和网络教育培训6次。

（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履行“一岗双责”，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积极参加警示教育、组织生活会、“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和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谈心谈话等活动，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及时传导工作压力。

（三）深入开展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按照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安排部署，将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作为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关键抓手，制定工委学习计划，细化目标任务，结合典型案例开展对照检视。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强化作风建设，以优良作风助推地方立法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年来，市人大法制委、常委会法工委勤勉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新时代人大工作要求及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还有差距，主要是工作专业化水平有差距、监督工作成效还不够好、地方立法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这些方面我们今后将不断加以改进。

2026年工作要点

2026年，市人大法制委、常委会法工委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决策部署和市委人大各项工作安排，聚焦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积极作为，努力推动我市立法、监督和备案审查等工作实现新发展，为更高水平的平安陇南、法治陇南建设贡献力量。

一、持续强化政治引领，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全面领导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立法工作的重要论述。聚力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重大立法项目及改革任务落实，及时准确将党中央和市委意图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法规制度，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二、编制落实立法计划和立法规划，切实提升法治保障水平

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突出地方特色，切实提高立法质效。一是确保两部法规出台。加快推进《陇南市武都区南北两山绿化条例》报批进程，力争2026年3月审查通过；全力推进《陇南市物业管理条例》审议修改，力争2026年9月审查通过。二是深入开展立法调研论证。围绕特色产业发展与生态保护，扎实开展《陇南市茶产业发展促进条例》《陇南市油橄榄产业发展促进条例》立法调研以及《金徽红川白酒生产环境保护条例》的深入论证工作。三是科学谋划立法规划。启动新一轮五年立法规划（2027-2031年）项目征集和调研论证工作。科学编制2026年度立法计划，增强立法工作的系统性、前瞻性。四是深化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在现有“金字塔”式网络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功能，让群众的“金点子”有效转化为社会治理的“金钥匙”，以立法建议促进基层治理。

三、持续深化备案审查工作，坚决维护法治统一

严格落实“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要求，不断提升备案审查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一是按时完成专项报告。2026年3月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项报告2025年度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并督促指导县（区）全面落实专项报告制度。二是强化报备核查督导。建立健全半年度核查机制，对市“一府一委两院”及各县区人大常委会规范性文件报备情况进行常态化比对核查，压实报备责任，确保及时规范报备。三是提升审查工作质效。完善市县区联合审查机制，选取重点领域规范性文件开展联合审查。持续拓展基层立法联系点参与审查的广度和深度，提升审查民主性和专业性。四是推进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加强对规范性文件录入省级数据库的指导，提升备案审查工作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四、切实增强监督实效，服务法治陇南建设

紧扣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人民群众关切，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一是精选议题开展监督。**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和法治建设重点，选取 1-2 项议题开展专题调研或听取“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提出高质量审议意见，并加强跟踪问效。**二是推动法律法规实施。**持续关注已出台地方性法规的施行情况，加强宣传解读。**三是密切联系代表群众。**认真办理代表建议和群众信访事项，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五、全面加强自身建设，锻造过硬履职本领

一是对标新时代人大工作新要求，持之以恒加强自身建设。**二是提升专业能力素养。**加强立法、监督、备案审查等业务知识学习与研究，组织开展专题培训，不断提升干部队伍专业化水平。**三是锤炼严实工作作风。**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成效，弘扬求真务实、担当尽责的作风，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四是严守纪律规矩底线。**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人大法制工作队伍。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2025年工作总结和2026年工作要点

(2026年2月2日市五届人大财经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2025年工作总结

2025年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的布局之年。市人大财经委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二十届二中全会、三中全会、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市党委具体工作要求，按照年初市五届四次人代会作出的具体工作安排，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大局，坚持守正创新、依法履职，扎实开展财经立法、监督、调研视察等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一、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筑牢理想信念之基

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续深入组织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结合人大财经、预算监督工作实际，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积极适应新时代新形势对人大财经工作的新要求，不断提升政治素养和理论素养，持续推动全市人大财经工作创新发展。**二是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认真对标对表查摆问题，一体推进“学查改”，及时形成问题清单，建立集中整治台账，坚持聚焦主题、简约务实，切实做到学有质量、查有力度、改有成效。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人大财经工作队伍。**三是注重履职能力提升。**坚持把学习宪法法律作为履职尽责的必修课，常态化抓好《监督法》《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邀请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领导专题解读相关法规重点内容，帮助财经干部

深入理解财经法律法规，提升业务能力和专业素养；组织市人大财经委委员积极参与实践锻炼，通过参与执法检查、监督调研等工作，将所学知识转化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不断推进人大财经工作走深走实。

二、持续强化财经监督，促进经济社会平稳运行

（一）聚焦计划强化监督。一是开展计划制定审查。严把计划谋划关，认真审查《关于陇南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及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提出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等 11 条具体意见建议，依法对计划的审查彰显了人民意志、契合了发展实际，为会议审议提供了参考。二是开展计划执行情况监督。全面掌握 2025 年上半年计划执行情况，针对全市经济呈现稳中向好发展态势，提出了加强经济运行分析、精准把握政策取向等 5 条意见建议。三是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统一部署，围绕园区建设、产业培育、营商环境、城乡融合发展和项目建设，财经委、预算工委主动担责，起草调研视察方案，开展项目筛选、线路安排等前期重点工作，为实地调研视察奠定了良好基础。

（二）深化预算全程监督。一是听取市政府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根据报告内容和我市实际，提出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使用、加强财源建设、抢抓政策新机遇等 5 个方面的 8 条具体意见建议，为会议审议财政预算提供了依据。二是认真做好 2025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收支执行、预算调整及 2024 年财政决算的审查工作，深入分析研判各方情况，全力促进财政平稳运行，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为常委会审议批准提供了有力支撑。三是抓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监督，依照法定职责，把对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监督作为重要任务，财经委、常委会预算工委进一步加强了与审计部门的工作衔接，通过持续跟踪监督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对问题症结多、整改难度大的复杂问题提出针对性的整改意见建议，推进重点整改部门完善制度和优化管理，高质高效完成对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度市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2024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工作，着力促进人大依法监督与审计监督贯通融合，大幅提高了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效果。

（三）深入开展债务监督。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全国人大的决策部署，把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监管作为今年工作的重中之重，4 月上旬，财经委组成调研组对全市

债务管理情况开展调研，通过精心设计调研表，开展数据情况收集及深度分析，实地调研并查阅资料、开展座谈交流等方式，广泛听取各方面情况介绍和意见建议，形成了全市债务情况调研报告，对全市政府债务形成以来的债务规模、结构、特点、使用、偿还等情况进行了全面系统的梳理，分析了存在的问题，对下一步工作提出了4个方面16条具有针对性的建议，通过人大监督进一步推动我市债务管理工作向规范化、法治化轨道发展。在完成全市政府债务综合调研的同时，协助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完成了对2024年度全市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审议工作。

（四）开展国有资产管理监督。按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突出了对国有资产管理的依法监督，先后完成了对《2024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2024年度金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的依法审查，对市政府加强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聚力促进金融资产保值增值、着力促进金融企业降本增效和防控风险的成功做法予以了充分肯定，对下一步做好金融国有企业从强化党的领导、深化政策性金融改革、完善监管体系、加大力度化解风险、加大投入转型发展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建议，为推动国有金融企业健康快速发展增添了动力。

（五）着力做好专项调研监督。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重点工作，正确、有效、依法开展监督。一是6月下旬，市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算工委组织牵头，部分市人大代表、财经委委员参加，市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与，组成调研视察组，通过实地调研、视察及点评，召开县（区）座谈会听取汇报、代表专题询问、进行座谈交流及查阅资料等方式，对全市“7·22”暴洪灾害恢复重建进行了全面调研视察，对总体进展情况形成了全面认识，对恢复重建工作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进行了深入总结分析并作出了客观评判，对下步工作提出了5个方面20条调研视察建议。市委主要领导高度认可调研成果，作出批示“调研视察工作扎实有效，报告总结工作全面、问题建议精准务实，请市政府研究借鉴，加快推进灾后恢复重建”，报告转市政府、各县（区）研究落实。二是配合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在我市部分县区开展地方政府债务监督调研，深入债券项目建设现场，实地了解项目进展和资金落实情况，召开专题座谈会听取情况汇报，详细了解地方政府债务监督管理工作取得的成绩、存在的困难和意见建议。高标准完成了调研提纲各项工作情况征集和意见反馈工作。三是受省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委托开展调研，围绕“扩大消费需求”“新时代推进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两个题目开展专题调研，围绕“重大基础设施建设”课题开展专题研究，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和招商引资工作情况”开展调研，财

经委高度重视，积极与相关部门衔接，围绕调研主题充分讨论，确定调研方案，明确牵头部门，通过深入调研和研究，形成了3个专题调研报告和1个专题研究报告，将我市需要省上解决的相关问题全面吸纳到调研报告中，为省人大全面掌握陇南情况提供了详实的数据材料。

（六）着力做好立法工作。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常委会年度立法工作任务。一是财经委切实履行牵头起草和初步审查责任，组织力量赴县（区）、街道社区、物业服务企业及业主中间，实地走访了解我市物业管理领域的现状、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广大业主的普遍关切，努力使地方性法规“立得起、接得住、真管用”。二是召开促进《陇南市物业管理条例》立法质量工作座谈会，就《条例》草案的关键条款、责任划分、制度设计等进行充分研讨，力求找准立法切入点，平衡好各方利益，确保制度设计的科学性和可行性。三是按计划高质量完成《条例》草案一审稿，财经委从立法必要性、可行性、合法性、科学性、技术规范性等核心维度，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审查，提出了13条进一步修改完善《条例》草案的具体意见，形成了审议意见，进一步增强了法规的操作性，进一步增强了法规的针对性，进一步增强了法规的引领性。

三、着力加强自身建设，全面提升履职能力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以“四个机关”建设要求为引领，着力加强自身建设，不断夯实履职基础，提升参谋助手和服务保障水平。一是财经委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把准政治方向，将中央和省、市委关于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贯穿审查监督全过程。财经委委员和预算工委工作人员多次参加不同层面的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培训班，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二是积极参与全市“财会监督提质增效年”行动，加强与各监督主体的贯通协调。联合市财政局制定了《关于加强财会监督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贯通协调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通过健全与政府相关部门对口联系机制，定期召开工作座谈会，加强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推动财会监督工作在全市范围内见实见效。通过加强与巡视巡察监督、审计监督的贯通协调，形成监督合力，严肃财经纪律，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深化作风效能转变。依法履职的前提下，坚持工作规范有序，调研求真务实，监督精准高效，年初按照常委会工作要点，在分管领导指导下，制定了2025年重点工作推

进计划表，合理调度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开展，营造真抓实干良好氛围，树立廉洁高效敢为形象，全面提升财经委感知大局、融入大局、服务大局的能力和本领。

一年来，财政经济委员会加强经济工作监督、依法履行职责，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综合运用各种监督方式还需深化，预算审查监督专业队伍有待加强。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贯彻中央及省市委对经济工作的部署要求，加强调查研究，及时分析研判经济形势，强化计划、预算执行监督力度，求真务实，开拓创新，促进全市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

2026 年工作要点

2026 年，财政经济委员会将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财经监督职责，为助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做实常规工作

一是做好规划计划编制及执行情况监督，审查批准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6 年计划草案，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陇南市 2026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二是做好政府全口径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审查批准陇南市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6 年市级财政预算，做好常委会审查批准 2025 年市级财政决算、听取审议 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批准 2026 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等有关工作。三是做好审计监督工作，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陇南市 2025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听取审议 2025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的有关工作。四是做好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听取审议 2025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推进人大国有资产监督提质增效。五是做好政府债务管理监督，听取审议 2025 年度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审查批准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分配计划相关工作。

二、做好重点工作

一是做好民营经济促进法实施情况的调研工作，通过总结成绩、查摆问题、找准症结，为推动法律规范实施、营商环境不断优化、民营经济加快发展提好建议。二是深化国有资产管理 and 政府债务管理监督，开展好 2025 年度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

监督调研，在细化和深化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监督上做出新努力。三是以强化预算审查监督与财会监督协同贯通和以“四题”（实践出题、代表制题、部门答题、共同判题）为导向深化财经领域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探索为重点，进一步深化改革，推动人大财经监督工作取得新成效。四是认真做好财经领域相关执法检查工作。五是积极配合省人大做好相关调研和视察工作。

三、加强自身建设

一是强化思想政治建设。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坚定“四个自信”，树立“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加强理论业务学习。**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深刻把握“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重大原则、主要目标、重大战略任务和根本保证，持之以恒用党的创新理论统揽和指导人大财经工作。针对财经监督的专业性要求，适时开展预算审查、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等专题学习培训。**三是深化作风效能建设。**在依法履职的前提下，坚持工作规范有序，调研求真务实，监督精准高效，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树立廉洁高效敢为形象，全面提升财经委感知大局、融入大局、服务大局的能力和本领。四是加强上下协同联络。积极参加上级人大财经系统工作培训，加强与省人大、其他市州人大财经部门的联系交流，学习先进经验，增强工作能力。加强与对口联系部门的沟通交流，增强工作合力。

2026年，财经委将以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贯彻实施党和国家关于经济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市委工作部署要求，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持守正创新，依法履职尽责，扎实做好财经调研、监督各项工作，推动人大财经工作再上新台阶。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 2025 年工作总结 和 2026 年工作要点

(2026 年 2 月 4 日市五届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现将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 2025 年工作总结和 2026 年工作要点，向市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报告如下。

2025 年工作总结

2025 年，教科文卫委员会在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开展调研监督活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推动民生问题解决，按照 2025 年常委会工作要点安排，如期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全市教科文卫和民族宗教事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深化理论引领，筑牢政治根基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各项工作，深刻领悟“两个确立”重要内涵，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一是加强理论学习。认真学习领会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坚持以政治学习指导工作实践，以理论清醒保证政治坚定，以思想自觉引领行动自觉，不断提高政治辨别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二是紧密联系实际。准确把握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丰富内涵和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理念要求，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依法履职的实际成效，全力推进全市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健康和民族宗教等工作高质量发展。三是积极谋划工作。对照 2025 年常委会工作要点，主动与政府对口部门和省人大常委会教

科文卫委员会、民侨委联系，立足委员会职责，谋划推进各项重点工作，主动向常委会党组请示教科文卫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及时报告工作情况，以实际行动体现党性意识、法治思维、担当作为。

二、聚焦民生关切，提升监督实效

一是守护“健康成长”，开展全市中小学校体育工作调研。加强中小学校体育工作，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健康第一”教育理念的具体实践。由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陈静任组长的调研组于3月中旬到武都区、文县、成县、礼县的15所学校，开展全市中小学校体育工作调研。委托其余5县同步调研。调研报告经6月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肯定了全市中小学校体育工作成效，指出“重智轻体”、体育师资缺额1117人、场地经费不足、评价体系不全等问题，建议将学生体质健康纳入学校考核核心指标、补充体育教师、完善设施保障、建立“三重保险”机制。该调研报告在市委主办的《陇南》2025年第3期全文刊发。

二是深化法治保障，开展全市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教育情况调研。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未成年人保护重要论述，认真落实省委、市委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总体部署，全面掌握我市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教育工作情况，推动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未成年人保护体系。10月中旬，专题调研组深入礼县、西和县、武都区，通过实地查看、听取汇报、座谈交流等方式开展调研，随后召开市委政法委、市法院、市教育局、市文旅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卫生健康委等多部门座谈会12场次，形成的调研报告提请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审议，上报市委、通知市政府。

三、关注重点领域，依法开展监督

一是开展旅游发展工作审议与监督工作。4月配合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听取并审议市政府《关于全市旅游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针对旅游业GDP贡献度低、影响力不足等问题，提出“高站位构建工作格局、高起点谋划发展战略、高水平完善政策体系、高效能扩大投入规模、高质量增强市场运营能力”五大类21条意见建议。

二是推进重点领域执法检查成果转化，开展科技进步“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反馈问题督导。根据2024年全市《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和《甘肃省科学技术进步条例》实施情况执法检查报告中提出的5个方面问题及其对策建议，以

及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对执法检查报告的批示，今年10月底开展了科技进步“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整改落实情况督导检查，先后实地检查甘肃博凡科技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与科研机构，召开座谈会，听取了市科技局工作汇报，征求了部分企业和科研机构意见建议，进一步促进科技法律法规落地增效。

三是参加“双千行动”调研视察暨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监督工作。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安排，6月份深入武都区、文县、宕昌县、康县重大建设项目现场，详细了解了全市新能源及装备制造、新材料、特色农业、文化旅游等战略新兴产业培育发展、有色冶金等传统产业“三化”改造和延链强链补链等重点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听取项目业主、企业负责人和人大代表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建议，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建议。

四、强化协同联动，促进交流合作

一是开展教师工作“一法一办法”贯彻落实自查。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通知要求，进一步推动全市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4月上旬，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与市教育局一起，结合全市实际，从教师权益保障、资格与聘任规范、考核与晋升机制、侵权违法处理、新情况新问题等方面开展了全市“一法一办法”实施情况自查，并按要求及时上报了自查报告。

二是开展《甘肃省红色资源保护传承条例》贯彻实施情况的自查。按照市人大常委会通知要求，7月份开展了条例贯彻落实情况自查工作并报送了自查报告。我市支持哈达铺红军长征纪念馆与陇南师范学院成立甘肃省红色文化协同研究中心，推进《陇南革命遗址遗迹概览》出版、《甘肃省长征文物保护利用规划编制》（陇南段）专题会议召开等工作。跟踪全市革命文物摸底排查与名录管理，关注保护管理措施落实，同时，针对资金投入不足、专业人才紧缺等问题，提出加强资金保障与人才培养的建议。

三是配合开展文旅深度融合、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传承和利用工作。7月中旬，配合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深入文县天池景区、白马盛典、铁楼古街、大熊猫公园、阳尕山民宿群、寨科桥、草河坝民俗博物馆，西和县云华山、乞巧民俗馆开展调研，详细了解全市文旅康养产业发展情况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情况，并按要求及时上报两项相关工作报告。

四是开展旅游“一法一条例”贯彻落实自查。配合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开展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和《甘肃省旅游条例》执法检查工作，9月份会同相关部门围绕执法检查重点在全市开展自查，查找出存在的六个方面的问题，

结合陇南实际提出了建议，形成自查报告并上报。

五是配合开展食品安全法执法检查工作。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通知，11月中旬，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李沛兴带队的执法检查组在我市开展的食品安全法执法检查工作。重点检查食品安全领域法律制度建设情况、食品安全法定责任落实情况、食品安全突出违法行为查处及以案促改情况等，先后赴康县、武都区实地检查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主管部门、餐饮企业、学校、幼儿园、食品、销售店、市大宗食品供货单位、食品检验检测单位，召开专题汇报座谈会。

六是陪同河南省周口市人大常委会在我市开展考察工作。10月下旬，接河南省周口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考察学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的函》，根据相关要求，协调安排并陪同周口市人大常委会考察组一行在武都区坪垭藏族乡等地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少数民族特色产业发展考察工作。

五、密切联系代表，发挥主体作用

一是积极开展“两联系”工作。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两联系”工作的部署要求，结合教科卫委年度重点任务，加强与人大代表、基层群众的联系，通过走访座谈、电话沟通、线上交流等多元方式，与省市县乡四级代表及群众面对面交流，收集教育医疗、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等领域意见建议，建立台账，打通代表联系基层的“末梢神经”，切实把“听民意、汇民智、解民忧”贯穿履职全过程。

二是为代表依法履职搭建平台。邀请三级人大代表参加立法论证、执法检查、专题调研等工作，强化代表的主体意识，邀请代表深入基层，“面对面”倾听一线和人民群众的心声心愿，第一时间了解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和社情民意，提出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三是坚持把代表工作与推动教科卫领域工作紧密结合。密切联系代表，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主动加强沟通交流，采取“请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邀请教科卫领域的代表参加列席调研座谈会、参加重点工作和重大活动，认真听取和吸纳代表意见建议，切实为教科卫事业高质量发展担当尽责、贡献力量。

六、服务中心大局，增强工作合力

一是顺利完成五届四次人代会宣传报道工作。在大会秘书处的领导下，加强与各个媒体以及各小组的联系沟通，在细节上下功夫，制定详细可行的工作方案，及时协调会议影片播放事宜，参与社论、重要稿件复核，协调各种公告、决议、讲话等发布，及时准确完成转发沟通事宜，保证了各项宣传工作顺利高效开展。

二是注重加强与办公室和其他委室的协作沟通。注重工作思路的谋划和业务探讨，认真履职尽责，积极参与常委会机关其他工作。主动与教科文卫相关部门联系，开展与立法论证、执法检查、专题调研有关的政策法规及相关资料的学习研究，全面掌握有关知识，吃透政策精神，增强工作实效。加强委员会工作微信群信息发布与管理，按规定发布工作讨论事项，尤其在各项重点工作推进中，进行充分讨论，广泛征求委员们的意见建议，提高了委员会工作质量。

七、加强学习培训，提升综合素养

一是积极参加学习培训活动及线上培训。开展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党章学习活动；参加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和常委会机关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参加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履职培训班6人次；有1人参加全市中青班培训学习；参加机关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认真撰写读书笔记，踊跃交流研讨；参加公务员网络培训及强国学习、甘肃党建等网络平台学习培训。**二是认真完成机关党建各项任务，参加各项党建教育活动。**参加机关举行的植树造林、联创共建、警示教育、专题辅导、观看爱国主义影片等主题党日活动；认真参加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回头看工作，逐条对照整改措施落实；按照有关要求，认真完成爱心结对和联系企业任务等工作。**三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风廉政建设相关规定。**认真填写个人事项报告，保证对党组织的忠诚老实，不断增强党员教育和管理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一年来，虽然我们在工作中取得了一些成绩，但面对新阶段新任务新要求，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如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教育涉及问题复杂，法律知识不足，实践经验缺乏；代表联系深度不够，邀请基层代表参与教科文卫工委工作占比不大等。我们将认真听取各方面意见和建议，切实转变作风，进一步做好人大教科文卫工作。

2026年工作要点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教科文卫委员会将以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为统领，聚焦“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目标，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开展红色资源保护传承工作情况的调研。开展红色文化资源保护传承工作情况的调研，促进我市红色文化资源挖掘整理，明确保护范围、责任主体，推动保

护措施不断落实，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精神。

二、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情况的报告，关注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应急物资储备等工作，推动公共卫生体系完善，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对能力。

三、开展全市学前教育工作情况的调研。重点了解公办幼儿园覆盖率、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扶持政策落实情况，推动提升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四、跟进落实全市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教育工作整改情况。在2025年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的基础上，跟进调研报告提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持续推动我市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教育工作。

五、配合省人大开展相关工作。根据省人大安排，配合省人大教科文卫委、民侨委开展有关执法检查、专题调研等工作。

六、持续开展“两联系”工作。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两联系”工作的部署要求，结合教科文卫工委年度重点任务，确保联系常态化、实效化。梳理“两联系”工作中的有效做法，推动“两联系”工作走深走实。

七、抓好委员会自身建设。按照“四个机关”的定位和要求，全面加强委员会各方面工作和建设，坚持政治学习，强化理论武装，增强服务意识，提升工作能力，完成常委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陇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 2025年工作总结和2026年工作要点

(2026年2月4日市五届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坚强领导下，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以下简称社建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紧扣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锚定健全社会治理体系、优化民生保障等工作，依法履职尽责，为陇南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强化理论学习，从严抓实作风建设

社建委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理论清醒保证政治坚定，以思想自觉引领行动自觉，始终坚持将党的全面领导贯穿于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围绕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关于“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新部署，聚焦健全社会治理体系、民生建设等重点工作，认真学习相关政策知识和法律法规知识，广泛开展调查研究。从严抓实作风建设，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巩固主题教育与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以过硬作风保障工作开展。积极开展监督意见建议办理“回头看”，落细落实改进措施，增强工作质效。

二、助力地方立法，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思想，围绕人民群众对社会建设领域的法律需求，主动参与地方立法，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一是社建委配合法工委、农工委对《陇南市和美乡村建设条例》《陇南市武都区南北两山绿化条例》《陇南市物业管理条例》开展前期调研、法规草案的修改、论证和审查，积极推进地方立法工作。在人大代表提出金徽白酒水环境保护立法的建议后，社建委、环资工委多次深入企业、村户实地调研，现场实地勘察，了解群众意愿和社会立法需求，对金徽、红川白酒生产环境保护统筹考虑，营造白酒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良好生态环境。在陕西省安康

市、铜川市人大来陇南考察文旅康养、城市机动车智慧管理工作之际，扩大社建工作交流。二是对《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修订草案，组织社建委委员、社会工作部负责同志深入武都区部分社区、村委会征求意见，与市人大代表、基层立法点群众面对面研讨，将意见建议上报省人大社建委，完善了部分条款。三是依法对市政府报送的《陇南市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发布与传播管理办法》和关于促进就业、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等方面的规章、文件进行了备案审查。

三、聚焦民生关切，增强监督工作实效

社建委以人大代表意见建议为监督导向，回应社会关切，推动民生问题解决，增强监督实效。一是开展精神障碍救助管理专题调研。针对省人大代表提出加强精神障碍救助管理工作的建议，2025年4月，组织市人大代表、精神卫生专家以及民政、卫健、医保、残联部门负责同志，深入礼县、成县、武都区部分县级综合医院、民营精神病专科医院、全日制中学、乡镇（社区）卫生院、村级卫生室开展调研，与市县乡人大代表现场看、听介绍、问情况、找问题、议办法，调研组撰写了较高质量调研报告，市委、市政府领导作出批示后，社建委督促有关部门做好意见建议办理及问题整改工作。二是配合省人大社建委开展了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情况调研。去年10月，配合省人大调研组到徽县公积金中心营业部、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平安职业技能培训学校，两当县创新创业示范区就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岗位使用机制、工资保障及政策体系建设等情况开展调研，提出技能人才供给与产业链匹配、生态体系建设、服务保障等方面的意见建议。三是强化常态化工作监督。社建委主动联系对口部门，列席相关会议，动态掌握全市社会建设领域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增强了监督的针对性和连续性。同时，对省、市人大社建委在调研工作发现的问题，及时整理成工作清单，交市直对口部门办理，跟踪办理进度和质效。

四、加强自身建设，提高履职能力水平

社建委始终将自身建设摆在突出位置，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工作效能。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建设的重要论述，深刻领会中央及省、市委重要会议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社建委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加强对社会建设领域政策的学习，大力弘扬求真务实作风，依法依规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积极推动群众反映问题及时得到解决。组织社建委会组成人员参加省、市人大社建工作视察检查，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开

展调查研究，了解民情民意，撰写调查报告，提出工作建议。

回顾 2025 年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差距不足，需要在今后工作中高度重视、切实改进。主要是对社会建设领域新情况、新问题的前瞻性研究有待加强；监督工作的“后半篇文章”需要进一步做实，跟踪问效机制有待完善；联系服务代表的广度和深度仍需拓展。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是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基层实践的深化之年。市人大社建委将持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的部署和要求，立足社会建设领域职能定位，着力在立法精准性、监督实效性、代表履职赋能上提质增效，推动社会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一是配合省人大做好《甘肃省实施退役军人保障法办法》《甘肃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若干规定》《甘肃省慈善条例》和修订《甘肃省实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的立法调研；未成年人保护法和甘肃省的实施办法的执法检查；围绕推进公共设施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工作开展专题调研等工作。二是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形式，深化联系代表工作，拓展代表参与社会建设工作的渠道和方式，加强社会建设领域调研视察、执法检查，促进代表发挥专业优势，提高履职效能。引导联系代表接续开展“1234”民事直说，助推和美乡村建设，用“心”、用“情”、用“力”为人民群众办实事。三是持续加强能力建设和作风建设，组织市人大社建委组成人员系统学习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社会事务、群团组织、安全生产等“五大领域”的法律法规，提高履职能力本领，不断推动新时代全市人大社会建设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